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富家女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序

凡人与圣人——之于外遇在六月，“外遇”成了一个很热门的话题。

有人嘻皮笑脸地说“外遇”就像出麻疹，男人出过一次就免疫了，所以女人最好纵容；因为犯过一次错的男人比较懂得温柔体贴。

温柔体贴？我想是的，但对象绝不会是元配。

纵容的下场往往很难是迷途知返的男人，而是下堂的女人。否则台湾何来四分之一离婚率的数据？在这一点上，我们女人最好少自欺，因为我们的筹码不足，春秋大梦是作不得的；何况有了污点的婚姻，永远都回复不了澄净的最初。气苦的永远是女人，可悲的是，被背叛的往往也是女人；然后，可笑的是，一名女人抢走了你手中的男人。

女人哪，女人！

男人图的是脐下三寸的风流快活，是兽性的充分被安抚。

里头女人做牛做马，图的是忠实。

外头女人甜语相偎，图的是钱财。

很难说哪一个女人比较高级，但我向来不原谅臣服于肉欲、罔顾道德良知，却又期望社会同情的男人。

我不明白为什么，居然有那么多人替男人说话！瞧瞧近来的民意论坛，他们与她们是怎么说的？——他是凡人，不是圣人，大家不应多苛责。

我的天啊！对婚姻献出最基本的忠实居然成了“圣人”才会有的行为！然而天下男人皆凡人啊！是不是代表每个女人手上那一个男人都会出轨？而且实属不得已的必然？我是不是听到众人已先为男人开脱了罪行，可以不负责任地纵欲了？而女人们居然也准备好承受了吗？有些言论的女人们，借问你们心中在想什么？世人介意的不是他婚变，而是他尚未结束一段婚姻便偷了情。

我是不是听到了退而求其次的无可奈何论调？不忍多加苛责，只期许第二春不要做得那般明目张胆。这位仁兄（或仁姊？）您未免太不了解男人的劣根性了。事情未到最后关头，坐享齐人之福向来是男人们的春秋大梦，他舍得下双女在抱，以及道德毁损后必然的收入大跌吗？成就一项事业与商誉不简单，而恕我直言，这一切比女人重要上许多。咱们不妨明言了吧！没有肚子，哪来的婚变？我想，四五十岁的年纪，由于更年期来临，男人幻想自己青春犹存、勇猛如初，渴切地作着美梦，以为自己仍然“有办法”、仍然“罩得住”，然而发妻在打理家务、子女累得奄奄一息时，哪甩男人在做什么怪？她没有反过来认为男人该给她应有的赞美就该偷笑了！于是，男人出外寻找他幻想中的春天。

我倒不认为他会爱上外边的女人，或更确实她说，是爱上自己以外的任何人。他只是要满足自己，证明自己“很行”，不会再有其它的了。

有些人会大大指责外头女人不要脸。我倒有话要说，银行里有很多钱，不代表你可以去抢；门外有形形色色的女人，你不去招惹，哪来的一身腥？有一句话是这么说的：女人用感觉行事，男人以下半身思考。此刻我觉得对极了。男人如斯，可悲的是女人，还是男人自己？社会一再一再地重复不良的示范，我们岂敢再期许自己下一代健康快乐，拥有正确的人生观？女明星

抢人丈夫得手便大唱“真心”；那个写给前夫X封信的女作家在失婚后得到的是暗潮，谁叫她前夫的第二春是名女人？更别说某人未婚生子的对象是别人的丈夫了。

叫人不要抽烟的人，可能是烟枪；做贼的人，会喊捉贼；违背道德以及基本忠实的男人，会给自己找一千个藉口，并期望被宽宥原谅。

恕我直言，当一个男人背叛了一段婚姻开始，他就要承担起种种他必须承担的后果，而别天真地以为一切都是可以被原谅的。

世人真不公平，不是吗？如果今天外遇的是女人，她只会得到两个字：淫妇。

如果她因而下堂，世人会抚掌大笑：活该。

没有人会为她讲一句公道话，没有人！因此我肯定世间的男女永远无法平等。女人永远被严苛的道德尺度所监督着，而男人却永远有人等着排队为他说话。

古有“七出”，今人依然奉为圣典。

多么可笑的一切，多么荒谬的世界！

多么多么无聊的我，居然在此大放厥辞。哈！

席绢有感于六月十二日阅报后

第 1 章

富蓓这辈子最大的希望是钞票多到需要买运钞车护送的地步；而，富蓓这辈子最大的遗憾则是不断地破财中——呃，说是“破财”，实在是稍嫌夸张了一点，毕竟在使用者付费的定律下，哪个人每个月不缴上一点点水电费、瓦斯费什么的？更别说三餐必然的支出了。

何况她小姐真的只是奉献给政府“一点点”的使用费——几乎都不超出基本费的范围。

吃上一餐饭得花上七十元已是她胸口永远的痛，心脏病的潜伏性肇因。那么，眼前面对的第N次失业，耗在家中吃白食，怎么能不教她怒火冲天、破口大骂！？此刻，缩在小套房角落可怜兮兮发抖不已的富蓓，气势十分羸弱地面对着把一张俏脸扭曲成夜叉状、原本粉白的肤色转变成青蓝的阴森色系、修长的双腿不顾窄裙扩张到极限的隐忧依然撑出大字形的茶壶泼妇状的——富蓓。

“又——失——业——了！”富蓓加强气势地将右腿用力抬起放在床沿，发出“碰”的声响，又吓了富蓓一跳。“你自己说，到目前五月十号为止，你换过几个老板了？每天这样生张熟魏下去——”富蓓忿忿地打断：“阿姊，我又不是当酒女。”什么生张熟魏？难听。

“这时候你还敢跟我讨论用辞问题？也不想想一天三餐要花上两百元：做事不满一个月不仅领不到钱，还浪费时间；更可耻的是，你现在又要闲赋在家，得多用水电、瓦斯，并且买报纸来找工作——天啊，还要打电话：你不知道电话费贵死人吗？一通市内电话要一·七元，你知不知道呀？一个月结算下来不仅耗掉两万元的机会成本，而且加上吃饭兼用水电，至少要八千元！我告诉你，雷公不会放过你的，台风季要来了，你去买避雷针来躲过天

谴吧！哼！”“没……没有正职，我还……还有兼差呀！”富蔷力辩着。再不努力找空档申冤，她今晚大概会被踢出这间六坪大的套房到外面喝西北风。

“嘿，是呀！兼差！一个月也不过两三件委托事件，托婴一小时八十元、写作业一份一百二、代班一天八百，刚好三件，九百八十元，你以为这是美金呀？靠这个吃一星期没变成非洲难民，我头剃下来给你！”富蕨的恶形恶状丝毫没有缓和的现象。

“人家又没有向你要钱，我还有一点点存款可以生活。”啧，她又没要大姊养。

富蕨一口气险些提不上来，上前揪起富蔷的衣领低咆：“你知不知道『存款』的定义呀？只能进，不能出，累积出金山银山就是『存款』的真谛。你不许动用，明白吗？快去找工作，快去！”语未落，她已孔武有力地将妹妹推向门口，沿路抓起机车钥匙、外套、皮包塞在她手中。直到门板关上，姊妹俩一个在里头，一个在外头，炮火声才告落幕。

“阿姊！今天是星期天耶！”富蔷哀叫。

“不管，你没找到工作不许回来！”富蕨连忙关掉日光灯、冰箱电源——反正里面没什么东西，而且冷度可以维持五个小时。把闹钟的电池拿掉，将用电量省到最低后，她才吁了一口气。

吁完了那口气，不免接连哀声叹气了起来，小心翼翼地坐在单人沙发上，沙发也不客气地回应她以“嘎吱”的惨叫声；实在不难猜出此沙发高龄几何，还没被送入报废场已算奇迹，更别说它只是失去弹性凹成一个窟窿而已。

难道她富蕨生来就是破财的命吗？不，不！她一定要与天对抗，不能让破财星紧紧跟随。

回想起那个不成材的妹妹自去年大学毕业后，坚持留在台中找工作，至今也已换了不下十份工作了。一定是富蔷天生霉星罩顶兼不得人缘！她或许是笨了点、直了点、过分好看了点，但工作能力至少中等，没理由待的公司都混不到三个月以上呀！

哦！不行！再这样浪费国家粮食下去，总有一天她恐怕要负责养这个笨丫头，到时她的钱、她的金山银山梦……不就全飞走了！？一定要想个法子！非想到法子不可！

没工作能力的人，除了去嫁人——或嫁祸——给别的男人养之外，已没有更好的方法了！

好！把富蔷嫁掉！为富家的列祖列宗除去一名祸害，那他们富家历代以来最明确，并且为人所努力的祖训：成为名副其实的“富有人”——才会确实且继续被努力不懈下去。

富家历代既然以此祖训传承至今，当然，老是失业在家吃自己的富蔷便是不折不扣的祸害了。

除了她，相信祖宗十八代皆不会有异议的，只可怜了那个接收她的男人。但无妨，那些并不在考虑的范围；反正迟早总会有那么一个人出现，倒也无须富蕨滥施同情心。

决定了！

她要在最快的时间之内把富蔷嫁掉！

“联丰企业”——说穿了也不过是全台湾数以万计的中小企业中的一

名；没有人家电影中演的跨国企业那么豪华，但又不至于凄惨到像个家庭工业，员工只有小猫一两只。

有模有样地在中港商区租下了一百坪大的办公室，打理着最新款的O A办公用品，每一个工作区域全以屏风区隔着，并植了许多绿色盆栽，让工作环境显得有生气许多。

开放性的办公环境，只有四个地方是独立成一间的总经理办公室、会议室、档案室，以及仓库。

身为联丰企业总经理的秘书，实在不是件轻松的事。富蓓打从专科混出来之后一直在这里安身立命，如今也有五年的时间了。

这是个令人跌破眼镜的年资；但问题绝不是在于富蓓的工作态度或薪水的多寡；很可笑的，问题出自于联丰有一位出了名的帅哥老板。

这位手下养着二十名员工的老板陈善茗先生呢，今年三十二岁，服完兵役后创立联丰，如今已有七年；从初期的年盈馀只数十万到如今跻身资金上亿的阶层，实力不容小觑。而随着他身价日高，原本拜倒在他西装裤下的花痴女子也由数以百计增额为数以万计：大概可以在两岸间搭起一座人桥的盛况，可见其陈大俊男的魅力，凡女无法挡。

是，他是很帅，也因为太多女人溺坏了他，使他花心兼挑嘴，每一个与他交往的女子还得是上等姿色才行。但他挑嘴不代表他能阻止他看不上眼的女子对他展开攻势。

他老兄创业七年，一共换过二十名秘书、七十名女职员。如今他的员工形成一种很奇怪的现象，男性职员约莫都在二三十岁上下；女性职员却绝对是三十岁以上，并且结婚生子才录用，最老的那一位今年还当上祖母了咧！

富蓓是例外，二十七岁芳龄，稳坐秘书位置五年，未婚，甚至连男朋友的鬼影子还不知道在哪里。

她是陈善茗的第二十一位秘书，也可能是最后一任秘书——如果陈善茗一直保持善待员工的大方行为的话。与他工作像打仗倒也不是值得计较的事。

倒不能说乍见之初，富蓓没有被帅哥老板吓了一跳，谁能在见着比电视明星更出色的男人时，心头不会被小鹿偷撞了两下的呢？只不过富蓓双眼绽放的梦幻光芒是来自陈善茗提出的优渥条件有基本薪津、加班费、治装费，还有加给……钱！钱！钱！

美妙的“\$”符号在头顶上飞扬，口水当场流了下来；心脏的敲打超过能负荷的界限。

当下，她跳起来用力抓紧金主的大手，频呼：“你给我一份工作，我为你做牛做马无怨尤——P.S，薪水绝对要如您所说的那么多。”结果她第二天就来上班了，根本忘了问人家老板要不要录用她。幸而她富蓓因为天生对财富的偏爱，衍生出精打细算、做事明快果决的头脑。

他们一主一雇，搭配得天衣无缝。陈善茗如愿得到了一名厉害的女秘书，以及绝对不会偷爱上他、造成他困扰的随身工作同仁。

那个叫富蓓的女人哪，根本打定一辈子只为“财”去舍生忘死了。可惜了姣好的容貌，以及公司内一、两个暗恋她的同仁，她一点感应力也没有。

今天是五月二号，本月分上班的第一天，大帅哥陈善茗心情无比愉快地上了九楼。一路上承接抛来的媚眼并不是他愉悦的主因，而是期待他那宝贝女秘书今天不知会是怎生的穿着。

这已是他每个月初上班时的期待“也是全公司同仁的期待。

富蓓是个极端吝啬的人，但她同时又极奉公守法，绝对不会拿了钱不做事，或乘机污什么公司用品回家用。不过对于节俭到不可思议的富蓓，自是有一套“奉公守法”的准则。

例如原子笔芯快用完了便“收”回家用：影印纸作废后，背面的空白可以拿回家裁成便条纸；最好玩的是茶与咖啡等公共用品，她不像其他人光明正大污几包回家泡，而是她会每天带一个保温壶上下班，回家前一定泡一壶茶喝了几口才挟带回家。“喝几口”的行为表示她是喝不完才会“不得已”带回去。

这种异于常人的逻辑观，总是令陈善茗感到上班的乐趣无穷。尤其今天更是人期待。

身为他的女秘书，每个月有七千元的治装费；因为有时一些商业场合，必须有女秘书在一边帮忙，所以他才会增列这一项薪津。

不知道对这项“德政”的施行感到得意不算不道德？只因为每个月都可以看到奉公守法兼吝啬少见的女秘书表演服装秀，以不负七千元的加给。

“总经理早！”一入大门，员工们纷纷道早。

陈善茗微笑以对，忍不住大步走向自己办公室方向。随口问着：“今天富秘书穿什么？那一千零一套的亚曼尼套装？”“喔！今天还加了一条丝巾，可能是她上个月用来当腰带的那一条。”员工甲笑应。

员工乙连忙又补充：“那个款式好像二十年前曾流行的那一种，可能是她母亲的。”员工丙不悦道：“反正复古嘛；就算她穿着过时，总也有一套名贵的亚曼尼搭配，很了不起了啦！”也就是说今天的富秘书终于“换季”了。

富大秘书总共不过两套上得了台面的衣服。在春夏时分呢，她以亚曼尼为主题：秋冬来临，则以一套三宅一生来宣告。

四年前花“重金”砸下这两套名品时，虽已抢在五折拍卖时买到手，仍是让每月支出不超过五千元的富蓓足足心痛上一年。

也不过就是怕人家说她每个月拿公司七千元治装费，却老穿二百九十、四百九十一件的衣裙什么的，有私吞费用之嫌疑。于是买了两套名牌，每个月穿一次亮相，并且打定主意要把这两套穿到进棺材为止。

两套衣服之外，每个月一定会加减弄一些小配件，让她看起来隆重而高雅，完全符合出色秘书该有的打扮。可惜每个月也不过就那么一次。其它时候，即使出外洽商什么的，五百九一件的洋装她照样穿去人家高贵的宴会展示，而不懂“羞”字怎生得书。

陈善茗已走到自己的办公室门口，对他美丽的女秘书露出万人迷的致命笑容：“早啊，富小姐，春天真的来了：你身上的亚曼尼依然跟四年前一样的新颖出色，没起半颗毛球。”富蓓皮笑肉不笑，呷完初泡的第一杯早晨咖啡。应道：“早安，陈总。您的招呼声亲切得五年来如一日，创意十分有限，莫非当真是老之将至，脑浆也停止生产了？”“好嘛！再多说几个字，今天又可以多喝几杯茶水补充一天之所需，省得回家还要喝水。”他倚着门框，欣赏地打量一个月只打扮一次的俏佳人。淡施脂粉、合宜扮相，要能每天看又不必被倒追，还真的是人间一大享受。

可惜这女子连化妆品也舍不得用——想来有点恐怖，搞不好她小姐脸上的粉还是由她祖母手中接过来用的。听说富家的人皆英烈，对“财”与“俭”

有其热烈的执着。

“九点三十分『卡特』的业务代表会过来，您要的资料已放在里面。”意思是提醒大老板，没事快闪人，他老人家该去准备一下功课了。

“O K，我了解。从五月分开始公司业务最忙，你确定今年也不要我请一个助理帮你分担？”“助理！？”猛然抬起头，富蓓双眼绽放光芒。“有没有两万？雇用期多久？”陈善茗瞪大眼：“你不会想要两份薪水，然后自己一个人做到死吧？”他直接猜想他这俭性坚强女秘书的心思。

不料富蓓边摇头，一边转头看向公司业务区那十来位年轻有为的男子。不错不错，就本公司内的男性成员来看，基本月薪都四万元以上，再加上分红、绩效奖金……前途不可限量，一定卖得起老婆；更别说她上班的这幢三十八层大楼内，有律师事务所、建筑师事务所，什么乱七八糟师都有之外，更少不了有为青年。如果富蓓有机会进来，然后每天上上下下串门子，不出三个月，包准披白纱嫁给某个青年才俊倒楣鬼，而且还让人倒楣得非常心甘情愿。富蓓既美又笨，多么抢手呀！男人向来深爱这种女人。

对！就这么办！“富蓓？”挥手挥了老半天，人帅哥竟然始终挥不回女秘书的魂魄，真是当主管的失败；虽然他不要女人都来变他，但被人视若无睹可也会重伤了他大俊男伟岸的自尊心。

“老板！”富蓓抓住大老板的手：“我需要一位助理。”“好……好，那请人事部去找人——”“老板！为了不再找来花痴女人，我就内举不避亲了吧！我妹妹正巧需要这份工作。”“等等，你在打什么主意？”陈善茗对她的女暴君特质早已有免疫力。五年的上司可不是当假的。

“事实上我妹妹正失业中，你就赏她一口饭吃吧！要是她敢工作不力，第二天就可以踢她回家吃我的老米饭，如何？”“这事不急，倒是十点要你向花店订花送高小姐的事你没忘吧？”“没忘没忘，我一定会派人送达。”富蓓眼中立即亮起金钱符号。送花费用高达五百元，不自己赚怎么甘心？回头得催富蓓一定要准时送达。每次老板又兴起追求的把戏时，就是她与小妹赚外快的最好时机。

“老板，那我妹妹——”陈善茗瞄了下手表，九点整，已过嗑牙时段，他扫了她一眼：“下次再谈。”“是。”她也看到了时间，连忙端坐回原位，正式步入上班状态。

这就是联丰企业的办公室文化，八点半上班，员工、老板可以胡扯半小时，但是九点一到，陈善茗即会要求所有人与他一样，全心全意在工作上卖命：工作与休息都被严格地要求着。

平易近人的老板，不代表纵容放任。他自是有一套驭人的强大本领，使他年少有成，前景大大看好。

但太花心。

所以富蓓打心底就没有把这一号青年才俊列为自己或妹妹的丈夫人选。

这种男人，还是留给豪门千金去抢吧！

平凡女子可是消受不起哩！

“嫦来咖啡馆”内，失魂落魄的小美人儿富蓓正趴在柜台上哀声叹气。这家咖啡馆是她高中同学开的，店主芳名粘玉嫦，十八岁奉女结婚为人妇，如今丈夫服役金门，怕娇妻没事可做会织绿帽送他戴，当兵前帮妻子开了这

么一家店，也努力增产报国，如今已有一女一子兼怀胎五月，可见那位仁兄努力得挺彻底的。

每个月约莫一至两天富蔷会来这里代班帮忙；要不就是好友要去探望丈夫时，代为照顾小孩——所有兼差工作全是朋友赐与，要真能赚到什么钱才叫奇迹。也难怪她的暴君阿姊会发飙。

在富蔷心目中，没工作能力的人简直是罪不可恕。当然，身为富家人之一，富蔷也是有这种认知的，无奈时不予她，教她老是失业。

“小富，你怎么还在啊？”忙了一轮回来，粘玉嫦挺着五个月大的肚子叫道：“两个小时前你阿姊不是说十点以前要送花给对面办公大楼的高小姐吗？都中午了，你怎么还在发呆啊！”“十二点了？我不过发一下呆，居然十二点了？花呢？完了，我没有去订，也没有去拿，花呢？哪里有花？”富蔷跳了起来，在咖啡屋里跳了一圈之后，已由每一个桌上抓来所有的假花，放在水龙头下沾水滴。“玉嫦，有没有包装纸？不然没用的海报桌巾什么的都可以！”“你要害人家分手呀？拿这种东西去送人！”粘玉嫦呆呆地递上一张明星海报。

“没法子了，迟了两小时送达，我看他们八成要分手了。”捆完了一束惨不忍睹的花，临出门前才对好友道：“反正这些花也旧了，送我吧，改天我A一些家庭手工花送你。”芳踪已消失在大门外。

“真有你的。昨天才批来手工花做，今天就可以污一些材料充人情。”粘玉嫦叹为观止。

唉！果真是富家人。

奔跑中的富蔷可没有心思去管人家对她怎么想，她只知道要是没有赚到这笔五百元的送花费，她阿姊可能会拧断她的脖子。好可怕，害她边跑，眼泪边滴。

直到奔入某一办公大楼之后，才记起要写一张卡片，署名“想念你的茗”，至于阿姊可有交代什么内容要写，此刻哪记得全？自己掰就行了。

冲到柜台处一边登记访客资料，就一边撕下姓名条的一角匆匆写下送花人大名，顺带添几笔恶心的爱语。

好！第一步作业完成，再来就是冲到二十一楼送给某位姓高的美丽女律师。

往电梯冲去！碰！第二步指令作业宣告阵亡！

“哎唷，痛！”撞得七荤八素的脑袋还来不及回复正常运转，就发现手上的花束已飞散在脚下：要不是与她相撞的人好心地扶住她双臂，她大概会死得很难看。

“我的花——”“这是什么？”她手上紧握着的纸片被抽走，挣扎中的她才得以注意到眼前高大俊朗的男子正脸色奇诡。

“我的纸条还我！”陈善茗瞪着手上纸片良久，然后看了看地上极其明显的塑胶花，以及不像样的包装纸。

“你是……来送花的？”他低沉的口气平板无波。

“对，这位先生，撞到你是我的不对，但请不要妨碍我的工作，谢谢。”她伸手要拿纸条。

“你哪个花店的？你们公司不会是承办殡仪馆业务的吧？”陈善茗又问。

这人到底想做什么呀？“你管我！我要去送花了，放开！”他要是让这丫头把花送上去，除非他疯了。老天，富蔷在搞什么鬼，这次给他办这种乌

龙事！

“亲爱的小高高：我为你相思成灾兼泪海，如果云知道我为你沉浸在蓝色多恼河里，你铁石般的心也该为我融化成花心——想念你的茗赠。”他咬牙低念，庆幸自己恰巧堵到这名冒失的店员，否则他陈善茗不就身败名裂了？这种恶心死人的爱语没创意得直教人想去跳河。“你确定送花者有要求写下这种……可怕的辞令吗？”“恋爱中的人八成会这么写的。”富蔷蹲下身收集起所有的花，不愿再与这个男人浪费时间下去：“走开，我要上去送花——呀！”陈善茗很顺手地接过她手上的假花，以一个完美抛投将它们丢到最恰当的安息地——垃圾筒中。

既然花束没有在十点送达，那么这一顿午餐的约会怕是取消了。无妨，被冒失的店员一搅和，他也没心情与佳人情话绵绵了。

“我的花……”富蔷无法反应，只是呆呆地瞪着眼前的暴徒兼抢匪，严重地认知到自己遇到歹人的事实。

怎么办？没有武器可以防身，更可怕的是她身上的三十块钱是好不容易省下公车钱才存下来的，会不会被抢走？早知道就一毛钱也别放在身上。

不行！富家祖训有交代：血可流、头可断，钱不可以丢！她就别计较花的事了，毕竟谁能跟坏人讲理呢？坏人要是肯讲理就不会当坏人了。

对！撤退！转身跑。小命与小钱都要兼顾才行。

陈善茗还没有询问她是哪一家花店的员工呢！就见眼前绑马尾的小不点已像只射出的弓矢一般溜掉了，让他向来反应快的人也只能望着小女生的后脑勺兴叹。

那个小女生见鬼啦？明明自己长得不难看不是吗？他摸着下巴，哭笑不得了好一晌，终究笑了出来。

天晓得他那个精明的秘书今天出了什么岔子，居然向花店订塑胶花送人，搞错时间不说，还请鸟笼小女生送花。还算老天厚爱，让他及时拦截，否则他可真是毁了。

他绝对不是吝啬一千五百元的买花费，但适当地对富蔷略施薄惩是必要的。今天这笔钱呢，她是休想去向会计部门请款了。

可以料见富蔷会心痛上三天。真可怜……思及此，陈善茗忍不住捂住嘴闷笑，心情更好了。

唉，他实在不是个好上司……陈善茗很用力地反省，很愉悦地乐不可支。

女秘书的功能何其大啊！造福了上司真是功德无量。

第2章

事实上富蔷不只心痛了三天，她是整整一星期失魂落魄、食不下咽。要不是看在富蔷那没啥作用的身体还能做做家庭手工赚几毛钱的话，她早把富蔷揍个十天半个月下不了床了——幸好理智告诉她医药费并不便宜，她才饶了小妹的命。

心好痛，痛得她人比黄花瘦。正常人一天必须吃三顿饭来维持体力，她可不同，心情糟到最低点时，一天只须吃一碗汤面就可以止饥；可以料见

她一身好身段因何而来。再这么下去，她一定会瘦成人乾，见不得人的。

所以，再怎么吃不下，也要逼自己吃一点东西。

货比了三家之后，她终于找到一摊卖阳春面二十元一碗的路边小吃店。说真的，自从阳春面一路飙涨到三十元一碗之后，她拒绝抗议已有三年，可惜这一波不景气的潮流无法拉下那些高高在上的售价，真是令人扼腕！

“老板，一碗汤面，不加卤蛋，不要小菜，汤多一点。”有气无力地落座。她顺带看了下四周，三张桌子也不过坐了两个客人，一个是她，一个是一名似乎刚下工的男子，一身脏污，黄色的安全帽搁在一边让人叹为观止的是那位仁兄的桌上已叠了五个大海碗，此刻手上的第六碗也快见底了！

啐！大胃王！如果他每天都这么吃，赚的钱够他使用吗？富蓀看呆了去，咋舌不已的同时忍不住打量起那名年轻男子，应该不到三十岁吧？由于是做粗工的人，所以看起来很壮硕，隐约可以看到他汗衫下绷紧的肌肉随着进食的动作而忽隐忽现。

照他这种食量，倒不如跑去那种三百九十九元吃到饱的餐馆吃饭，包准全台中市的自助餐老板都含泪关门；而他吃起来也比较划算。

面来了，她心不在焉地捞着面吃，甚至没心情去计较豆芽放得比面多。几乎是忘神地盯着那名男子的侧面，不知道自己着了什么魔。

这男人不算好看的，而且是做粗工的人。

他的眉毛很浓黑，但他是工人。

他的眼睛不但没双眼皮，左眼尾还有伤疤，面相学上俗称“破相”，怕是一辈子也赚不了几个钱的。工人嘛！

他的腿长而有力，包裹在牛仔裤下更见帅气，上身一件无袖汗衫也早已脏了大半，汗水又不断地沾黏在其上，颈项、下巴全是汗滴。五月天还不算热，这人却因为卖命地吃着午餐而汗流浃背。

富蓀讶异自己居然产生了看到“钱”的相同心情——会发热、心跳神速，双眼泛晶采且舍不得移开注意力。这辈子居然有其它东西可以引发她对钱财的相同反应？那是一个工人哪！

工人 = 没钱 = 贫困 = 一辈子落魄！

搞不好一日赚得的钱还不够他吃三餐哩！

富蓀心下做了数百次的评估，种种冷静的判定都宣告了这个男人一点条件也没有，更不值她大流口水，但她的症状却没有减轻，反是直勾勾地盯着那男人瞧。天晓得她发了什么疯！

更可怕的是她居然不由自主地站起来，往那位仁兄的桌子走去，然后直楞楞地赖在那里，就盯着狼吞虎咽的男子瞧。

康恕馀放下他的第六个空碗，正打算叫老板来结帐，抬头才看到眼前站了位身穿名牌、打扮纯然是粉领新贵样的中等美女；面孔姣好、身段匀称，只可惜表情太过呆滞，像被定身似的。

“有事吗？”他只得开口问。

嗯，他的声音很清亮有力，适合唱歌。

“小姐？”他又问了一次，不太肯定自己是不是遇见了疗养院逃出来的精神病患。

“哦！呃，你好。”她回过神，抬头看着已站起身的男人。莫约一七八的块头。

“我要结帐，你挡住我的路了。”他指着极明显的事实，暗示她小姐快快

闪人。

“呃，是吗？”她连忙跳开一小步。

康恕余也不多话，捞起他的工作帽便结帐去了。

“你叫什么名字？”很令人讶异的，她居然尾随其后，不由自主地脱口问着。

付完了钱，不理睬老板暧昧的挤眉弄眼，他反身道：“我没有钱买保险，对任何直销或老鼠会皆无兴趣，也不必推销什么情趣用品或糖果内衣，因为我用不着。事实上我付完了面钱，身上只剩一百五十元是要用来吃晚餐的，我不会买你任何东西。”是了，这衣着高级的女人如果不是某种病患，便是无孔不入的直销小姐，他可没有体力供她耗，尤其其他没钱。早点说明白，也省得浪费彼此的时间。

“我没有东西要卖！”幸好这位仁兄尚有口德，没有以为她正在做“阻街”的行当。

“那你到底想做什么？”他问。

“我……”她深吸一口气才道：“我只是想知道你的名字。”豁出去了！谁说搭讪是男人才能做的事？她反正就是想认识他嘛！

有那样的认定，却不见得有那样的脸皮，于是焉俏生生的小脸浮上了红潮，一波波涌来，几乎没将她灭顶。

搭讪！

这个认知砸入脑海中，让康恕余愣了个不知今夕是何夕。不会吧！？在此刻？在他全身上下没一处乾净的时候？而且对他搭讪的人并不是卖冰的阿珠或工头的花痴女儿，也不是租在他公寓对面的酒店小姐，而是她——一个看来很高级、很正经、很高知识份子的美丽小姐。

不会吧？搞什么呀！他可没有力气与这票症头严重的女人玩。

“对不起、我要回去上工了，我没有兴趣认识你。”摆了摆手，他大步走开，不愿让任何女人再有机会来烦他。天晓得他受够了那些适婚年龄急着蒙丈夫的怨女们，可不想再招惹一个。

富荭这回呆呆地看他走远，没有勇气再上前逼问人家姓名。

开始深省了起来。

以前都听同学说钓男人很简单，只要勾勾手指、抛抛媚眼，男人就一路流口水爬了过来，怎么在她身上却不见多大的用处呢？那个男人没有变成哈巴狗是不是身为女人的失败？好奇怪，着了什么魔生平第一次想主动去认识一个男人？并且发晕盗汗跟看到钱一样兴奋。

“小姐，你不知道阿康是出了名的酷哥啊？他不会理你的啦！”老板将收来的碗全丢入水槽中，露出大银牙，表情十足恶心：“我们这几条巷子至少有五个女人为了他大打出手。

别看他人长得平凡无奇，桃花旺得咧！”酸溜溜的口吻泄露出自己不受青睐的自怜。

“一共二十元，谢谢。”富荭瞪大眼，为时已晚地发现自己叫的那碗面已被倒入水槽中充馊水，忍不住叫了出来：“喂，我还要吃呢！”“你又没说，面变冷了又糊掉了，而且也吃过了——“再给我下一碗来，否则一毛钱也不给。”她凶巴巴地展现女暴君特质。“面冷了是你的不对；糊掉了是你功夫不好，而且我才吃一口又没说不吃了，你那么鸡婆做什么？为了表示你的歉意，你可以送我一盘小菜表示一下心意，就这么说定了。还愣着做什么？要

饿死我呀！”用力朝桌子一拍。

女土匪！光天化日之下怎么会有女土匪？可怜的店老板依命行事，一边哀悼自己的不幸，居然没有勇气在那一张夜叉脸孔下伸张正义。

富蓓托着香腮等午餐奉上来，一边出神想着老板口中的“阿康”……为什么他给她的感觉像钞票一样呢？有机会一定要再印证一次。

在富蓓的死赖活磨之下，陈善茗终于答应让富蓓的妹妹以助理身分暂时来公司帮忙。

他只有一个条件，就是公司内不许看到发花痴的女人。既然有了大秘书以命保证，那他当然就姑且信之了，搞不好公司可看的笑话会多上一桩；听说富家子女皆是相同脾性。

那绝对会好玩极了。

由地下停车场走上来，一路上认得的、不认得的女子全对他含蓄地打招呼兼行注目礼，他始终以漫不经心的微笑越过每一双痴迷的眼。

唉！每当他搭乘电梯时，电梯内总是特别的挤，并且唯一的现象永远是只有他一人是异性。

身为这种异象的始作俑者，偶尔会暗自忏悔几秒，为天下不受青睐的男性掏一把同情之泪。谁会相信太受欢迎的男人也会因桃花太旺而困扰呢？才踏入电梯，果不其然里头已站了十四名女性，在这限乘十五人的空间内，恰恰等他一人。

“早安，各位女士。”才正要优雅地按下“关门”键，不料飞扑而来的粉蓝身影重重撞上他的胸口，直要把他撞翻。幸好陈善茗下盘够稳，而且明白身后那些女人禁不起小小一撞，死命也要坚守阵地，不让自己跌倒。

怀中那具冒失的温香软玉未免大胆得令人讶异！他自忖不至于会受到这种隆重的爱慕方式对待，莫非时代又变了，求爱招式更加新潮前卫了？随着电梯发出超重的“哔哔”警告声，他扶住怀中七荤八素的女子道：“小姐——”可惜还来不及说完，便被打断：“超重了，你还不出去！完了，我迟到了！”直到电梯门关上，陈善茗才发现自己不知何时居然被推到外头，成了电梯超重时被踢出局的人，而他居然到此才发现。明明前一刻他正盯着怀中那女子似曾相识的面孔瞧得忘神……罢，他好风度地不与冒失小姐计较，只是……他到底曾在哪里见过这么一张清秀面孔？事实上他记忆力不至于好到可以过目不忘，只不过稍微有印象的便会一直记住了，所以他一定曾在哪里见过那名冒失小姐。

电梯第二度降下来，里头依然站满了刚才那十四名小姐，只少了那名冒失丫头。他也无心去招呼，直到上了九楼，步入办公室见到那名小丫头居然在端茶、扫地后，终于记起了她正是上星期那位送花小妹。

而，极端有可能的，这妹妹百分之九十九就是富蓓的小妹——那个从今天起，来公司当助理的人。

不会吧？这么一连串细想下来，极有可能他四、五年来请人送花给佳人的费用全给富蓓当仁不让地赚入荷包内了。不会吧！？连送花费也自己赚？真是服了他那伟大的女秘书，赚钱赚到可以当超人了。

不过相形之下，这个小妹妹绝对没有其姊的精明激进，而且比她姊姊美丽了几分，还冒失得紧，但这个特点搞不好正是乐趣的来源。

想得正乐，忘了走入自己的办公室，一迳地杵在公司入口处的柜台，

失神地盯着忙碌中的小美人瞧。

而这厢的富蓓则想在顶头上司来之前先下手为强，让小妹包下工友兼助理的所有工作，以期有争取更多加薪的筹码。

也之所以，甫上班第一天，富蓓便累得像头工作过度的老牛。天晓得不知是大姊有虐待狂，还是这家公司的老板有虐待员工的习惯？为什么她堂堂一个大学生要做助理以外所有杂事？这两万元也太难赚了吧？可是因为暴君老姊在上，她一丁点也不敢偷懒。端完了茶，清洗了茶水间的茶渍污垢，这会儿拿起抹布与玻璃清洁剂正要把大门的门面全弄得亮晶晶。据她阿姊说，玻璃擦完后，第一步骤才算告一段落；天晓得第二步骤的劳役会惨无人道到什么地步！

边想边自怜，忍不住泪汪汪地抬头想问苍天何以如此不仁，不料一个帅哥脸大特写地正好展现在她眼前咫尺处，吓得她几乎没尖叫出来。

“你站在这里做什么？”她的惊呼声充满了不悦与受吓的惶然，随之而来的怒气更是熊熊燃起。

“我？”被她水汪汪的大眼差点摄去了心神，所以回应得有点迟缓，但眼中的笑意可未曾稍减丝毫。清了清略为暗哑的嗓子，道：“我站在这里看你。”他他他……这张脸，一定在哪里曾经见过，对，努力搜寻她脑袋记忆体中寥寥可数的男性面孔。因为不多，所以好找，三秒后，她记起这位笑得一脸呆瓜样的男人正是上星期的抢匪兼暴徒老天！他特地来杀人灭口吗？悄悄退了一步，将亮光剂搁在身前当武器去戒备着，正想更大步地往后头退，不料衣领已被人拾住，并且由身后传来一连串的训诫：“你杵在这儿干嘛？工作不到半小时就想偷懒了吗？我就说人不可以失业太久，否则会变懒惰。快把大门擦亮，等会还要整理主管办公室，都几岁了还要我来盯着做，我咦，老板，您杵在这里做什么？”富蓓叨念到一半，终于发现伟大的老板已然来到公司。那……糟了！怎么可以给他看到妹妹发呆偷懒的样子呢？连忙推着小妹：“来，富蓓，去去，把全公司的垃圾收一收，地板再拖一遍，茶水间的杯盘再洗过一遍——““呃，打扰一下，我请的不是工友吧？富秘书？”陈善茗直觉地皱起眉头。

“没关系，我妹妹刻苦耐劳惯了，除了助理工作之外，她能胜任更多的工作，包你值回票价，绝不吃亏。而且她已工作了老半天，老板您如果要她走人就没道理了。”原来！他几乎失笑。早该料到的不是吗？富大秘书向来搞这种把戏的。但也不必这么支使人呀！看她妹妹被操得一脸泪汪汪，煞是可怜……实在不该多舌的，但他竟然忍不住脱口说了：“我没说不雇用她，如又何须叫她做这么多事？”富蓓的柳眉即刻一凝，惊疑不定地瞪着上司良久，看了看挂钟上指着八点五十五分，尚有几分钟可以磕牙，她连忙抓了上司往他的办公室奔去。

“老板，借一步说话。”留下一头雾水的富蓓与公司同仁。不过富蓓的震撼更大，她终于发现了暴徒的另一个身分——她的顶头上司；又，一个更伟大的身分——上星期的送花金主。

所以必须推翻暴徒与抢匪的身分，因为他丢掉的那束塑胶花原本就是他老兄出的钱，他有权利去摧残……哦，老天爷，杀了她吧！天下间的衰事怎么可以全砸在她头上作数？此刻她如果胆子大一点，就该土遁回家去躲着；但她不敢，女暴君在上，她还想留一口残气看明天美丽的太阳。相较之下，她还是安分地留在原地不要妄动才好。

叹了口气，只能哀悼自己不幸的青春年华。

而这厢，关在主管办公室的两人富蓓正如临大敌地瞪着上司：“老板，您不搞办公室恋情的原则仍然有吧？”“你不会以为我想对你妹妹下手吧？”陈善茗讶然地问……然而心中却怎么有丝浮动？“很难说！否则你没事心疼她做那么多事做什么？”富蓓双手抱胸，站着三七步，晚娘面孔未曾稍缓。

“富秘书，本人只是要求员工做好分内的事，而不必兼做其它事情，除非你想接下来要求为令妹的兼职加薪，否则小小一个秘书助理大可不必做所有清洁工作。你心中不会正巧打这种歪主意吧？”攻击是最佳的防御，长年于商场征战，他陈善茗可不是草包公子一枚。

呃……心思怎么正好被窥破了？她真的有做得那么明显吗？“反正我希望我妹妹在这边工作期间，不会有任何感情上的意外，我要你的保证。”“你要我保证你妹妹不会在工作期间谈恋爱？大秘书，你在强人所难。”“错，是保证你不会想沾我妹妹。至于她会不会与其他男人陷入爱河，那我倒是百分之百不介意。你也知道二十四岁的女孩子，谈几次恋爱调剂一下地无妨，反正她胸无大志。”啧啧！而且连赚钱也不会。

陈善茗好笑地问：“我真的有这么恶名昭彰吗？到目前为止，在下还没与公司女员工有任何暧昧吧？”“没有。”她放心地回应：“也希望往后也不会有。保持你挑剔的好眼光吧！公司内的中等美女入不了阁下的法眼，别沾上，否则坏了一世英名。”她可不想让妹妹与这名女性杀手玩上一回，到时失心又失身，找谁要去？依她看这位先生恐怕会花心到他年老色衰体力残的那一天；嫁他的女人别名为“不幸”，少沾为妙。

相信富蓓没胆在她不准的情况下与这家伙眉来眼去，当然她的上司也有不吃窝边草的习惯。

总而言之，未来依然是有太平日可以过，她放了一百二十个心。

眼见时钟指针已走向九点整的方向，她连忙道：“老板，你要看的资料已在桌上，还有我妹的人事资料也在上头，请您过目，我出去了。”陈善茗走向办公桌，依然怔愣在富蓓十分认真的警告上。那个性情大惊小怪的俏丫头是碰不得的？多么奇特的有色眼光，堂堂一个黄金单身汉还没有所动作便被勒令不得进场战斗！？这是不是帅又多金的男子一致的悲哀？笑出自怜又兴味的唇线，忍不住看着人事资料富蓓，女，二十四岁。X大企业管理系毕业……以下是一长串冗长而无甚了了的自传，他直接跳过，老实说要一个甫出社会的丫头有什么了不得的经历也未免太强人所难，所以他的眼光溜回那张清秀的学士照上。

富蓓……富强？是不是准备嫁给姓康名乐的男子？陈善茗顽皮她笑了出来，渐渐笑不可抑地趴在桌上闷笑。哦，难怪他陈善茗是不被接受的追求者，因为他姓名不好嘛！

好个富家老爹，名字取得多好，富蓓——裕；富蓓——强，如果他们家尚有堂兄妹者，怕不富有、富来、富豪、富甲天下，富个不完了！？真是伟大的梦想，愿老天保佑他们富氏一家。

接下来几天，富蓓处在极为胆战心惊的情况下苟且讨生活，简直可以说是苦不堪言。

过去辉煌的换上司岁月中，不乏因被骚扰而落得失业结局的惨痛案例。

她一直在被骚扰中，但却又发作不得。因为这个新上司并非在“性”骚扰，而是当凑过来交代一些芝麻小事；尤其在那位卑鄙的仁兄猛然发现她如果一心二用会把所有的事弄得一团糟的时候，更是乐在其中，非要她糟到崩溃尖叫不可。

足堪告慰的只有她尚称淑女，学不来尖叫，否则岂不称了那小人的心？哪里还需要阿姊不断地耳提面命？白痴女人才会爱上那个花心男子！又不是嫌命太长，非要找人来气得折寿才快意。她会看上那男人？除非青蛙全变成王子吧！

“小蔷，三分钟前交代你打的文件打完了吗？对了，十分钟前交代你列出来的报表呢？”此刻，咱们的陈大帅哥又给他晃了出来，一脸的春风得意，全然没有平常上班司时的老成持重。“请叫我富小姐或富蔷。”因为阿姊出去办事，她才敢恶形恶状地对抗她的上司。

“叫你富小姐好像不怎么恰当，叫富小妹可能会好一点。至于“富强”这个大名，听起来好像一个空泛的口号，而且不容易实现。有没有，小时候常看到学校的墙漆着『建立一个富强康乐的社会』？至此刻，我们是富而不强，而且不健康、也不快乐——对了，你真的想嫁给『康乐』去拼凑一句成语吗？”陈善茗靠坐在小助理的桌沿，俯下俊脸拉近了天涯的距离于咫尺间。

富蔷暗自磨牙，怒意滚沸到最高点，苦无恶言恶语可以回报他挑 XX 的盛情，只怪她自小饱读四书五经，却忘了买一本变调“三经字”来充实字汇能力，才会在此虎落平阳被犬欺。既然口舌争不过人，她只好选择闭嘴不理人；就不知她的阿姊四、五年来是不是也饱受这种骚扰？陈善茗光看她一张俏脸青白交错便乐得不得了，准备再接再厉地逗她。

“学过速记吗？”“嗯。”她闷着头处理繁琐不已的公事，刻意不理睬眼前被贴上“无聊男子”标签的上司。

“那好，我考考你。”倏地，一本小册子已塞在富蔷手中。

“啊！？”在愣怔之时，陈善茗已滔滔不绝地开始了他老兄的演讲：“亲爱的富蔷小姐，基于公司福利而言，身为上司的我必须偶尔、定期地宴请下层聚餐以增进员工感情，了解员工疾苦与需求，这是我身为负责人该做的事。因此从今晚开始，咱们必须共同晚餐，让我明白你这一周工作以来的感想，以促进上司与下属间良好的互动。OK！六点整，到我办公室报到，记清楚了吗？”最后一句尤为铿锵有力，急乱中的富蔷只能迅速点了头——直到她写完上司的一长串废话后，才瞧清楚了这串话的意思：今天晚上有匹老色狼要请小红帽吃饭！她就知道这个男人也是不安好心的：因为阿姊有说过，陈大老板花心得连唐伯虎都要靠边站……可是阿姊又说他不惹员工的，但天晓得男人的劣根性会怎么运转？也许他现在的行情正低，外头的女人全弃他而去，他只好找公司同仁下手？对！八成是这样！

“我不要与你吃饭！”她脱口低吼了出来。

陈善茗不否认自己所向披靡的外表正遭受前所未有的践踏。这情形既新鲜又伤人，不过都比不上小美人气怒的表情更值得他注意。

这小丫头八成不了解男人的劣根性，对愈得不到的女子愈下工夫。先前有富蒞的再三警告，如今又遭小丫头明确的防备兼拒绝……嗯，好玩。

他绝对不承认自己在追一名中等美女，只能说他喜欢逗着她玩，看她气虎虎又楞呆呆的面孔是上班时间的另一项调剂，以舒解他工作成狂的癖好——而且十分有效。

“富蔷小姐，你该遵守员工守则的，其中第十条第六款有言：上班时间，上司的命令要完全配合，着毋庸议。”“但……但是那个根本不合理！我要告诉我阿姊！”“告诉我什么？”甫从外头办事回来的富蔷疑惑地介入他们的谈话。

“阿姊，他……他……”“对陈先生要有礼貌。”冷眼抛过去一记警告。

“但是他说要请我吃饭呀！”“吃饭？好呀好呀，记得吃多一点，顺便打包一份回来给我当晚餐——噢！”富蔷猛然收口，转身一百八十度，纤手指向上司俊挺的鼻尖：“你没事请我妹妹吃饭做什么？”老母鸡的羽翼张狂扬起半边天。

陈善茗轻轻拉开鼻前的手指，淡笑道：“你忘啦？每个月中全公司同仁会吃一次饭，现在正好是月中，我决定今天聚餐，你有意见吗？”“敢情总经理兴致正好，忘了员工聚餐向来是三天前通知，而不是当天突然决定，乱了大多既定的作息表？”她富蔷要是那么好骗，早四年前就当了花痴，对这花花帅男大流口水，然后被扫地出门了。

陈善茗微笑地表现出恍然大悟的表情。

“哎呀，那我真是思虑不周，忘了体恤大多儿，幸好有你这位万能秘书提醒，否则我还不能醒悟要考虑这一点呢！好吧，你公布下去，三天后全公司同仁聚餐。”“遵旨。”富蔷一双防贼似的杏眼一直“恭送”大老板逃之夭夭回办公室喘大气，才霍然转身面对一脸没出息样的妹妹。

不必她炮轰，富蔷率先申冤：“阿姊，我没有招惹他、没有迷上他、没有与他嘻皮笑脸，可是他还是硬是出来捉弄我。会不会是你警告得太挑剔了，所以老板才老是逼我？”“算了，不理那名无聊男子。谅你也不敢在我的眼皮下与那匹花心种马眉来眼去，以后我会尽量带着你跑进跑出。”挥了挥手，富蔷拉妹妹坐回办公桌后方的椅子内，开始报告她一个星期来的“猎妹婿战绩”：“等会下班前补一下妆，今晚七楼的建筑师事务所高先生请吃饭。明天是周末，有四名男同事约了两位女孩子要去浮潜，我们姊妹也要一同去，让你可以与公司的同仁更快玩成一堆。”她将小册子翻到第二页，没有明白告知未来一个月她已帮妹妹排满了相亲式的聚餐。

多么美丽的远景呵！未来一个月的晚餐不但吃香的、喝辣的，而且都不必自己出钱，好幸福哦！连她这个姊姊也顺道沾光。所以说女孩子还是长得可爱一点比较吃香啦，不要丑，却也不可以太美，美到高不可攀反而吓退了一票青年才俊的自信心。中上姿色，性情可爱就好了。

哎！所以她料得没错，富蔷是很好嫁出去的女子。

富蔷狐疑地看向大姊，小心翼翼地问：“为什么突然间我们必须与外人交际应酬？尤其是其它公司的人，我们何必招惹？”可怜她一点都不知道她老姊有拍卖清仓她的阴谋。

富蔷轻敲了下她的头：“呆子，有免钱的饭不吃，难道甘愿每晚吃白饭拌猪油配豆干？”“哦。”抚着被打过的地方，富蔷仍是觉得阿姊的笑容非常阴险。

不管如何，能吃一顿好料也算是极幸福的事，天知道她已经营养失调多久了。

吞下一口口水，与阿姊一同努力办公去也。

第3章

富蓓不否认自己身为长女，是个控制欲很强、几乎有些鸡婆的人。所有外在的人际关系，她向来冷淡地保持距离，但是攸关家人的种种，几乎没有事情她不插一手的。

没法子，环境养成的。谁叫她有一个非常想富有，却没有理财头脑的爹；再有一个只会计算家用，却不懂任何人情世故的娘？通常有这种父母的孩子，倘若不是相同地无可救药，就是突变出既为精悍的性情。

首当其冲的人自然是长女。

所以富蓓的性情是鸡婆有理、多事无罪。设计了自己的妹妹也没有半丝愧疚浮上心，何况她挑的男人皆有老实可靠、收入平稳的特质，长相亦属端正，绝不会有阿猫阿狗之类的鱼目来混珠。

比如今晚的高大明先生吧！本身是建筑师，二十八岁，年少有为、平稳持重，而且一双发亮的眼明白表示出对富蓓这种可爱纯真女子的欣赏。

涉世未深的女孩都有一种清新的特质，容易使男人奉为理想妻子人选。而且中等收入的男子不会想沾染满身流行兼名牌的亮丽女子；太爱追逐流行的女人何能持家？她家的小妹穿着朴素又不显小家子气，加上天生勤俭是富家的招牌特质，男人心目中的好妻子人选舍富蓓还有谁？所以高大明一整晚都——极了，吃完了丰盛的一餐，又移师往高级的咖啡厅去喝咖啡。

正谈得融洽，突然不识相的低沉嗓音介入了瑰丽的心世界：“真巧，遇到了我公司里出色的两朵姊妹花。”陈善茗手挽一名艳光逼人的大美人立定在他们这一桌，居高临下比得一桌三人皆黯然失色。俊男美女的阵仗实在是太炫人了，几乎没照晕了一票凡夫俗子。

富蓓瞪大眼，差点破口大骂，但因为公众场所不宜失态，所以拉了妹妹站起来：“哎呀，真巧，与总经理遇到。”冷淡的双眸可见不着半丝热络。

“你们在干什么呢？这位先生是……”高大明起身递出名片：“陈先生，您好，我是『万砌』建筑师事务所的人员，与贵公司隔了两个楼面。”交换了名片，陈善茗以他长袖善舞的方式主导了全场。明明是冷落了男方，却又让人错觉他是面面俱到的热络；始终让男方插不上话。

“原来是名设计师，上回贵公司设计的『海岸名邸』深受好评，听说重要功臣便是你，前途不可限量，不错不错！来，这位是施韵韵，有名的广播界第一美人；而这两位小美女，则是敝公司的名花——“嗟！老板，又不是开勾栏院，什么名花不名花的，充其量我们姊妹也只是辛苦卖命的工蚁，不值一提的。工作场合只问实力，不问性别。什么花不花的，就别提了吧！”富蓓以客气的口吻“不客气”地打断老板搅局的意图。当他四年的秘书可不是混假的，见招拆招如鱼得水：“别让施小姐久等了，你们去忙吧！我们自己也有事要谈，不互相打扰了，拜。”富蓓正好身处姊姊背后，不必接受任何一方的炮火，也不想加入其中当炮灰，正庆幸自己远离战场，地处大后方的优势时，不料下一刻陈大老板的火舌已蔓延过来无辜的这一方。

谁叫她终究是陈大帅哥来叨扰的主要目标物呢？“小蓓，你不觉得与男人出来吃饭，有必要向我报备一下吗？”暧昧的暗喻，令所有人神色大变。

“我？我为什么要报备？开什么玩笑！”富蓓讶然且楞呼呼地质问。

“大老板吃着碗里，就不要看着锅里了，还妄想吐一口口水到锅里，让别人瞧得吃不得。这样唐突佳人不好吧？”富蓓不让妹妹转身来前线，反而让她躲得更里面。此刻终于确定他们公司一匹狼已经饥渴到要对小妹妹出手的地步，不防着不行。

陈善茗侧着俊脸看身边的美人儿，只见施大美人全然无一丝不耐之色，反而兴致勃勃、津津有味地听着。他敢发誓，如果她手中有纸笔，早就振笔疾书，记下他们的一言一行了。

“韵韵，你先过去坐。”他立即降下旨令。

施韵韵眨着大眼：“哥——”抗拒的意味十分明显。

不同姓的人却开口称兄道妹？这是什么情形？“忘了介绍，这位小美人也正是我的继 XX。”陈善茗好心地公布谜底。也不知怎么办到的，居然用了五分钟硬是让两桌并一桌，一同打发了剩下的夜晚时光。

富蓓毕竟道行尚浅，只能无语问苍天，让这花公子得逞，破坏了她为妹妹安排的第一次相亲。

不会有下一次的！她发誓。

冷眼瞪着不停逗弄富蓓的陈大少，再怜悯地瞥了眼被冰冻在北极乏人闻问兼彻底遗忘、忽略的高大明，磨牙再三的同时，不忘努力吃着桌上的点心。

她要是会放任这匹狼去染指她妹子才有鬼。

又是月初时刻，宝贝的亚曼尼套装再度登场。

每到了这一天，富蓓就必须放弃做丝袜花的宝贵时间。早上一起床只能把打理自己当成毕生唯一的事业；吹吹弄弄，长发要吹整、衣服要熨过，并且因怕惹人笑柄所以不断地绞尽脑汁去在搭配上变花样。

少做了二十朵花，就为了打扮自己以期不负服饰津贴的补助，让自己看起来很有秘书的架子。

造孽呀！如果她不那么在人家胡言乱语就好了，偏偏在理不直、气不壮的情况下，没脸面对千夫所指，怕会无疾而终。

八点三十分，富蓓在有限的空间中走来走去：“阿姊，再不出门会迟到啦！如果迟到，这个月的全勤奖三千元会拿不到，快点好不好？”“你再等一下，我把妆化一化就好了。”她才把衣服换好，由于生怕弄脏，小心翼翼得很，比太空漫步更谨慎。

“不然我先去好了，否则公车搭不上会迟到的啦！”富蓓斗胆建议。

富蓓想了一下，点头顺带警告：“好，你先去。切记。不要理大老板的任何逗弄。我看那家伙在发情期，就算是喇叭花也会当成玫瑰看。可耻的是东沾西沾，只要是女人就好，极没品的。”半个多月来，富蓓天天耳提面命的就是这几句，而话语中的警告性会随每次两人斗法的胜败来决定火药掺杂的多寡。照富蓓偷偷地算，胜负的回合五五波，呈打平状态。

“我都没有理他嘛！”可是大老板偏偏爱来“理”她，害她想趁上班空档编手套去寄卖也不敢做得太明显。

“那就好。快去，免得迟到了。”“是。我先走了。”面对阿姊与面对那匹狼都不是好过的经验。不知为什么，总觉得这两个人强势的恶形恶状根本如出一辙，但富蓓可没胆说，上班去也！为了三千元白花花的钞票。啊！多么美好的远景啊！

花了十分钟打理完所有门面，富蕨分秒也没浪费地抓起皮包往外快步走去，随手抓了几片昨天在餐厅打包回来的虾饼充当早餐，一路吃了下去。

她一向是计时精准的人。每天的早餐都是来自前夜的剩羹残肴，在公车上吃完，正好抵达公司泡一杯香浓可口的可可提振一整天的好精神，不花牛毛钱地解决早餐，多么幸福的每一日早晨。

算得精准，当然就不会自己列入迟到的黑名单之中。八点五十五分，由公车上走下来，斜对面正是公司所在地。她拿面纸小心拭去脸上可能会残留的虾饼屑，走在她四年多来一贯经过的道路。即使是闭着眼睛走，都能直接且无误地走上九楼，根本不会有什么意外产生，所以她完全没有注意到路况，迳自在粉妆玉琢的俏脸上整整弄弄。也之所以，当她走过“道路施工”的牌子时，仍没有任何危机意识，直到一坨沙石和着水泥泼上她昂贵的窄裙，当场将她粉白的套装染上黑污色时，她才后知后觉地尖呼了出来她的亚曼尼、她的钱……她的心肝、她的肉……她的一双两百元的丝袜，而且今天才穿第一次……她的一双两千四百元的皮鞋……哦，日头为什么突然变得好毒辣？她的头为什么突然觉得好晕？为什么呼吸不到氧气？操着台语的道路工人首先叫了出来：“歹势啦，把你弄到了。赶快回去换件衣服，不然很难看。”黑面菜老兄露着黄垢牙直笑着。

这……这人……讲的是什么话呀？她的亚曼尼，好几万的华服，毕生唯一本的衣服……居然才穿四年就报销了？天理呢？天理在哪里？雷公呢？雷公死到哪里去了？在她出气多、人气少的情况下，实在很难收拾回心神去运用她的伶牙俐齿，所以富蕨白着一张脸，始终呆视自己的裙子以及其它灾情惨重的地方。

“你还好吗？”又一个男音趋近，字正腔圆的国语溜出略具同情心的问候。

“不，我不好……我一点都不好！”她终于有一点点回神：“是谁？是谁弄脏我的衣服？给我出来！”三七步的架势一跨、凶光一瞪，开始在七、八个工人的脸上扫描，非要揪出凶手负责她一切损失不可！

“对不起，确实是我们不对，但其实你也有错，你不该走入我们的施工范围。”温润的男音又说着。

“胡说，我哪有——”声音猛然一顿，因为看到自己确实走入了警戒线的里面，而且更是看到了眼前的男子好生面熟……钞票！那个让她记忆很久的钞票男……“阿康！”“你……我们认得吗？”康恕馥推高了黄色安全帽，仔细地打量了下这个前一刻还气冲斗牛的小姐，怎么此刻却突然变得像半路认亲戚的无聊女子？“那个那个……我……我叫富蕨。你的全名呢？”不由分说拉了人家右手猛握，不待人家开口便已瞄到他胸口名牌正端正写着“康恕馥”三个大字。

“呀！康先生，久仰久仰，我个人对你有很特别的感觉，要不要留下电话？改天你请我喝红茶！”康恕馥轻轻抽回手，两条浓眉纠成一气。这位小姐如果不是神智不清，就是跟那些找丈夫——并且以他为好丈夫人选的花痴女没两样，这两种，很恰巧地都是他避之唯恐不及的人物。虽然眼前这一位小姐长得比其他人美，看来也受过颇高的教育、任职有名的公司，但这年头女人少沾为妙。不是满街喊着要性高潮，就是被言情小说教到头脑秀逗，不论是哪一种，都是男人的灾难。他向来闪得很远。

“对不起，我恐怕没空与你喝茶，呃……你的衣服……我愿意付你乾洗

费用，毕竟是我们不小心——““哎呀，别管这些有的没有的了。来，留下你的电话地址，改天一起去玩。”集她这辈子所能散发的热忱，她一点儿也不明白自己的行为叫做“倒追”；反正她就是想认识这位看起来很落魄的工人就是了。

钞票能令她血脉偾张；这个男人也是。

见到钞票会令她高唱世界真美好；但钞票不是天天可见，而这男人正好代用。多么赏心悦目呵！非认识这位奇葩不可。眼前现下哪管她报销的衣鞋什么的，先抓住这个看来快开溜的男人才是正事。钞票！钞票！YA！

康恕余有些无奈地对身边那几个看好戏兼挤眉弄眼的多伴皱眉头，可惜眼光不能杀人，他只能无措又小心地与漂亮小姐格开些许礼貌距离：“小姐，就我所知，一般公司的上班时间很少有人会订在九点以后，你不认为你大概迟到了吗？”“哗！迟到！？这两个雷霆万钧的字眼砸入发痴的大脑中，霎时砸出了三张千元大钞长翅膀往天空飞去。老天！迟到了！”

九点十分的手表反射出刺目的大阳光，她脚下因虚软而踉跄。

幸好怕女祸的男人不代表他不善良，更不代表他会没风度到连援手也不伸，见佳人身形摇晃，他已快手抓住她肩膀。她血色尽失的模样令人担心。

“阿康，她会不会脱水？还是中暑了？”黑面菜老兄丢来一瓶青草茶。

康恕余忙不迭贴向她额头：“想不想喝水？有没有好一点？”基于惯性使然，富荭顺手将青草茶收入自己战利品之列，但情况仍不见好转。

“我得赶快上去！”对！也许老板根本还没到公司，也许小妹会替她打卡，也许她的三千元还没飞掉。

脚随心念移动，她已大步跨往公司的方向。但走了两步，她瞄到自己可怜的狼狈样，才想到要问那钞票男：“康先生，接下来几天你们都会在这附近施工？”康恕余点了点头，对这位小姐情绪转换之大感到难以适应，几乎要力荐她去四川学川剧的绝活“变脸”。

“那么，谁必须为我的干洗费用负责呢？”“找我就行了。”康恕余回答。

“好，我一定会找你。下回见。”与她从容的口吻不符合的是她话落后，完全不顾淑女形象地往大楼飞奔而去。

留下目瞪口呆的工人们。

恕余回过了神，吆喝弟兄们要干活儿，但另一名工人却意犹未尽地喷舌道：“阿康，这女人也同样怪怪的。”他只能苦笑以对。

说“同样”，绝不为过。因为就工人多伴们眼下所见，追求康恕余的女人全都有那么点奇怪，休说拿他当落难白马看的房东之友和一名急着找户头的寡妇，再有一名从良的酒女，四十来岁了，却偏爱年轻力壮、费司又端正的男人。倒追得可勤了。

所以说，俊帅有钱的花花公子有其难以消受花痴恩的忧虑；两端正平凡、身处下阶层的好男人，也摆脱不了八瓜女的狩猎手段。

如今再来一名怪怪的女子……其实也不算啥新鲜事了。

“嘿，可是这个比较好，看来与你比较配。”黑面菜拍了拍康恕余的肩，很中肯地批评：“说起来还是我们高攀了。那小姐气质不错，只是有点凶，可是比起那些要你身体、要你的钱，或者看你“工程师”身分的女人来说，眼前这个小姐比较好。她根本不知道你的底，而且在咱们这么拙的装扮下，还揪着你不放，挺可爱的。”“别说了，活像我与她要步入礼堂似的。天晓得我根本不认得她！叫康恕余不想讨论，也敬谢不敏。

“有啦，人家有说她叫富玉……什么的，反正姓富的人不错啦，会有钱啦！”又一个工人过来凑热闹。

康恕馀除了置之不理，让他们自动停了这个话题外，什么也不能做，笑了笑，率先进到施工处，专心挖着泥沙。

目前为止，他不希望再有女人来扰得他已经够混乱的生活更加理不清。天晓得这些女人都怎么了。

唉……干活吧！

上一

第4章

遇见钞票男康恕馀的富蓓也许恰巧可以抵消她宝贵衣服报销所带来的心痛，但不代表事后想起时不会捶胸顿足不断地哀悼；尤其在得知她心爱的裙子不是乾洗就可以解决的之后，她几乎要痛不欲生了起来。

全公司的人都知道她前日的惨状，也非常明白最近不宜逗弄这个惜财物如金的女秘书，否则可不是几记冷眼能够解决的。她悲伤得甚至没心情安排小妹相亲，也没心情帮小红帽打发公司一匹狼的觊觎。

当然，聪明一点的男人都懂得把握机会，而全公司单身汉里，聪明的可不只大老板一个。

中午时刻，哀悼中的富大秘书正忙着赚外快。从出版社拿来几份稿件，将无字天书似的原稿努力地打入电脑，让世人得以明了里头写些什么无病呻吟的风花雪月。听说计份论酬，待遇挺好，自是没空守护她宝贝妹子。

联丰企业的第一号追求者于焉来到秘书室亲切地堵住正要出去包便当回来的富蓓。

“富小姐，要不要一起吃中饭？我请客。”朱克亚彬彬有礼地问。

富蓓双眸一亮，免费的中饭！？太好了！可是……“你干嘛请我？”她又没有替他跑腿办事过。

“哦，因为下午可能要请你帮我影印许多文件，所以先请你吃一顿感谢你。”开玩笑，与富蓓共事已久，哪有不了解她们一家子喜吃免钱饭，却又不愿占人太多便宜的奇怪天性；自是有对策可以因应。

可惜不待当事人喜悦至极地点头，早已有一道冰冷的视线随冷淡的语音传来：“她没空。”大老板冷着他一张俊脸，由办公室晃出来，走近他们两人时，一只手甚至不客气地握住富蓓的心手宣示主权。

“谁说我没有空？”富蓓一见他，火气指数便往顶点攀升。

“对啊，老板，您有预约吗？”午休时间，大家都不必有职等上的拘束，所以朱克亚也问得直接，不愿与美人午餐的画面遭取消。

“因为她必须帮上司买便当，所以没空。”“你今天又没有说。”“但我临时很忙，身为小妹的你，不该配合上司的需要吗？”笑得非常温和，但眼底的精光闪动的却是坚决。

总而言之，大老板就是存心不让这两人共进午餐的约会就是了。

“那好，我陪你去买。”退而求其次，朱克亚笑对。

“不，我陪她去，她才会知道我喜欢吃什么。”不由分说，大老板抓了小

佳人飙下楼去。

留下疑惑的众人苦思既然大老板有空下楼去买便当，又何必拖着富小妹一同下去买？而既然他都有空下去了，又怎么能说他根本忙得不可开交？四十岁的会计主任黄珠花拍了拍朱克亚的肩膀：“我看你还是算了吧！大老板开始吃窝边草了。”朱克亚点点头，毕竟还有点不甘心，趋近富蓓问道：“你放心吗？”“呀？什么？”从逼疯人的潦草原稿中抬头，富蓓只能以充满问号的面孔示人。

“你妹妹啊，与大老板去买饭——”“那好，记得买我一份。如果是我自己必须付钱就买肉燥饭；如果大老板要请客，帮我包牛腩饭，谢谢。”话完又埋入鬼画符中奋战，誓死要善用公司资源赚外快，什么消息都不能撼动她分毫。

无助的朱克亚只能叹息简餐店内，中午时分人潮拥挤，他们点了外带餐，仍必须等上五分钟左右。

富蓓只能低头看自己的鞋尖，不理睬旁边帮她挡去人群推挤的大老板陈善茗。

她不认为大老板真如其他女员工所断言——八成喜欢上她之类的话。他只是好奇，也因为好玩才拼命找机会逗她，看她出糗就大乐。

实在说，这个男人某种程度上很变态。

不过阿姊有说过，男人在天性上本来就蕴含了“变态”的成分，否则怎么会明那么多死缠烂打的追求花招，并且深信“得不到的女人最好”的鬼论调？连续剧中教育出的电视儿童大抵都会有这种结论。

但是身为女人其实也不能说没有错，毕竟有太多女人使用欲擒故纵的把戏让人深信女人说“不要”时反而是“要”的暗示，于是诸多霸王硬上弓的悲剧便产了。

一如此刻，这位陈善茗先生便是拿她的抗拒当迎合看。富蓓天天气怒攻心也不当一回事，只好选择不理会，不然还能怎样？命苦嘛！

“小蓓，你确定你姊姊爱吃鳗鱼饭？”陈善茗再一次企图逗小女生开口理他。

“对。”回应声不比叹息声更大。

陈善茗侧首想了下：“以往她向来买鲁肉饭。”“那是因为餐费自付。”意思很明白，在有冤大头的情况下，点最贵的客饭准没错；富蓓不喜欢吃鱼，但她绝对会中意一百二十元的价格。反正大老板有的是钱。

“那你呢？为什么点排骨饭？”他的目的只是逗她开口，才不在乎自己被敲了区区几百元。

富蓓面孔有些赧然，低语：“猪仔很可怜。”“呃……所以你决定吃它们，让它们更可怜？”天晓得这是什么逻辑。

“不是，口蹄疫流行后，就没人敢吃猪肉了。明明说吃了不会有事的，但是仍没什么人敢吃，让那些非疫区的猪农反而比疫区的猪农更惨，所以我们要多吃猪肉——”陈善茗打断：“可是如果你不吃，猪仔不是可以活得更加久吗？”他就是存心抬杠。

丢给人白眼太没礼貌，所以富蓓决定不理他。

无聊！变态！不良中年叔叔！

“偷偷在肚子中骂我？”接过老板递来的便当，陈善茗笑着牵她出去。光看她板着的脸也知道地心中约莫在想什么念头。

“对。”她爽快她承认。

“你真是可爱，难怪一大票单身汉想约你。”富蔷也知道自己近来桃花星旺盛，天天有人请吃晚饭，但距离追求其实有点远，可是既然有人因此而称赞她，她当只能回以“谢谢”两个字。

“我也想追你，你知道吗？”陈善茗又开口。

她抬头看了他一眼，在他闪亮的俊脸笑容下，回应：“嗯，你同时也追求王小姐与方小姐。”这种算法甚至还只限于由她代订鲜花的对象，不包括他大老板自己送去或富蔷代订花的其他佳丽。

这个小妹妹并不迟钝哩！必要时也可以是很犀利的，只要给她足够的放松与足够的思考时间。

“呃，香花赠美人，相得益彰。”这个男人甚至不对自己花心的行为做解释，不过那反正不关她的事。她其实也不计较他近些日子以来蓄意地破坏她的晚餐约会，因为她现在没有谈恋爱的打算，即使阿姊介绍的每一位男士都品貌良好，可是爱情的形成向来还要添一味神智不清的药来加料，而她目前没有。

怪了，阿姊没事推销她做什么？只为了拐免费的晚餐吗？“小蔷，你觉得有心追求你的男士们有谁比得上我吗？”自大至极的问话自是由大老板、那个全大楼公认的帅哥口中吐出来。

“我怎么知道。”他们这些男人在她眼中不会比路人甲好到哪里去，她哪来的工夫去做深刻的了解。

陈善茗死也不会承认自己优越的帅哥自尊被刮伤了一下下。如果她是故意说反话还不打紧，偏偏他约莫了解这个小妮子对谎话没什么涉猎，向来是直言到底的，也之所以，他才会觉得她清新得可爱；在接触那么多成熟世故且聪明万分的美人之后，惯性的疲乏造就了她突然惹他亮眼的情况。

所以说，有时候的“喜欢”，大多要时机来促成，而没有绝对的道理。他深信假若今天他在清纯女子中优游自在了数年，必然会对精明干练的女子惊为天人，并且死命招惹人家注意。

此刻呢，不可思议的，偏爱逗这种涉世不深、俭啬吓人，反应不够机敏的小女子。

幸好公司已在望，她加快脚步先进入大楼。

不过她的动作还不够快，才跨出两步，后衣领就被拎住。

“走慢点，这边道路施工中。”她转头看他：“老板，你真的对我有意思吗？”问得太突兀，他怔了一下才缓缓点头：“目前是。”“那如果我给你追到的话，你会要我吗？”“你愿意给我追到吗？”问得好滑头。

当然不愿意，可是他每天搅弄得她上班时火气旺实在很讨厌，所以她决定了：“如果你不想娶我，就不该追我。你不知道我们乡下人都很保守的吗？如果我爱上你，你同时也抽了腿，那我发誓会死给你看。”当然要用另一种方式翻译也可以，称之：会让你死得很难看。她在心中偷偷纠正，可是脸上正经且迹近严厉的表情可没有变。

在陈善茗凝眉之时，她乘机回办公室吃饭。

不必太心虚的，阿姊有交代，该严正声明时，就不妨直言，省得因为优柔寡断带来持续不断的困扰，害惨了自己，然后烦心不已。

独善其身守则第一条：对无聊人士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

须谨记再三。

所以心下即使有一些些对不起大老板，但窃喜的成分反而占了绝大多数。

是该有人教育那些自大的男人了。女人说不要时，绝对就是不要，没有欲迎还拒那一回事。

陈大帅哥能不能顿悟，就看他老人家的慧根了。“阿姊，你胃口不会小到吃不完一盒鳗鱼饭吧？为什么剩一半不吃？”快下班时刻，富蔷终于问出了心中的疑问。

富蔷瞄了她一眼：“那是晚餐。”“虽然你想存钱买一套新衣服，但也不必用这种方法呀！我们可以叫四楼的白先生请我们吃晚餐——“少来，坑人一顿相亲饭已经很多了，又不想跟人家交往，干嘛吃第二顿。”这个小妹就是天真。

“但是昨天白先生在电梯中直说要请客，我以为他很乐意被我们坑第二次。”“然后第三次就要开始讨论结婚事宜了。”她冷淡地回应。

瞄到指针已指向五点，她快手快脚地收拾好，将吃剩一半的便当放入手袋中，才斜眼看小妹：“老天，你文件还没打完？”“你十分钟前才交给我的。”富蔷不平地回道。

“OK，那你打完后才能下班。我先走了，今天王老板要来清点丝袜花，跟我结一次帐。”“哦。”她只好点头。

“还有，走路回去就好了，健身又省钱。”富蔷又交代。

“那我晚餐呢？你煮，还是吃外面？”“你吃肉燥饭再回家，记得喔，西屯八巷的内燥饭比较便宜，一碗二十五元，别被拐了。”“知道啦。”反正她身上也没什么钱可以被拐。

总算交代完所有，富蔷一边打卡一边探头向老板办公室叫道：“老板，我先走了。”“那小蔷呢？”唐璜式的笑脸抬了起来。

“窝边的小花不要采哪！老板，我老妹与你恐怕永远不会顺路的。”与上司斗了一分钟的嘴，深觉这样下去不是办法，连忙投去一枚警告的眼色，匆匆搭电梯下楼去。

“富……小姐？”大楼门口的大理石柱旁传来一声低唤，拉住了富蔷急惊风的步伐，钞票……男？他居然会主动来找她？这认知令她差点飘了起来，脚不着地。

“康先生，你找我？是你在叫我？”最近几天都没有在工人群中找到他的身影，还以为他又到哪里去打零工了哩。

康怨馀拿下安全帽，依旧是一身工作过后的泥污，站在所有下班的上班族人潮中，看来显得特别的低身分，可是他眼中因为没有半丝卑索，让他反而卓然独立许多。不过这种小事，是入不了富蔷法眼的，她可看不出这个男人会比其他路人甲乙丙逊色到哪里去。钞票男呢！千万中选一的奇葩也够炫了。

“我来付你乾洗费用的。”“哦。”她呆呆地应着，看向他右手臂上有擦伤，忍不住问道：“你怎么了？跌倒吗？”“呃……是的。请问要付多少才够？”如果不算打折、不算折旧的话，那件裙子八成有两万元的价码，但穿了四年下来，她要是没心肝地这么坑人，就太不道德了。所以她心中自是有一番评估：“康先生，你月收入大约多少？”“四、五万吧。”他回答得一头雾水。

咦！还不错嘛！原来劳力赚钱收获也不小，还以为一个月赚不到一万呢！

“富小姐，你……”“我想你大概要赔我七千元。”就事论事，兼厚道有之，她忍着肉痛认为肇事者赔她一点点钱就好，毕竟人家赚的也是血汗钱嘛。

可惜这个“庞大”的数目仍是吓到了康恕余：“七……千元？全台中市有哪一家乾洗店贵成这样的？”“不是的。因为我的裙子在洗不掉污泥的情况下，已经算报销了，我只让你付三分之一的钱而已。剩下的买衣钱，我会努力打工赚外快凑齐的——啊，对了，你们工地需不需要假日女工？我一天一千五就可以了。”说到最后忍不住力荐自己头好壮壮的身体，以谋取更多当女工的议价空间。

“对不起，我们很少用女工，因为都是粗重的工作，让女人做太辛苦——”“那根本是性别歧视！你不知道男女平等的时代已经来了吗？”“对，但女人口中的男女平等向来用在占便宜上头，不会有你这种硬找吃力不讨好的工作来加身。”实在是个怪女人，每一次见面都忍不住要为她的“怪”而赞叹一次。

也许因为这样，所以印象益加深刻？对避女祸唯恐不及的他而言，确实是人不可思议的事了。如果他一再一再地“深刻”下去的话。

“不管啦，有打工的机会知会我一下，喏，这是我的地址、电话，上面还有我邮局的帐户，你有钱时记得汇七千元给我。”也不过在他转念间，她便已抄好一切资料塞在他污泥的大手上，很宽容地不强求他马上给钱，因为这位钞票男看起来一副随时都很穷的样子，让她起了恻隐之心。

但是，七千元还是得向他要就是了。

“好喽！我赶时间，下回见。”他甚至还来不及道再见，便看她往大马路走去，穿过马路，经过公车站牌、计程车招呼站……一直一直往远方走去，然后一个诡异的想法浮上康恕余的脑海她不会是打算一路走回家吧？在不能解释的某种动念驱使下，他快速地回到工地，跨上了他的中古机车，追赶上那位已经走了一千公尺左右的怪小姐。

“你不搭公车？”富蕨吓了一跳，直接地回答：“不行哪，要省下不必要花的钱买衣服。十五元也是钱。”

没关系，我走二十五分钟就到了。”“你的薪水真的少到连一件好一点的衣服也买不起吗？”“薪水不是赚来花的，打零工的钱才可以。”她瞪大眼地伸张这个观念。

这辈子还没有机会表现出一连串张口结舌的动作，并且在同一天之内。

这个女子当真以为人生以赚钱为目的，然后奉“守财奴”为最高遵行原则吗？一时之间，他竟说不出话，啧啧了下，才道：“我送你回家吧。”“不收钱？而且你顺路？”她双眼为之一亮地问。

“是。上来吧，富小姐。”虽然很疑惑他口气中充满了叹息，但她很乐意有这种顺风车可以搭。跨上去坐好之后，机车很遵守速限的规定，一路御风而行。

有机车实在很方便，但买一辆要四、五万元哩，可能要努力打工两年才能存到这笔款项。太遥远了，不敢多想，而且买机车之后需要油钱、要牌照税、要杂七杂八的税费……结算下来有点坑人，所以不打算买。

哎，但乘着凉风的感觉实在很好。

会不会这种好心情的来由之一，便是有这钞票男相伴呢？哎，管他的，总而言之，今天的下班时刻显得相当宜人。笑意占满唇角，忍不住的，她悄悄将脸颊贴在他身后，感受一种莫名潮涌而来的悸动。

悠悠地，美丽的预感无声无息地凝结成一株含苞的花，只待有情人来撷取……并且让它绽放。

因为没碰触过爱情，所以不知道爱情莅临时该怎么去察觉那即是爱情的起始。

富蓼二十七年来生命中只有一个字——“钱”，她至高的伟大想望当然是当一个举世无双的大富婆。她长相中上，因此总不免在求学过程中飞来几只苍蝇、蜜蜂绕着她转，不能说是没人追的，只是她毫无理解的慧心，让那些嗡嗡叫的家伙们一一铙羽而归。

您能叫一个从不期待爱情、满脑子铜臭的女人对爱情这门课程体会出什么了不得的结论？她不知道什么叫爱情，但倒是明白自己这辈子第一个有好印象的外人即是康恕馥——因为他给了她相同于见到钞票的感动。

很奇怪，把一个穷得半死的男人看得与钞票相同有身价？万万不能理解的同时，倒也不太挣扎，直接认命。可是若要问她认命之后的步骤呢？她绝对会不负众望地回应以一头雾水的问号表情。

天晓得正常的后续动作该有什么？问老天比较快啦！

至于富蓼二十四年的生命就更加乏善可陈了。

她没有其姊的攒钱本事，也没养成精悍性格。这其实挺正常，长女与次女之间会奠定的性向人格向来世所皆知的大不相同。加上有女暴君阿姊的管教，她向来略嫌无主见，并且永难有涉世过深，成为老油条气候的一天。

她不大会赚钱，但相当节俭；每天上班下班、打零工，便是过了快乐的一天。不敢妄想当富婆，但期望自己年老时不会成为街头流浪婆，至少要有优渥的钱财可以安度余生。一切的努力都是为了美丽的将来打算。

稍微强过其姊一点的，便是她大学时浅浅地与几个人走过一阵子；但都阵亡在她忙着打工、没空约会。结果到最后，并不算她有谈过恋爱。

啊！真怀念大学时期有人贡献免费午餐的好时光。

今儿个是周日，她们富家两姊妹窝在小套房努力地做塑胶花。富蓼打听到这种一朵五角，比丝袜花好赚，所以向厂方要来这份新差事埋头苦干。

原本已经够局促的空间顿时不见人立足之地，姊妹俩缩在床上努力不懈。

“阿姊，肚子有点饿哩。”中午十二点了，富蓼丢开完成的花，为自己的胃争取应有的权利。

“那你去巷口买东西吃。看在我们今天很辛苦的分上，我们吃肉燥饭加一颗卤蛋。记得，附汤是免费的，多捞几包回来，晚上可以用来煮面。”“好，那我下去买。”拎了小钱包，富蓼立即下楼去也。可见是饿得前胸贴后背了。

不过她并没有如愿奔到自助餐店，因为在楼下被不良中年叔叔给堵住了。

还有谁？陈善茗喽！

非常有智慧的，这位老兄在中午时分，拎着令人垂涎三尺的披萨，引诱小美人的馋虫。

“午安，小蓼，肚子饿吗？”“饿。”她闻到食物香早已神智不清了，哪里还会想到这人是不可理会的。

“来，我知道有一个地方冷气不错，大热天的在冷气房吃热呼呼的披萨才过瘾。”不由分说，牵着小美人的小手，往他未熄火的富豪轿车内，享受

起美食来了。

可以料见，接下来半天时光，富蔷是不会有买便当回套房的机会了，因为陈大帅哥可不会请吃一顿午餐就作罢，让人给打发走。

他接下来要约会哩。

富豪轿车开走不到三分钟，一辆中古机车缓缓停在富氏姊妹花所居住的大楼外边。正是那位周日前往自助餐店当临时外送人员的康恕余。

中午时刻，他送完了所有外送，但袋子中还有一个特制大饭盒是老板为他准备的；自助餐店最多的自是饭与菜，老板岂会吝于给他免费的午餐。

不知为什么，他就是停在这儿，也许是他最后一个客人是住在这附近，致使他忍不住想到她不是想到她有多好看或多奇怪，而是想到她那么苛待自己的人，会不会因为今天不必上班就省下吃饭的钱？因为她似乎说过“一日不工作，一日不吃食”之类的话，感觉有点恐怖，她不会连饭钱也省下了吧？忍不住的，他停好机车，控制不了自己往上走去脚步，根据地址来到了她住的门牌前，便不犹豫地按下电铃。

“终于回来了——”饿得双颊凹陷的富蔷一打开门就发牢骚，但却没机会念更多经来荼毒人，反而张大嘴巴楞到不能成言。他……他……钞票男！

“我……给你送便当。”他笑得第月面章腴。

从他沉甸甸的手势不难看出那是一份很超量的便当盒。死富蔷不会给她订了回来，会不会是……什么一两百元的吃食吧？不对，即使富蔷会忍痛买这么大的便当，也不可能让人送回来，会不会是……她小心地问：“康先生，您假日时都兼差当推销员吗？我是不介意啦，可是如果要我买的话，可能必须打六折才行。”多么勤劳的男人呀，一定也与她一样，为七千元的裙子赔偿费努力着。

“不是的，这饭盒是自助餐店老板给我的，我想你可能还没吃，所以拿来送你吃。”也许是愈来愈习惯她奇怪的关系，对她种种反应已能平常心以对，搞不好再过几次就能将她的反应料了个十成十。

给她吃？送给她耶！？“为什么？”双手自动地接过超大饭盒，以重量来猜测，吃到晚上连带当宵夜都没问题。只不过白占人便宜不是她允许自己做的事；嗜贪小便宜不代表愿意白占人便宜。

康恕余发现自己似乎能理解她心中在想些什么，不自觉的，向来淡然的表情浮上笑意，柔化了他刚硬的线条。回道：“不为什么，因为没见过你这种人。”他是在夸奖她，还是侮辱她？“我姑且当成好话。对了，如果我收下便当，是不是代表你要饿肚子？”不自觉地抚向空腹，他道：“没关系，店里应该还有剩饭。”这男人也奇怪得很。不过富蔷自是不会允许这人回去以剩渣果腹，当下便将门板拉到全开，道：“不如我们一起用饭好了，我吃不完这么多。请进。”望着填满小套房的杂物已多到无人立足之地，就算康恕余决定进入，还真是不得其法哩！于是他仍是立在门外，富蔷似乎终于也发现了这个难题，将便当搁在一边，抱了两个大纸箱丢上床，立即腾出了一坪大的空间，再丢来两只坐垫，便是克难待客处了。

“来，进来呀。”向他招呼着，双手也没停下来，找来碗盘将便当的饭菜分成两大盘。

可怜的两只胃袋即将得到抚慰。

康恕余先压下满肚子的疑问，与她相同地埋头苦吃。辛苦了大半天的，人，吃起来特别感到香甜。虽然他还搞不清楚自己今天是怎么了，也不太明

白此刻怎么会与他向来避之唯恐不及的女性一起吃饭。

太奇怪了。

然而奇怪的女人引发他奇怪的心情，在负负得正的原理下，是不是反而显得再正常不过？他得想一想。

第5章

虽然出生在中等富裕的家庭，但陈善茗可以说是白手起家。

以台湾每十五分钟就有一对夫妻离婚的情况而言，他的父母离异并且各自有家庭也不是太稀奇的事。倒也无须去混太保、吸毒什么的来举证破碎家庭对青少年造成多么大的心理伤害；那是不成熟的小毛头在藉题发挥，有志向的人不屑为之。

而，成熟的离婚夫妻，在共同有孩子的情况下，自然要保持基本程度的友好与沟通，以期能共同为孩子建立健全的心智与成熟的处世观。身教才是最重要的。

所以，当一个家庭分裂成两个家庭之后，陈善茗反而多了两个长辈。逢年过节时，两方家庭都抢着要他过去参与盛会，体会家庭的温暖，不过他大多没空就是因为陈善茗打六岁上小学起直到现在，桃花运旺盛得不得了，男女性皆欢迎这位长袖善舞、虽然很花——但花得很有格调的奇男子。父母亲长在他心目中不曾占过重要的地位；亦父母亦朋友的相处方式令他感到自由，才是他重视的。

白手起家，享受的是一步一步堆砌成功的感觉，哪里会允许父母双手捧来几千万要给他使用。这一点倒是令他父母皆十分不谅解。

三十二岁了，长年忙于事业与韵事，对“婚姻”这两个字其实陌生得很；也亏得父母离异，让他不必天天被念“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迂腐大道理。

这厢呢，父亲与方姨除了有一个八岁的儿子之外，另一位三年前意外怀有的小女儿正令两位中年人忙得不可开交。

而那厢，施叔原有的两名女儿之外，又与他母亲收养了两名身心受创的原住民少女那是三年前身为某警察局长的施叔破获一地下卖淫集团所救的两名十一岁雏妓，因举目无亲，又不能送她们回邪恶亲戚的手中等再次被卖，自然收容回家。目前忙着辅导她们重新进入社会、遗忘不堪过往，基本上也不大有机会叨念陈善茗的“高龄不娶”。

很多女人喜欢他，但他是个极挑剔的男人，非美女不追，而“美女”的标准向来才貌兼备才算美女。

肤浅女子或言语乏味的女子就算比西施美，他可是不追的。大概也因为这种原则的确立，致使他很少在交往过程中遇到什么麻烦：即使交往，也不轻易与女人上床，勿宁说他享受的是性灵上的美丽胜过肉体上短暂却空虚的欢愉。一旦沾上肉体牵扯，若是分手，总难脱离怨憎收场。因为他很谨慎，风流而不下流。

今天他来到了母亲的家，但绝非来尽孝道的，而是因为某位他欣赏的

女子正巧今天要来为少女们做心理治疗。

此刻，他晃进了客厅，继妹施韵韵正与基金会的辅导员袁静茹聊着女孩子们的进展，而他使倚在酒柜旁笑着看那两位出色的时代女性。

不可否认聪慧的女性永远要命地吸引人，也一向是他追求的指标。那就不得不令他费解自己逗富蓄那小女生欲罢不能的奇特状况。

很难不比较的，真的是南北两极的差异。以往他绝不沾染那种清纯天真的丫头，是十分明白一旦逗得人心动之后，不交付真心恐怕会伤害人家心灵太重，反而与时代女性做成熟理智的交往较无负担，也没有欺骗人心的嫌疑。

那么他拼命逗弄富蓄的后果会是他愿意承担的吗？理不清心绪，所以前来与他欣赏的女子之一约会，眼前他并不想思考太严重的问题。

反正，八字又还没有一撇。

“哥，怎么站在那边发呆？”施韵韵偕同袁静茹走了过来。

“嗨，陈先生，好久不见。”落落大方地伸出纤手，柔美中带坚毅的面孔扬着自信的笑容。

“是。你依然与一个月前同样的美丽。”他握了下，顺道引她们两人到沙发前落座。

仆人立即奉来茶水。施家能有这种风光，除了他母亲凌秀枫这位女强人的努力之外，两位在传播界发展得有声有色的女巾帼占的功劳也不小。

“哥，近来没听到什么绯闻，是你『暗坎』了起来，还是真的收敛狼爪了？”施韵韵打趣地问。

“有暗坎，也有收敛。你不知道全台湾的经济都不见起色吗？”他夸张地挥了挥手：“以前一个月至少要送出五十束花，现在比较节俭，改为四十九束。”“就不知道其中有没有一束是静茹的？”施韵韵又问，一点都没有浪费自己广播名嘴的天赋。

“你为什么不去当记者算了？”“谁叫你三年前每天送我花，直到发现我是你妹妹之后，连一束杂草也不曾再送过我。”

“我怎么会知道出一趟国门，丑小鸭会变天鹅？也许你可以告诉我哪一家的整型手术不错——哎唷！”“嘿！这就是我不再送花的原因了，我不追求母夜叉的。”不再理会继妹的耍嘴皮，他笑望袁静茹：“袁小姐，我有这个荣幸请你一起用晚饭吗？”万无一失的帅哥笑脸展现，就等着美人惠赐一个颌首与笑脸。

袁静茹看了下手表，以平复自己忽而转快的心跳，一会才道：“等会还有一个个案得去，大概六点会结束，如果你不介意，我们七点在餐厅见好吗？”不拖泥带水，不欲迎还拒，甚至不必男伴当司机载前拥后，便是成熟独立的时代女性典范。

陈善茗也不再罗嗦：“好，就在凯悦门口见。不急，如果塞车迟到，我不会介意，一切以安全为前提好吗？”“那是当然。”直到陈善茗送美人去开车，再回到客厅，沉默了好一晌的施韵韵才说：“你真的要追她吗？”“我欣赏她。”他耸肩。

“你不是今晚就该搭飞机回台中了？”“接下来我会在台北出差三天。”他重重坐入沙发中，闲适的姿态依然迷死人地充满邪气无赖。

“上回我下台中时看到的那对姊妹花对你而言代表什么？”坐过来他这一边，开始发挥她好奇的天性。

“你看她们像什么？”他反问。

“你喜欢与姊姊斗嘴，却喜欢逗弄那个迷糊一些的妹妹，这两种情形都像是初期恋情该有的症状。大哥，你自己会不会觉得很奇怪？”他伸手拨散她长发：“一点也不会。这两个女孩都是我上班时的乐趣，但下班之后，我唯一会找的人就是那个小妹妹；如果突破得了我那秘书的封锁的话。”

“那……到底她们最后会不会成为你的恋人？”“没想那么多。”他起身，不再理会小丫头的呱呱叫。“我先回饭店了，告诉我妈我来过。”“喂，你至少该去看看凌姨吧？还有，为什么每次都不住下来？”可惜再多的呼喊也没用，大帅哥早已溜走了。

“这种类似逃避的行为是不是代表那两姊妹之一会与大哥牵扯得很深？”施韵韵不太确定地自言自语。

这种花心俊男真是令人搞不懂，怕是研究不出所以然了。她只得摇头叹息。

不管富蔷愿不愿意承认，在上司出差三天的时间内，突然少了爱捉弄人的无聊人士在一边嗡嗡叫，还真是颇感不习惯。

但即使他人不在台中，却依然不减其花心，一天至少要代送五束香花给一些美丽又成功的女人。

也因为没有上司在监看着，因此姊妹俩才得以乘机赚下“送花费”，让她用上班时间跑出去送花，贪了公司一点点小便宜。反正大老板不在，公事不太多，由富蔷一个人就可以包办了。

今天是上司出差的第三天中午，她捧着今天代送的第五束花来到台中航空站附近，只为了要送花给一名室内设计师，不料人家全公司去东部玩了。吃了闭门羹不打紧，倒是累得她又要捧一大束花打道回府，恐怕赚不成这一次的费用了。

六月了。太阳毒得像是没把人晒乾体内水分不甘心似的，天晓得这么张狂的日光会在七、八月变本加厉到什么地步。

实在热得不像话，她索性冲入航空站吹冷气，不到最后关头，绝不轻言买饮料，那只好控制体内水分不要流失得太快了。

做为人家员工，最怕的可能不是公司即将倒闭，而是摸鱼摸到大白鲨，被大老板逮个正着。似乎上天总不站在富蔷这一边，才稍稍褪了燥热感，正享受片刻清凉时，她那位顶头上司恰恰好出现，捧着一大束花的她恰巧成了入口处的人们唯一视觉焦点，自然。陈善茗一踏入“迎宾厅”就看到了那位摸鱼小美人了。

“天气很热哪？”他瞄着花，明白了她来此的原因。

“对呀！热死了！”当不知死活的小美人仍只顾着乘凉，以为随口问问的人只是路人甲。

“听说今天三十二度哩。”他又闲闲地开口，将公事包放在富蔷身边的位置上。

“对呀！才六月就热死人，再过两个月不知道该怎么办。”“很漂亮的花。”她忍不住对花皱眉：“对呀，一束一千元呢！可惜浪费了，那位小姐不在，花又不能退回花店换钱。”一千元可以让她吃十天耶！心好痛！不过也奇怪，这陌生人也未免太无聊，不相识的人谈话，不会又是另一个不良中年叔叔吧？偷偷觑去一眼，不料一张熟悉得不得了帅哥招牌笑脸呈大特写状态凑近在

她眼前十公分处，吓得她差点尖叫出来，但声音在喉咙梗了一下，最后只化为“呀”的小小一声表示吓到了。

脑海中只有一个悲惨的认知无缘无故提早回来的大老板捉到了摸鱼的混员工！

这下子该如何是好？装作不认识可不可以蒙混过？还是昏倒了事？“来接机吗？我的员工真是人体贴了。”他一迳地笑吟吟。

他是在揶揄她，还是在提供一只台阶给她下？“不是的，我来送花。”她老实回答。

“又想赚五百元？我是不是该庆幸这次没有“塑胶花口这种纰漏呢？”他还是忍不住糗她。

她撇撇嘴：“这次五百元没有赚到，因为没有人可以签收这束花——对了，你不会因为花送不到，就要我赔一千元吧？我没钱哦。”陈善茗忍住笑，拿过她手中被阳光晒得几乎没成干燥花的花束，直接丢入垃圾筒。而这个动作完成后，他才亲切地想起两个月前第一次初相见时，他也是相同做这个动作。不过这回比较有长进，不会被当成抢匪看。

“花束与送花费仍是可以向支领。好吗？”知道了这富蓄小妮子俭啬到什么地步之后，谁能狠下心叫她负担任何“小小”的亏损？就算是一百元怕也可以令她休克了。

“可以吗？可是我没有送到耶。”她小声地问。

“可以。”牵住她的手，往停车场的方向走去：“外送任务达成了，可以回公司了吗？”岂敢说不可以！？识时务的人当然低下头，什么话也不敢说。

车子行进了许久，陈善茗开口道：“你们死命存钱想做什么用？”“当有钱人。”她眼中立刻绽放崇高理想的光芒。

“那有钱了之后呢？”“先买房子、买车子，存一千万在银行，每个月就有五万元的利息可以花用，再也不必工作了，老了也不必当落魄的街头游民，而且每天可以吃很好吃的便当，再也不必吃鲁肉饭与阳春面了。”“以你们现在的收入早可以吃好一点的，不是吗？”老实说他不相信这种性格的人会在富有之后善待自己，倒是可能像守财奴，天天数钱就快乐得不得了，但三餐依然吃白米饭拌猪油。忍不住又道：“而且以你们这种赚钱法其实很慢，漂亮的女孩子会乾脆嫁有钱人过好日子，你何不如法炮制？”富蓄摇头：“求人不如求己。而且现在已经是男女平等的年代了，怎么可以像滕蔓一样依附男人呢？平凡女人嫁给好身家的男人有点像不劳而获，白吃白喝丈夫的钱财，相对的就没有资格约束住丈夫的行为，那么一旦丈夫再用其本身的财富去吸引其他女人时，妻子反而没立场声讨他什么了。同样都是只取而不支付，很悲惨的。嫁有钱人当然好，但地位不对等的情况下，失去的是人格，所以我们家的女性向来自己累积钱财，从不贪图别人的身家。”很稀奇的论调。陈善茗提高了双眉，看了她一眼，笑了：“确实，有钱男人一旦娶了不做事只花钱的妻子，某种程度上会觉得自己被利用了。这也是男人惧婚的原因——怕从此生命中来了一只贪得无厌的怪兽，要求责任、要求付出、要求身为丈夫的男人不断地疼惜关爱；有钱还不够，还要浪漫、热情，天天相依偎，努力工作养家，不时还要任其使泼撒娇，不能有情绪，反而要安抚妻子不愉悦的身心，然后每一分钟被质询一次『你爱不爱我』之类的疲劳轰炸。男人怕的不是与心爱的女人结婚，怕的是不断被索取压榨一空的身心，直到老死。”“听起来好可怕。”她咋舌：“一直以来我都不以为婚姻是个良好的制

度。”“因为太过仗恃『夫妻』身分而对另一半要求过多，才是婚姻衍生出的危机。”富蔷吐出一大口气：“幸好我是不婚的。”陈善茗已将车子开入公司大楼的地下停车场，直到停好车，他才看向她：“我有预感，你会结婚，而且很快。”宣告完，他迎上前在她微张的小嘴啄上轻轻一吻，微笑道：“下车吧！”

这样算不算初吻被偷走了？富蔷百思不解。其实被这么帅的男人“啄”到是挺荣幸的，但“吻”的解释应该是更深刻一点的，不然三年前A学长“啄”她的脸颊岂不是叫初吻？是要界定在第一次有男人以嘴巴贴近脸孔的任何一部分便叫初吻，还是吻得死去活来超过一分钟才算是？那么……还是当成不算数好了。

“小蔷，发什么呆，资料归档完了吗？”富蕨死气沉沉的声音敲入富蔷脑袋。

“快好了。”“今天早点做完，我替你约了八楼的李先生吃饭，这人品行良好，所以找这次不陪你去了。”从昨日纵容小妹出去摸鱼兼送花被逮个正着之后，大老板当然会炮轰得她灰头土脸。

可怜一世强悍的她，在理屈的情况下，屁也不敢放一个，站着挨刮。

现在的钱之难赚由此可见一斑。为了五百元，这个月恐怕会一直面对大老板的棺材脸了。

唉，钱不好赚哪！

“与李先生吃饭？可是总经理每次都会出现呢！不然就会在下班时拖住我不放。”她是无所谓啦，反正有得吃就好了，但近来她有些怕大老板的笑脸了，可能是昨天被逮个正着，会心虚；也有可能是他破坏的心态太明显，简直是一肚子坏水，往往害得她吃不到三口美食就宣告晚餐已用毕，可以结帐离开了。好可恶，好浪费！

“我想他今天会没空，刚才进去时正好听到他约了一名美人共进晚餐，所以你放心。”“哦。那就好。”四点五十分的光景，下班的气氛渐渐弥漫，恐怕不见有几个工作得浑然忘我的人。都在等下班了。

泡来一杯香片，才想好好呷它几口哩，公司柜台小姐已由内线呼叫着：“富秘书，外找。”富蕨眨了眨眼，捧着五百西西的大茶杯就走了过去。奇怪，会有什么人来找她？可能是全公司的人都闲闲地在等下班，因此访客的莅临益加显得受注目，大小不一的低呼声都来自一点哗！是男的耶！有男人来找富秘书耶！这种念头不奇怪，四年来嗜钱如命的富小姐从不曾有人来找过她，众人几乎要以为富小姐包准会抱着金山银山过一生了。而这种女人是不能以平常女人去看待的。

不是说她长得不好，而是天性如此，长得国色天香也可能视男人于无物。

见到来人，富蕨自己也吓了一跳。是康恕馥！

今天他并没有穿工人服，以他手上拎着一份披萨的情形来看，他穿某披萨店的制服并不奇怪。楼下的道路已施工完毕，看来他又找到了新差事，但是“我没有订披萨。”她连忙声明。

“我知道，这个请你。还有，我今天特地来还七千元的。”他将食物交到她手中，并且由口袋中掏出一团皱皱的钞票。

“你那么快就有七千元了？”她低呼，接过钱的同时，手上一大杯香片

送到他手中：“来，给你喝。”康恕余正好也喝了，呷了两三大口，杯子已然见底，并且再接再厉地喝个涓滴不剩。

五百，七百五，一千，五十……一张张算下来，正好七千元。但也因为这笔小钱由大部分的散钞凑成，致使生平视财如命的富蓓并没有露出太过晶亮的金钱光辉，反而看向赏心悦目的钞票男：“给我钱之后，你身上够不够用？”他笑，为她的关怀没来由地感到窝心：“够了。”“你现在在哪边工作？”“暂时在各个食堂帮忙，没有正式的工作。”他的回答坦荡，没有一般游手好闲人士该有的卑屈。

但不识相的尖刻声插了进来“富秘书，你男朋友没正当工作啊？”此妹乃是最近刚失婚约三十八岁欧巴桑，心理尚不平衡中，见不得鸳鸯成对在眼前游来游去。

富蓓怒火指数冲上最高点，冷冷射过去一眼：“他有工作，你又不是瞎了眼怎会看不出来呢？还是长了什么眼，所以看人低？”失婚女黄小姐冷笑：“堂堂一个大秘书，配个工人，眼光真好啊！原来新时代女性都喜欢养丈夫的哩。”“我养丈夫并不辛苦，辛苦的是阁下，养了丈夫情妇一家子五年才发现，真是人辛苦了。”要比毒嘴，她富蓓还会比输吗？“富小姐——”康恕余反而始终如一地心平气和，但他并无法介入太多，话才起了头便被打断。

“阿康，请你别介意。要知道每家公司总会不小心地养出一两头恶犬，如果我们跟狗一般见识就太没水准了，所以别介意。这世间只要不偷不抢，努力工作，任何人都可以抬头挺胸，不必理会市侩者的异色眼光。通常自以为高级的人，以为穿了套装就能当『人』的家伙，往往不晓得自己原来是禽兽的本质，我们应该可怜她。”富蓓！你说谁？”黄小姐发飙了。

“我指名道姓了吗？”她耸肩。

“你——”众人终于出面协调：“好啦，同事之间何必扯破脸成这样子。”“对呀！她有大老板当靠山嘛！本身姿色吸引不了大老板，改派妹妹来搔首弄姿，我哪惹得起她！”黄小姐似乎想把她失败的婚姻怨，尽数丢到不相干的人身上。人愈多。她愈张狂。

“你这个——”“发生什么事？”大老板的声音由远而近传来，转眼间已踏入了是非处的中心点。识时务的人皆回到本位准备下班，顺便拉着耳朵接收最新战况。

老鼠见了猫，黄小姐只敢流泪以示委屈。

“富秘书？”陈善茗问向没哭的参与人。顺便瞄了下外送小弟打扮的端正男子，轻轻颌首以表礼貌。

富蓓笑了笑：“老板，现在下班了，咱们来谈私事。”“什么？”陈善茗警戒着她算计的眼光。

“你不是想追我妹妹吗？现在，我免费奉送她给你当女朋友之一。”这种事还能“奉送”吗？每一个人都万分疑惑。

“为什么？”受馈赠者并没有欣喜若狂——老实说他想交到手的女朋友从来不须被“恩赐”。

“因为身为你女朋友的大姊，我才能符合黄小姐期望的作威作福、欺压良民。我怎能让她失望呢？”“我是那种公私不分的上司吗？”富蓓冷然道：“不好意思，我是那种公私不分的下属。下班了，再见。我相信明日起，黄小姐会对我表现基本的礼貌，毕竟我身分不同了嘛！”不想多待，拿着皮包，她挽着康恕余大步走出公司，不知情的人还以为受侮辱者是她哩，反倒要康

恕余以一贯的平和来安抚她的怒气。

“谁来告诉我事情的起因？”苦命的老板只能在公事繁忙之余担任调解人一职。

就见黄小姐哭天喊地以哭调陈述种种扭曲的事实。

富蓓趁此越过上司的拦截线，约会去也。真是的，大姊在胡说些什么嘛，当他女朋友……之一？就算是“唯一”她也不要，何况“之一”？拜托，那个花心大少！下辈子吧！

富蓓这个女子，中等姿色，独立自主，有泼辣与斤斤计较的恐怖特质，几乎可以说与全台湾其他寻常女子相同，但她也是可爱的、正义的，努力在正直与贪小便宜的中间寻到了一个平衡点。

她极节敛，可以说是只赚不花的；一个人的能力有限，而且世上绝大部分的人都没有财源广进的命，能够赚多少不是自己所能控制的，所以她只能从支出上去计较，累积自己的财富梦。

最大的本事是锱铢必较；最痛恨的是看到别人浪费。最开心的一件事是五年前中了一万元的发票，虽然被扣了两千元的税，但也足够她开心到现在，并且列为这辈子最幸运的事。

这个女人——其实是乏善可陈。

对她的本质渐渐有所了解，康恕余反而日渐被她吸引。

精明的女人、强悍的女人、尖牙利嘴的女人，乃至主动向男人搭讪的女人，都是他敬谢不敏的。而这些，富蓓皆有纪录。

会被女人吸引——甚至是富蓓这种女人，他曾怀疑自己是不是疯了，但今日，他更加深切地明白她是世间独一无二的，再也找不到比她特别的人了。

她或许嗜钱如命，但不会因他人看来脏污或在基层工作而以有色眼光待之。这种事在民主时代应是正常的举动，但人类往往在心中自制了层级去区别人人的尊贵或低贱，不曾认为但凡努力工作的人，皆是值得钦佩的，反而划分了有无前途、黑手白领的高低层级，并且对待的方式也大有不同。

在男女之间的交往，也造就了一些永无终止的抱怨——男人永远觉得别个女人比自己的女人美；而女人永远觉得别个男人赚的钱比自己男人多。

爱情是值得憧憬的，他亦然。但有太多的附加的要求使爱情蒙尘，让人往往在深交后，忘了最初的悸动感觉。

他不知道日后富蓓会不会一如寻常女子一般，对男方要求愈来愈多，但他至少可以肯定，在富蓓的“认真工作的男人最帅”的原则下，她并不在乎她的男人是医生或是技工。

晚餐，他们坐在公园的路灯下吃着已冷的披萨。这次富蓓因为心情不好，所以“大手笔”地买来两杯泡沫红茶饮用而不感到心痛，这辈子第一次掏出宝贵的钱来讲一个外人耶。

不过那也很正常，因为这个钞票男常送她东西吃。实在太好了，教她回馈会过意不去。

“富小姐，你有男友吗？”他小心地问着。

“没有。”拜托，她哪来的美国时间去交？心放了一半，他又问：“那可不可以请问你，当初为什么会找我……讲话？”富蓓脸上有丝赧然：“对不起，那一次一定吓到你了。其实我也不晓得，只因为先看你吃了那么多面，

后来心中一直觉得该认识你一下，所以就拉住你不放。我这辈子只做这么一件不经大脑的事，真的！”再三保证后，她联想起那面店老板说过的话，问道：“是不是……常有我这种无聊女子打扰你？”为什么她嘴巴中逸着某种酸味？康恕余低下头笑了下。

“是有一些麻烦。”大概也为数不少吧？为了收拾好泛滥的酸味，她决定不问下去。改话题道：“我看你也不是会花钱的人，似乎也过得很拮——据”“比你好一点。”他声明。至少他一星期会去吃一次欧式自助餐，那种五百元吃到死哦，不，是吃到“饱”的那一种，来犒赏自己的胃。

“对啦。”她承认。“还有，如果不方便，你可以不必回答。”“因为我也很好奇你节俭的原因，不如我们各自来做一个交换吧！我一个月大约可以赚到七万，身上留下两万元后，其余全汇到我母亲的户头中。两万元过一个月当然很够，但因为我喜欢爬山，每个月在工作二十七天之后，集中四天假期去山上住两三天，必须花不少钱。也因为时间必须自由运用，所以找可以说没什么正职，有时候甚至一个月才赚两万元，到时只好缩衣节食，并且尽量在食堂打工。”富蓓这才发现他肌肉相当结实，原来不只是工作中练出来的，这人热爱户外运动哩！

“换你了。”他催促。

“我……只是想要很多钱而已。我父亲尚在工作，不须要我们子女养。每次看到存摺中又多了一笔钱，那快乐真是笔墨无法形容的，只能说，有人嗜好收集画、古董、宝物，而我偏好收集……钱。而且我也不大亏待自己，只是用最少的金钱去填饱自己的肚子，因为一千元也是吃三餐，一百元也可以吃三顿，何必浪费？”她一向都只有很单纯的想法。死爱钱也不过是嗜好而已，没有人家那种一人养十人的凄惨理由。

“听过『守财奴』的故事吗？”他好笑地问。

“我只听过『立志要趁早』。因为我从不认为有十元就该花十元，更不认为必须留太多钱去养败家子孙，终究到最后，我存的钱会有妥善的安排。”她动手收拾草地上的食物盒，往一边的垃圾筒塞去。没有讲更多见解。

康恕余跟在她身后：“一般女人并不喜欢把赚钱当毕生目标，因为她们更期待男人来养。”她扬眉：“如果这是你切身体验，那我原谅你的以偏概全。当然我不否认是有许多女人这么想，但我不是。去信一个男人，我还不如相信自己，而且在我可以把自己打理好的情况下，我便不期待跑来一匹白马拯救我了。”啧，女人都被童话教坏了。

她率先往公园的大门走去，反而康恕余顿在她身后十来尺没有动。

“富蓓！”他突然叫了声。

“呃？”她转头，才发现他没有跟上来。

“我追求你好不好？”碰！

脚下一滑，她滚下了三个阶梯，也不晓得喊痛。

他……他在说什么呀？追求她！？老天爷啊！

真的吓到她了，不是吗？康恕余送富蓓回家之后，一路便不知该笑该难过地骑回自己租屋的地方。

这辈子他未曾追求过女孩子，所以不太晓得正常且不会吓到人的追求步骤是什么。他只有被“纠缠”的纪录。他靠在门板上，微微叹了一声。

“康大哥！”房东的女儿由对门跑了出来，手上还捧着一袋食物。

“林小姐，还没休息？”“才不咧，你没有回家，我会给他担心啦。来来，今天我下班的时候，买了两颗肉粽啦，我们一起来吃。”台湾亲切的国语才讲完，人已不由分说率先走入他的房，像个女主人似的。

“林小姐，我想你上班一天也累了，不如各自休息——”他的话很快遭打断。

“我不累啦。哎呀，今天槟榔都卖没有几颗，害我无聊得快到偷跑。那个阿七仔最讨厌了啦，老是要我当他女朋友，我就说我有男朋友了呀，而且还是个工程师咧，我才不会看上他们那些工人。”十七、八岁的小丫头，只怕被小说教坏了，加上虚荣心的作用，便死抓着长相尚可、学历颇高的男人当偶像。

她是个小孩子，但已大到不必姑息。康恕馥仍停在门边：“林小姐，我不是你的男朋友，而我更不是什么工程师，只是一个工人。最重要的，夜深了，孤男寡女也不宜共处，会惹人非议。”林小姐的脸当下拉长了起来：“比起那两个骚货，我好太多了，只有我才有资格当你的女朋友啦。你也不要骗我，我有偷看到你的毕业证书，你是读什么环什么工程的嘛，当然是工程师。我阿母也知道，说你可以娶我啦。”“你不出来？”他捺着性子再问了一次。

“我不要！”她倒在床上，死也不出来。

“那我走。”他摇摇头，转身下楼。当林小姐尖锐的呼叫传来时，他的机车声早已咆哮而去，被夜色沉沉地吞没。

这地方，也许不能再待了。

他的心向来够硬，就差在不够绝情。所以啊，上至他的母亲，下至不相干的妇孺皆可以令他心烦不已，却怎么也甩不掉。

如果是富蕨在处理，一定比他有魄力多了吧？思及此，苦涩的唇角终于浮上笑容。

对啊！他还要追求她呢！那个无比世故，却也无比可爱的女子。

第6章

“什么叫恋爱呢？”这日中午，因为要与某大厂商开一个重要的会议，大老板与女秘书讨论了一早上还欲罢不能，中午时刻移师到附近餐厅边吃饭边讨论。在终于告一个段落，她不自觉地问了出来。

陈善茗扬着眉毛，不算太意外。四年来第一次有男人找来公司，如果没有意外，大概就是会令她心动的人了。以一个二十七岁高龄的女人而言，此刻的情愁片片实在有点诡异。

“那位先生要追求你吗？”“前天晚上他确实是那么说的。”她嗽向上司：“老板，以您丰富且辉煌的战绩来看，怎么样交往最正常？”“不好意思，我的交往一向不平常，更是不平凡。”他赶紧声明。

“好啦。”她不捧场地挥手打发掉他的抗议：“至少提供一下交往的必要步骤吧？”陈善茗双手成塔搁在下巴，以行家口吻道：“首先，你们要花前月下——”“有过了，看灰色的天空与听青蛙叫嘛，还有沿路踩到垃圾。”她打岔。

“再来，男朋友每天接送女友上下班，以及到每一个她要去的方——她又打岔：“嘿，那多没经济效益？也很花钱的。”陈善茗冷笑：“接下来还有更花钱的呢！天天送花送XX，看电影、喝咖啡——““喝到胃穿孔吗？”这么老套？！老天，花心大少的求爱宝典就这几项呀？”“对呀！胃穿孔之后你们还可以共约医院见，住同一个病房，患难见真情的版本于是水到渠成，又是一个凄美绝伦的完美结局。”疯子！她的眼神忠实地展示出她的唾弃，看得陈善茗也乱不爽一把的。

最后她问：“有没有一种交往是省钱、省力、省时，又幸福美满的？”“那我建议你哄他一同陪你做手工，不然你陪他去做外送人员，又赚钱，又可增进感情，又不必挪出额外的时间来浪费，多好，天下太平。”他的语气充满刻薄。

不过富大秘书反而当成金科玉律，拍手叫好：“太好了！不愧是花心大少，好点子！”陈善茗笑得有气无力，真败给她了。但一张坏嘴仍不忘补充：“如果真要省钱到底，就切记一辈子别上床，因为所有避孕药物都很贵；如果不避孕，就得生小孩，那更像，这辈子你会因钱财疯狂流失的情况而跳楼。”富蓓凶恶瞪过去一眼，才淡淡道：“老板，您的提醒我会切记，但我同时也要忠告你一下，A字头的病症现在很猖狂，对于某个器官使用过多的人而言，恐怕任何防护措施也不会有用。既然如此，我那个妹妹就请您手下留情了，否则就先交出一份健康检查表上来吧！”“那我们就共勉之。”他举着白开水应和。堂堂一个老板身分的人物，岂会被斗倒？她只能翻白眼以对。面对一个厚脸皮的人类，你还能怎样？原本该回公司了，但大老板的手机突然响起来，她便着手打包剩菜残肴，恰恰好可以用来当姊妹俩的晚饭。

但她的算盘根本打不成，接手机的陈善茗同时也招手要服务生撤下所有东西。他可不允许富蓓收集这种东西——就算有些餐点根本没动过，然后拿回去与富蓓吃。

像死猪似的，真恶心。

付钱的是老大，所以富蓓只能心痛而不敢言地眼睁睁看晚餐飞了。

也许合该是如此，让她才得以因为闲个半死而抬头看向窗外，并且看到了两日前说要追她的那个男人正与一名中年妇女——至少看起来像中年妇女，站在一起不知说些什么。让她霍然起身的，是看到康恕馥掏出一把钱给那女人他不可能到处欠人洗衣钱吧？唰地一声，她已然闪出陈善茗的视线范围，直往她“未来”男友方位奔去。

愈走愈近、愈走愈近，当她近到可以听到他们的对话时，便停了下来。

“……赵太太，我相信你的苦难很快会过去，眼前最重要的是照顾好你一对子女。当然，如果你的身体已见好转，我也可以介绍你去一些工地打杂工，薪水都还不错——”那位赵太太连忙摇头：“我最近还是感到头痛、全身无力。唉，身边没有一个男人撑着，我一个妇道人家哪里有什么本事照顾两个孩子呢？今天我可以跟你拿生活费、小孩的学费，但这样下去总不是办法呀！”康恕馥正不知该如何以待时，身后已传来再熟悉不过的声音：“阿康，我想赵太太需要的是第二春介绍所。你这个外人老是给钱早就不是办法，怎么一点也不能理解呢？”“你是谁？”赵太太立即产生危机意识，像被侵犯领土的母鸡，摆出备战姿态。

“我是谁？”她也以同样的疑问望向康恕馥。

而康恕馥看到她则是全然的喜悦。

“富蓓，如果你没异议，那么『女朋友』这辞儿你愿不愿意接受？”“好呀。”她极大方。

“什么！？”赵太太抽气声响得吓人。

不让中年妇女有机会发飙，她先声夺人：“既然我是你的女朋友，有些事自然非管不可。你是欠她会钱还是什么？不然干嘛给她钱？会不会给错了？叫她拿出来我们一一核对，不然你要是被多收了钱，吃亏的可是我哩。

来，拿出来。”咄咄逼人的气势硬是压低了赵太太的气焰，当下吓得她落荒而逃。

“我……我还有事，阿……康，下回我再找你——““还有下回！？”她尖叫。

只见中年妇女挟着尾巴去也。富蓓才收拾好强悍面孔，似笑非笑地看着康怨馀。

“我想，我是没资格干预你钱财的去处，而我向来也不好探人隐私。不过有些暧昧，最好能闪则闪，至少在我面前必须闪得令人折服。”他微笑，壮大胆子悄悄握住她的手，将之握在胸前。

“我明白有些事情必须改变。”她点头，见着远方上司正在挥手，必须回公司了，她连忙道：“此刻我能了解你为何会排斥女人，但其实你的性格要负一半责任。好了，下次见，我要回去上班了。我随时都在家，你可以来找我，我教你赚零用钱。”挥着手，她钻入上司的车中，留下满脸问号的康怨馀。

算了，找一天的晚上去拜访她吧！

既是男女朋友，总要约会一下。这是他们步入新身分必须教学相长的首要课程。

噢，好痛！

随着一大叠文件的漫天飞舞，富蓓姿势标准地绊到经理室门槛，然后趴跌在地上。

虽然地上铺有地毯，但以九十度摔倒的力道来看，也难怪她呼天抢地了。虽然没有大声叫，但眼泪可是一串串地排队滚了出来。

“小蓓！”奔过来扶起佳人的，不是那位正在做会议纪录的富大姊，而是谈条件谈到一半，猛然冲过来的陈善茗。

“哪里痛？”“手肘，还有膝盖。”都擦伤流血了。女孩子向来怕见血，她自然不例外，连忙想要甩开他的手去上药。

陈善茗不由分说，拉了她到茶水间找急救箱，留下一屋子的客户，也只好由富蓓来打圆场了。

“抱歉，本公司的老板向来爱员工如子，员工有难，他皆感同身受，即使是小伤也不会坐视不管。”苦命的她还要快手快脚地拾回所有飞散的文件：“接下来的讨论事项，各位可经由此份文件去了解敝公司的看法。”富大秘书的沉稳与处变不惊的本事，向来令陈大老板永无后顾之忧。

不过有些人并不好打发，尤其是有心与大帅哥发展另一种私人关系的朱小姐别有深意地问：“贵公司的员工都这么笨手笨脚的吗？”“哦，不。只有在大老板愿意英雄救美时才会有状况出现。”富蓓笑吟吟地回答。

“愿意？还要看情况的吗？”“是呀。”她才不想嚼舌根，低头装作认真看文件。她这个秘书可不代当皮条客什么的，岂会嘴碎地倾倒一大堆艰辛去

娱乐观众？顺便让有心人学到招数？可是有些女人就是不懂什么叫节制，居然死皮赖脸又问：“那我明白了，你就是他不愿意救的人是吧？所以你口气很酸。如果是我，我相信陈老板不会置之不理的，甚至在我跌倒之前，他就已飞奔上来扶住我——”富蓓此刻终于明白这位外表美丽的朱小姐为何没有被老板列入狩猎名单中了，因为她有着老板最厌恶的“肤浅”特质，难怪叫她送去一束花之后从此没下文。

不得不佩服老板，眼光真利，抽身也快。否则怕不被这女人缠死了！

那女人犹在呱呱自吹自擂，富蓓扫了眼与她同行的多伴们，皆露出“我不认识她”的表情将脸埋入公文中。只有朱小姐的叔父以眼神不断地想制止侄女胡言乱语，可惜全然不能收效，有点好笑……内线电话响起，是柜台小姐的声音：“富小姐，外找。”正好大老板已走进来，她道：“失陪一下。”“男友又送爱心便当来了？”陈善茗打趣。

“嫉妒啊？”她唇角勾了下，走出去会男友也。

在门外，富蓓拉住她道：“阿姊，我闻到鸡腿饭的味道——”“好啦，等一下鸡腿给你吃。”“我可不可以认识他？”她小脸充满希望。

富蓓上上下下打量她身上的伤口与优碘颜色，实在不怎么可以见人。

“下次吧。别出去吓人。”全公司的人已经知道了富大秘书的男友身兼各家食堂的外送员，也不知怎么开始的，有人拉着富蓓订便当，一个、两个，乃至后来楼上传楼下，居然短短十天之内有了七八十个客户。富蓓决定抽一些红利，比如说一份便当八十元，她可以去向食堂老板杀价到打六折的地步，中间的利润当然是她与康恕馥平分；而在公司她又可以污一些零头，有些人给一百元不必找的。

往后康恕馥送便当来时都会为她准备一个几乎四人份的大食盒。有时他工地有工作，便由其他小弟代送，也会吩咐小弟们多送一份。

交男友可以省不少钱，每个女人都说对了。

“谢谢你又送饭来。”她接过饭盒，抽了张面纸给他擦汗，外边三十度的高温简直要晒死人。看他一身泥污，忍不住问：“今天又有工地的差事吗？那怎么会来送饭？”“没关系，反正有空，还有要约你晚上出来，有空吗？”约会吗？富蓓问道：“有事在我那边就可以了。”不然多花钱。

“不是，我想请你陪我一同解决一些困扰。”而那种困扰，恐怕不是拼死做塑胶花就可以解决了的。

“好吧。几点？”“就七点吧！”她点头。

“时间可以，我们别在外面吃东西，中午剩下的饭我晚上可以炒蛋炒饭吃。”反正只要不花钱一切好办。

“好，你看着办，那我先回去——”康恕馥的话并没有说完，立即被远远传来的声音打断，尖锐得教人不注意都不行。

“康恕馥！？你不是康恕馥吗？我的天呀！你怎么像个贱民的打扮呀？天啊！一身的泥。好恐怖啊！”不消说，能制造出这种音色的人除了之前的黄小姐之外，就只有今天来谈合作案的朱大小姐了。当然恶人无胆的黄小姐不再有那个胆与她作对。自然是那位朱小姐了。

康恕馥怔怔地看着朱茜玛小姐由远走近。

“怎么？不认得我了呀？亏我叔叔还想把茜凯嫁给你呢！你妈说你出国读博士，原来你落魄到台中当工人呀？”“当工人有什么不好？不偷不抢，认真工作，你凭什么瞧不起人？”富蓓第一个动作当然是捍卫男友。

那位朱茜玛小姐嘴巴一向不懂适可而止：“不会是因为你交了这个丑八怪，所以故意把自己丢在台中这种落后地方自生自灭吧？不然就是台中没有任何公共建设，让你无处发挥所长的情况下只好当工人？我看你这么落魄，我堂妹是不会嫁你了。”“朱小姐，人各有志，端看各人心态如何去想，以及对生活的要求为何。当然，我不能改变你的看法，但同时也请你学会尊重别人。”康恕余轻揽住富蓓：“她是我的女朋友，并且也是个清秀佳人。我不希望听到任何侮辱她的字眼。”实在是朱茜玛小姐嚣张也不懂得看地方。站在台中却胆敢大发厥辞批评台中种种，也难怪原本大作壁上观的同事皆一一加入声讨的行列。

男员工甲走到朱茜玛面前：“嗯，我承认台中的建设比不上台北，但我相信文化水准应该比你这位台北人高一些。

至少我们台中人没有胡说八道，却又自以为有气质的人。”“每个地方总会有不幸的意外，也许我们是错怪台北人了，我们不能因为见到一颗老鼠屎而坏了一锅粥。”富蓓顷刻间已被人潮阻在中心点以外，只好以声音表达看法。

趁着众人围剿朱茜玛之时，康恕余将她拉到门边：“我还有便当得送，晚上我会对你说明白。对了，别向他们透露我的地址。”“OK，我知道。”他飞快闪出去，看得富蓓好笑不已。

奇怪，她不是只交了一个单纯且勤劳的工人男友吗？为什么愈来愈觉得此人无比的复杂呢？是不是每一桩恋爱的过程都像在挖宝？如果那是事实，她就不客气地生受了，也许好玩的还在后头呢！

富蓓闪过人群靠来姊姊这边。

“阿姊，你说鸡腿要给我吃的。”基于“吃饱了，才有力气干活儿”的真理，姊妹俩没有加入呱呱叫的行列中，躲在柜台边，打开超大食盒，幸福满满地窝在一边吃起饭来了。

反正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吃饭才重要啦！

五点半的光景，公司同仁全走光了，富蓓与妹妹正在收拾物品，也准备回家了。今天的事端基本上是令大老板颇感脸上无光的，所以她们因为下午听训了一小时而延误了工作进度，当然要加班做完；幸好她们一向手脚俐落，不到半小时就做完了。

“要回去了吗？”陈善茗提着公事包出来，一脸的灿笑。

“问我，还是问她？”富蓓问着。

他聪明地没有回答，只道：“我知道了那个康先生的所有事，你想不想听？”“不必大老板的『热心』。”她没有向不相干者探听他人是非的嗜好。“你要约我妹吃饭？”“对啊，今晚中山堂有一场不错的表演，想约她一起去看。”富蓓走到富蓓身后：“我不要去啦，每天晚上都和你出去，我都无法做手工。”富蓓耸肩：“那不重要。反正你快点交个可以结婚的男友才是正事。”“但他又不在可以结婚的名单内。”真是太浪费时间了。老与花心的男人耗，又不能做手工赚钱——虽然与大老板出门绝不会无聊，甚至可以说每一次都很尽兴，但他太花了，想来就乱不是滋味的。

“练习一下也好。”虽然富蓓也不认为大老板是适合的人选，但反正这两人没什么搞头，偶尔约约会，可以省下一顿饭钱，何乐而不为？至少她可以肯定大老板是“花”中君子，会偷个吻，但不会将小红帽拆解吃人腹。

“喂喂，别当我不在场行不行？”他手臂一伸，不一会，小美人已被他揽在身旁，对富蕨道：“给我时间，以及机会，你又怎么肯定我不是令妹的另一半？”“如果大老板决定食用单一菜色过一生，哪有什么问题？我举双手奉上。”这是警告吗？还是暗示？他思索玩味着。

不多言，富蕨已拿起皮包：“我先回去了，小蔷，十二点以前记得要回家。”“哦……可是我不想和他去玩呀！”答应之后她才想到要表明自己的意愿。

富蕨笑了笑，有些讽刺道：“我想你的牢头不会放人的，拜了。”“阿姊——”见着毫无姊妹爱的无情人闪入电梯中，富蕨敢怒不敢言地将嘴嘟了个半天高。“走喽，今天吃素食好？”他点了点她嘟唇，惹她忙不迭地缩回双唇抿到嘴巴中。

他笑了，当然明白她何以有此动作。

“你不要动手动脚的。”她将大袋子抱在胸前，声音很微弱地抗议。

“O K，走吧！”与他应允所不符合的，他的毛手又搂住她香肩，催促佳人上路了。

“这是什么？”在电梯中，他忍不住拉了拉她的大袋子，不以为她会拎着一大堆用品上下班。

富蕨笑得可得意了：“这是塑胶花的第一个步骤啦。我就知道你会乱拉人吃饭，所以准备好了工具，就不怕不能如期交货了。”而陈善茗翻白眼后的下一个动作则是将她的大袋子没收，锁在后车厢中，以期维持良好的约会品质。

至于小美人的叫嚣声，则终止在他说要吻她的威胁中。可怜的小美人，只能敢怒不敢言。

不管是她的阿姊或她的上司，都是十分恶霸的人，至于比较弱势如她者，只好忍辱偷生了。

不然还能怎么样？歹命嘛！

康恕馥提早抵达富蕨的小套房，主要是他必须告知中午衍生出来的问题。下工回家匆匆清洗后，他一身清爽地过来。

吃着蛋炒饭的同时，他也娓娓道来他的身世。

英年早逝的父亲，与一个一心想成为上流社会的母亲，错误的投资与虚荣心的猖狂，致使他不断以傲人的成绩去满足母亲百般不得志时唯一可资炫耀的。

也许是太过顺从，养大了母亲的控制欲，她不仅要儿子有好成绩、好成就，也要高攀上富有人家，到时她也会沾了光成为上流社会妇女，可以与一些富太太们平起平坐……“也许我的孝心并不够，无法坚持到底，入伍当兵时，我便决定往后要为自己而活，过自己真正想过的日子。退伍之后，我没有告知母亲，来到了台中。之中母亲已替我安排一门亲事，是朱雄林的女儿，也是我大学的学妹，但我早已写信告知了朱家，以及与学妹有几次电话联络没有结婚的意愿，这事也就不了了之。但那位朱茜玛……向来比较爱生事，其他人就明理多了。”富蕨已吃饱，手痒得一边做手工一边道：“哦，我知道了。但你三、四年来都没有与你妈联络上吗？”“我XX妹会告诉找她的情况。她……呃，很生气。”他笑了笑，也搁下碗，陪她做塑胶花。

“你想要什么样的生活呢？”这是她比较好奇的。

“努力地赚钱，平淡地过日子，适当的休息生活。”抓了下头，他又道：“但我不大喜欢一成不变的工作方式，所以做很多工作，也以兼差性质为主。”富蓓挥着手：“没差啦，人各有志。反正赚的钱不论多与少都要充公，至少工作方式是你可以去挑的。”“原本是那样没错，但日后的生活方式必然会有所改变，所以下一阶段的规画就要有一些调整。”他深深凝望她。

“为什么要？”“因为娶妻生子之后，我便不再孑然一身地自己温饱就好。养家是男人的天职。”他们已经进行到谈论婚嫁了吗？富蓓可没有钝到不明白他所谓的“娶妻生子”一事必然有她参与。来不及装羞含怯，她首先想到的是“进度”问题。

“我们接下来要准备划下句点了吗？”有人恋爱一两个月就够的吗？康恕徐认真地看向她：“我是以结婚为前提与你交往，如果没有意外，我们应该会结婚。不是吗？”也对啦！不然没事交往干什么？她点头同意。

“好吧，既然此刻你还不急着出门解决事情，那我们就来谈谈养家的责任问题。我不以为家庭必须是丈夫养家、妻子持家这种模式，我坚持夫妻之间一定要有一个身处正职，可以有稳定的收入；另一个时间可以自由运用的，则负责持家教育子女，而这不限于性别。”这种说法当然没有错，只是富蓓可能不明白，当外人看到她拼命赚钱的那股狠劲，以及省吃俭用那副德行，再铁石心肠的人也舍不得动用她的血汗钱，更别说要她成为养家的那一个，因为可以预见她一定会更拼死拼活地找兼差来做。

见他不语，富蓓摇着他的膝：“喂，阿康，你不同意？”他握住她手，轻轻搓着上头称不上细嫩的皮肤；一个过度劳动的女人不会有一双美丽的手。粗糙的手令人怜惜，同时也是一双适合同甘共苦的手，他相信自己的选择再对也没有了。

“阿康？”她又问。

他笑：“你有一套理家的方式，我自然也有。我们都有心为即将建立的家庭提供最好的能力去圆满丰富它，改变部分是必然的，但都以不勉强自己为原则好吗？”这男人一向值得称许。富蓓在他温柔眼波下点头。

“我不讶异会有许多女子青睐于你。”明眼的女孩都会知道他是不可多得的好男人。

“喜欢上你是很容易的事。”她又缓缓说着，但不知为何，俏脸竟浮上羞赧。那也是她的心声吗？他脑中似乎也在这么问，但没有问出口，只是看着她，等着她可能有的……诉情。

“我……很喜欢你。”红脸相对，同样羞怯的笑意在含蓄的眼波中传情。

他将她握在唇边，细细吻了下，道：“我也是。”喜悦动情气氛过了良久，富蓓所剩无几的浪漫细胞活动过后，开始有点伤脑筋地想着这种情境该如何善了，总不能什么都不做，净是相看了事吧？要是看成斗鸡眼要怎么办？

“咳……嗯，你不是说有事？要不要提出来讨论了？”她极不好意思地提醒。

惹得康恕徐哭笑不得，不知该怎么接续下一个动作来适应她的突兀。不过也好，浪漫的情境有过就好，也要懂得如何打住，否则岂不相看两尴尬？而且他今天约她的要事也尚未提及，差一点忘了。

“我们边走边聊吧！”

第7章

自己的男友遭人垂涎可不可以算是无上光荣的事？富蓓努力思考这个问题。发现自己的虚荣心并不旺盛，所以决定不把这种事列为自己的光荣象征。抵达了男友的租屋处，她也明白了康恕馥辉煌的“被倒追史”，百思不得其解：“真奇怪。这种事不是只会发生在类似我家老板那种帅又多金的男人身上吗？怎么你桃花运也这么猖獗？”世间的男人有缺货至此吗？康恕馥只能苦笑：“女人追求多金男子为的是钱，追求俊帅男子为的是色与虚荣心约满足，而这两类的女人条件往往也上佳；至于再不济一些，或条件劣些的女人，便在同等层次中寻找浮木般的依靠，也挑着同层中较为出色的人，能看、能负责、能养之终生不必愁；条件不好的女人也有一套择偶的标准。我相信缠我的这些女人是万般不敢想着你上司那样的男子为夫婿的。”分析得很好，心态也可以原谅。女人向来只会口头喊女权，骨子里丝毫不见长进，富蓓点点头，问：“那你想怎么做呢？要严拒房东之友，以及断绝赵太太的痴想，以及酒家小姐的包养意愿，恐怕要先搬走才行哪！”“我确实决定搬走了。今天来这里，是要你做个见证，我不希望我的任何决定会因隐瞒而令你不快。今天约了赵太太来，是要跟她谈明白。由于赵城生前是工地里的好多伴，也帮助了我不少，我学工程，但只限于知识领域，真正的经验并没有，是他教我，才让我有今天的。因此他突然病故，我希望能对他们一家子有帮助，直到赵太太嫁人或稳定收入，但这仅止于这样，我不会让她有其它的想法。你觉得如何？”富蓓惊笑：“你的钱如何运用是你的事，何必问我？你尚不是我丈夫，我没有多事的习惯。”不会吧，现在就当起老夫老妻了？康恕馥握住她的手：“说『帮忙』很容易，但真正做下去恐怕会好几年，我希望你一开始就参与，那么我们成夫妻之后，你才不会有怨言。”“为什么？”“因为我会把所有钱交给你打理。”好伟大的责任。全天下的男人都这么懒吗？都当女人是理财专家？“我不要——”敲门声突然传来，终止了他们的讨论。富蓓看着康恕馥，他起身去开门。

门外，站的是显然刻意打扮过的赵太太，她手上抱着两岁的小儿子，裙边站着六岁大女儿；一身红白相掺杂的洋装因有小孩抓握而显得几分狼狈。

“阿康，我没有迟到吧？我没有想到今天你会约我来，害我都没有什么准备，只抹了粉、搽了口红而已，我……”她略为高扬的声音倏然停止，只因看到了他的套房内早已端坐了一名女性——并且是为康恕馥所承认的女朋友的那一位！

“进来坐。”康恕馥抱过小女孩，率先进入房内。

“你好，敝姓富，你可以叫我富小姐。”不舒服的感觉又涌上来了，这种感觉一如她每个月要交管理费、水电费，种种“不人道”的必要支出前所浮现的抗拒十分相同。而通常，这情绪涌现时会令她尖锐不已，并且万分捍卫自己的“所有物”。

捍卫金钱与捍卫自己的男人是否都是相通且可理解的？不然她为何备战了起来？只因明白又有女子垂涎入她的领域中。

也许说起来有点霸道，但康恕馥基本上已贴上了一张标签，名为“富蓓所有，想抢必究”。

知道有人喜欢他是一回事，发现喜欢他的女人出现在眼前又是另外一

回事了，否则她哪来这么旺的火气？“这……这是什么意思？”赵太太声音尖了起来，泡泡眼中储量甚丰的水分立即化为珠泪成串往下掉。

想起来有点坏心，但富蕨真的认为她适合去当哭孝女，必定财源广进。

康恕馥递上一盒面纸：“以前我没有女朋友，所以许多话没有挑明来说，怕伤人，但如今我已有心爱的女子，未来更可能成为伴我过一生的妻子，有些事，便不得不说了。”“你不管我们母子三人了？”赵太太哭吼着质问。

静静待在一边的富蕨正为他说“心爱的女子”也就是她，正沾沾自喜，忘了今夕是何夕，晕陶陶地傻笑，所以没有加入讨论中。

“我不会不管。但爱情本身是自私的，我不会要我的女朋友陪我一同迁就他人，而教她委屈了，所以今天我必须向你说明白。我会继续尽我微薄之力帮助你，但我不会与你结婚；再来，我的能力十分有限，你必须振作起来去工作了，这世间没有谁能让谁靠一辈子的，你得肩挑起自己的责任。”康恕馥平和地说着。

“你好狠的心呀！我身体不好，我公婆又没什么钱，那些兄嫂当然不会管我死活，以前还会拿一些钱给我，现在都不会了！你们好狠心呀……”接下来这个女人是不是要表演上吊了？富蕨心中充满疑问，但仍没说什么，努力吞下滑到唇边的冷嘲热讽，由得康恕馥再主导全场。

“赵太太，也许你该想想为什么愈来愈少人愿意伸援手帮助你。别人也有家庭，也有自己的负担，没有人理所当然必须帮助你；人人皆有恻隐之心，但也明白救急不救贫的道理。

你让自己伤心太久了，一年半了，或许你只是紧抓着悲伤迫使别人不得不怜悯你，生怕一旦振作起来，不再有人资助你，凡事皆要自己来。这样是不行的。你并不是一无所有，你有公婆愿意帮你带孩子，让你可以四处走，四处去吐苦水，那么，日后当然更有空闲去找自己的营生做。看在赵城的分上，我依然每个户会资助你一万元，日后会汇入你的帐户内，至于不断的见面，叫我想我们还是避嫌的好。”他相当语重心长地说着。

“反至你就是嫌我死了丈夫，又拖着两个孩子；你也嫌我没知识，没有她穿得好看，又是坐办公桌的！”老天啊！这女人真的很番，很不开窍耶！富蕨几乎要大声叹气兼破口大骂出来。普通有骨气有节操的人也会因康恕馥的话而自省并且羞愧，然而这女人……这番女人真是死脑筋地执拗，让人想海K她一顿。

“你要这样想也无妨。”“我真是瞎了眼，以为你是会负责任的好人，原来你也是势利眼，枉费我家阿城生前对你那么好——““如果你想要每个月的一万元补助被我取消的话，你尽量说没关系。”再也忍不住，富蕨冷淡地丢下这句话，成功地堵住无知妇人的使泼。

说也真是稀奇，原本张牙舞爪的女人立即变脸成为无依柔弱的小妇人，向康恕馥寻求支持：“阿康，她威胁我，你要替我作主。”可惜她不够了解康恕馥，他或许很善良、很好说话，但不代表他没主见；该坚持到底的事，无论别人怎么说，都无法改变他分毫。

“又不是你丈夫，哪敢替你作主？”富蕨低头抠指甲，风凉地说着。

原本已经够吵杂的小空间，上帝似乎认为不够看似的，于是让第二位不速之客莅临。

那位拥有钥匙的房东之女林小妹在没有宣告的情况下开门入内，原本想给白马王子一个惊喜，反而成为被吓到的那一个人。小小槟榔西施——说

“西施”是抬举了，不如以“槟妹”明之较为恰当，双手插腰，炮口首先瞄准情敌一号，赵太太是也。

“喂！你又来要钱了呀？天下哪有那么好的素（事）整天哭天就会有钱？那你怎么不去路上当乞丐算了？出气（去）啦，我这里不要你来啦！”小槟妹以房东的架势赶人了。

赵太太向来惧槟妹如虎，乃因她目前所居之地恰巧也是向槟妹之父所租，而槟妹之父看她可怜已半年没收租了。要是不小心正面惹上林家任何人，以后恐怕要恢复缴房租的日子，所以她只能低头啜泣，躲在角落以可怜姿态示人。

富蓓倒是开了眼界，看着年方十九、二十的小妹妹一身性感的扮相，不知道该不该猜测她在某种“奇特”的地方赚着“轻松、免经验、月入数十万”的那种工作。

阿康先生真是老少咸宜，连小妹妹也吸引得了。她不会笨得看不出来小女生的语气中充满着对屋内唯一男性的占有意味。

“林小姐，你不以为不经我同意就开门进来是极不恰当的行为吗？”康恕馥沉下脸，只有口气温文如故，但聪明一点的人都应该看出他动怒了。

偏偏槟妹的IQ依稀彷彿尚未进入启智阶段，站着三七步，手臂架出茶壶状：“康大哥，我这素（是）为我们的以后想咧，那个如果结婚，她要素（是）再搁搁缠下去，会对我们的幸福很破害的咧！”“阿康——”富蓓伸手搭向他的肩，正要说些什么。

“你素（是）谁！？你……你怎么出来的？”林小妹尖叫不已，活似见鬼。

富蓓没有理她，只对康恕馥道：“我以为今天要面谈的只有一个，原来不止。我是不介意啦，但凡事总该有个先来后到的道理，不如我们先与赵太太说完，再搞明白与这小妹妹有何纠葛吧？”康恕馥没有异议，紧握她的手表达他的歉意。才转身对赵太太道：“如果没有其它的事，我想我们到此为止了。以后每个月我会汇一万元到你户头中，直到你亲口告诉我不必再资助为止，好吗？”看着他神情坚定，以及他那看来精明万分的女友，赵太太哪敢再使刁些什么，总不能连一万元都往外推吧？至少这男人仍愿意给她钱，那就够了。赵太太并不笨，她深信如果她再闹下去，康恕馥的精明女友必定会以那为藉口撤消他对她的帮助。

先按捺下再说，不必与钱过不去。以后还会有机会的，她相信他不是铁石心肠的人。

有了这分心安，她匆匆退下，知道再待下去也讨不了好处。

问题人物走了一个，接下来应该会简单得多。

富蓓对小女生点头：“你好，我叫富蓓，你呢？”“我明林花美啦，素（是）康大哥的女朋友和房东啦，你混哪里的？”与小女孩舌战会不会太大欺小了？富蓓的良心再三制止，于是她保留一大堆直觉涌上的刻薄话，只道：“我不混哪里，不过未来大概混阿康的家中吧！”“什么意素（思）？”“当他妻子的意思。”她很善良地解惑。

“你说什么鬼话？我——”“不是鬼话。这位富小姐是我未来的妻子。林小姐，我再一次声明，我从来不是你的男朋友。”“你……你欺户（负）我的感情！我恨你！我就素（是）把你当作素（是）我的男朋友，才把这租给你，每个月收两千块而已，塞我牙哄（缝）都不够，你……你你没天良啦！”气

得张牙舞爪的小女生只差没扑上来揍人了。

这怎么解决？富蓓以眼神问他：康恕馥苦笑，开口回应：“我想，真的该搬家了。”这是最好的解决方式。

“不行！不行！我不答应！”小槿妹的抗拒丝毫不受重视。

两位“大人”正含情脉脉地对望，也着手打理物品起来了。

似乎，这样可以说是解决了两件 case……应该算是解决了吧？不知道是不是闲太久了，对于康恕馥尚未解决的女祸，富蓓显得有点期待。

天地间真是无奇不有，不是吗？

陈善茗发现自己必须好生检讨一番才行。

从来没有这么难看的纪录让他感到羞愧。如今他必须老实地承认与一个女孩交往了这么久——一个月以上乃称之为久，却依然在原地踏步，没有任何进度可言，实在是他生平之耻。

他只偷亲过她一次，虽然常常握住她的小手吃饭看戏，然而那位小女生仍不把他当男友看。也许她还太小，尚不懂得真正男女交往中所存有的亲XX知心，只一味地与他吃吃喝聊，也毫不在乎地代他送花给其他女性。

感觉……该死的糟透了！那小女生根本没有爱上他，她八成只当他是上司兼大哥哥。

会不会是他宝刀已老了呢？还是被女人宠太久、倒追太久，早已忘了追求人的方式，因此主动出击再也打动不了女人心？他有落伍到这种地步吗？也许有点小题大作，但他确实渐渐为停滞不前的情况感到不耐烦了，甚至有丝冲动地想不择手段引发她的动心动情——即使以婚姻来当诱饵。

此刻他尚有充足的理智控制自己的蛮性，未来可就不得而知了，如果富蓓那小丫头依然无感无觉像个木头人的话。

叩叩！

富蓓在开启的门板敲了两下才进入，拿着老板要看的月报表，小心不已地观看老板今日的情绪指数是否正常。老实说，他上班时刻板着脸、努力工作的面孔怪吓人的，很难看出他到底是处在开心或不开的情绪中。

但由于昨日确定公司极力争取的一份订单遭别人抢走，今日全公司的人都相信没事最好离大老板远一点，否则可能会死得很惨。平日爱开玩笑的老板甚至没有对员工哈拉两句就进办公室了，情况有点可怕。低气压的指数非常明显。

可恶的阿姊也闪得很远，有必要进老板办公室时，都叫她进来受死，真是太没有姊妹爱了。自己的亲姊妹也就不计较了，但会计部的郭大妈也过来陷害她，实在没天理！结果此刻她仍是代捧月报表进来了，屈服在一百元的利诱之下，太太太可耻了——当然是指利诱她的人。

希望大老板不会有迁怒别人的习惯。

“什么事？”他看着她，不甚明白她进来的步伐为何像太空漫步，迟迟走不到他办公桌前。

“老板，你要看的报表。”她快速地将文件放在他桌上，然后退了三大步：“没事的话，我出去工作了。”“等等，今晚一起去吃饭。”他顺便下指示。

富蓓突然想起什么：“不行耶，老板，中午我送花给高小姐，卡片上您不是约她参加晚宴？您忘了吗？”该死！他忘了。口气倏然转坏：“你一点都不介意是吗？”怎么？真的要炮轰她呀？富蓓机警地慢慢往门边退去：“不

会啦，不吃你一顿晚餐又不会饿死，我真的不介意，当然啦，如果你愿意打包一些点心给我，当然……哈……哈……哈……”说不下去的原因是老板的脸惊地铁青，她只有傻笑以对，准备撤退“碰！”一声，门板关上，富蔷的额头差点撞上门板，显见她的逃脱失败。

“老板？”她脸色发白。

“我很生气。”他的气息吹拂在她耳边，以双臂将她钉在门上。

“你订单飞了又不是我的错！”她控诉着。

他错愕了一会，口气更坏：“你以为我会无聊到因工作不顺而迁怒别人？”“如果不会，那你现在在做什么？有人笑的时候会横眉竖眼的吗？”反正对她发火就是不对。

“小蔷，我是你的男朋友对不对？”“对呀，你老是封别人这么说，也赶走了所有要请我吃饭的男人，这样一来，你应该算是我的男朋友吧！不过我很好奇，如果你得不断地去驱逐你众多女友身边的男人，又哪来的时间工作呢？也难怪订单……呃——”她连忙打住，怕又勾起老板削人的欲望。

“为什么你从不介意我有其他女友？”口气恶劣的男人似乎准备喷火。

“送一束花可以赚五百——”她愉悦的陈述阵亡在大老板作势掐来的双手中。她不明白地问：“为什么你要生气？是你在交女朋友又不是我，我代人送花也是你出的钱、你下的指令。”陈善茗这会儿想掐死的人反倒是自己了。如果要怪她谈恋爱谈得漫不经心，也许就是他的花心一再展示在她眼前，让她从来没有为他动心的想法。

他怎么会犯下这种错误？难怪两人的进展只停顿在“饭友”的阶段，不能更进一步。再这样下去，没有任何一个女人会对他真心的。

他必须改变到处送佳人花束的习惯。对！就从这里开始：“以后我不会再让你送花给别人了——”“你钱不让我赚！”富蔷当场花容失色。

老天！她只会想到钱吗？陈善茗有点败给她的感觉。

“我决心要只对一人表现忠实——”她又打断：“那我真的会少赚好多，以后的生活费怎么办？”“住口！”他咬牙低咒。“我养你行不行！我的意思是，今后我只追求你，不再花心，那你也应该以同等的热情回报，行吗？”“你是在命令我，还是询问我？”“总而言之，你必须爱上我！”他失去耐性吼了声。

哪有人这样的！富蔷摇头，抗拒意味不言自明。

“你敢拒绝，那你这一两个月来都在欺骗我的感情吗？”“是你强拉我吃饭看戏，我哪有骗你？我才不要爱上你，你土匪呀，吃你几顿饭就要爱你，那全公司领你薪水的人不就要全嫁给你了？”“富蔷——”奇怪，他们为何会以争吵来决定恋爱的结果？陈善茗几乎要为自己幼稚的举动仰天长啸了，但此刻却怎么也无法停下怒火，执意要与小佳人吵出一个是非曲直，让她明白没爱上他，是她毕生的大错！

然而，情况并不太允许他以上班时间讨论私人的事。

“老板，『伊立』的老板已经在会议室了，还有，一位来自台北的袁静茹小姐来访，特地给您一个意外的惊喜。此刻，可以放我妹妹出来了吗？”门板那头，传来富蔷冷淡中含警告的声音：在她颇有节奏的叫门声中，报告完毕。

陈善茗挫败地软了口气，他不以为此刻该中断这件争执……但……公事……袁小姐……一切都凑巧得该死了！

迎上富蔷澄明的大眼，他不禁自问：何时，他才能在这不知情愁的一双大眼中，注入沾染情事的风韵？而那人，会是他吗——哦，不！非得是他不可，只有他才有此资格！

“我们还没有完。”他低语，打开了门。

不过富蔷只担心一件事：“你真的不让我赚五百元——”“富蔷，闭嘴。”他无力地低吼。

“阿姊，谈恋爱是怎么一回事？”富蔷开始不耻下问，因为她发现自己严格说来并不算谈过恋爱。在几个小时前遭受上司怒火之后，她不得不反省一下。

因为今天两人皆无约会，也就安步当车地走路回家，也就聊起这个话题来了。

富蔷看着天空：“我是不明白你谈的是哪门子恋爱啦，但在我而言，我们由相识到交往，到以后可能组成一个家庭，都平淡中见真心。没什么华丽排场，也没有什么浪漫可言，我们皆脚踏实地交往，也就这么走过来了。不过由于你的花心男友有钱有貌有分，想要平淡，恐怕不太可能。

至于你，你必须自己整理一下心绪，看看有没有动心，不要老是浑噩度日。”“我该爱上他吗？”其实她恐怕连入门都没有。

“也难怪大老板要吐血！你比他更没心少肺缺神经。”也好，这样才能叫踢到铁板。

“他不是好男人，永远令女人放不下心。”这一点她是明白的。

富蔷看着她：“没有一个人真正控制得了另一个人。如果终究到最后，那种人成了你的情人或丈夫，你只能学会信任他，或洒脱一点。我不会安慰你说他会成为好男人，也不出歪主意去驾驭他，当然，你们没什么结果是最好，但谁晓得最后会如何呢？一个人想忠心或变心，端看他自己而已，而你能做的，是放弃他或想法子让他迷恋你。”“不要，我宁愿寄望在敦厚的男人身上。”“也对，那样会轻松许多。”不勉强啦。

“那我要怎样摆脱他呢？”富蔷决心不与那男人瞎搅和了。

“离职喽！”说到这个，富蔷可有兴致了：“小蔷，由于我们常替花坊送花，有家花店老板一直说要请你去上班，你看怎么样？”“真的吗？是不是『迪开』花坊？那个养着两只迷你兔的那个花店对不对？上次他说我插的那一盆杂草流深受日本主妇的喜爱，老要我去教她们哩！”富蔷双眼发光，提到这个就有成就感了。原来插花这么容易，莫名其妙便能被拱为大师之流，不晓得走什么运。

“对呀对呀，那个王老板笑起来也与他的兔子一样可爱，只看到两颗大门牙。以他长得那么可爱，又月入数十万的情况来看，如果他要追你，你就给他追没关系。”富蔷楞了一下。

“不会吧？他会想追我？”“如果有机会，给他追也很好吧？至少这种人不怕搞什么外遇。”“可是老板他——”奇怪，她的心情怎么突然怪怪的？好像在抗拒些什么。

富蔷耸了耸肩：“都快两个月了也没什么进展，你确定还要与那个男人耗下去？”“我……”她心中没有明确的答案，于是只能道：“那我试着与花店的那个人培养感情好了。”对于没把握的男人，她向来先放弃再说。

陈善茗不是她掌握得了的男人。

姊妹间有一会儿的沉默，眼看住处已在望，不料在前方路口突然骑来三辆机车停在她们面前。

“就素她！我们把她围住！”林花美即是中间那个机车骑士。

与她一同来的，是两名小男生以及三名浓妆小女生。看来还真有那么一点架势，不知道是不是黑社会电影看多了，居然不忘在嘴边叼着一根牙签。

听说这一代的青少年很凶狠的，姊妹俩心中同时浮现一大堆社会版耸动的标题。

“阿姊，她们是谁？”“你未来姊夫的崇拜者之一。中间那一个，是个卖槟榔的。”她低语完，转头看向槟榔妹：“有事吗？林小姐。”“我要和你谈判啦。谁叫你敢抢我的幸子！”“幸子？”富蔷不明所以。

富蔷只好代为翻译：“好像是男友的代称。”“那女朋友叫什么？”富蔷非常好学地向他们发问。

“叫七仔啦！也可以叫马子，但姘头比较有江湖味。”小男生甲很热心地告知。

“喂！阿财，讲到哪边气（去）了啦？我要与她谈判咧，要凶一点啦！”林小妹几乎没出拳K人。

“要谈什么呢？”富蔷很好心地导回正题。

林花美立即道：“我不允许你抢我的幸子啦！我今天给你两样选择，第一，你可以拿我一堆钱，然后不要再出现；第二，让我们给你一点教训。你要哪一种？”钱！？姊妹俩双眼一致闪动金色光辉，浮现“\$”符号。也不必她们开口问多少，就见林小妹由身上三四个口袋抽出一些钞票，花花绿绿的凑在一起，小女生们努力算着钱。倒是富蔷以专家的眼光判定，悄悄对妹妹道：“大概八千元到一万元。”果然，那边传来声音：“一共有八十四百五十元啦，你要不要？”哪有这么廉价的？要当散财童子就要甘愿一点，这些钱要打发人未免显得没诚意至极？“奇怪，槟榔西施的收入不是很多吗？”富蔷忍不住又问了。

“花光了你不会看呀！少罗收（嗦），要钱还是要给我打？”富蔷抬着下巴：“爱情哪能用钱收买？我不要。”尤其才这么一点点钱，侮辱人嘛。如果十来万她也许会考虑……哦，不不不，一点点也不考虑，就算收了钱也不退让男朋友。

“你咧讨皮痛喔！”林小妹虚张声势地挽起袖子一副要干架貌。

“你们在做什么！？”威武的喝问声介入了小圈圈之中。

所有人皆瞪着眼看向警察伯伯，而那六七名小多子当场脸色铁青了起来。谁报警了吗？“我们没有在犯罪哦！”林小妹抖音叫着。

“对！我们没有恐吓她们！”同多甲女立刻叫。

“我们更没有收（说）要揍她们。”乙女又叫。

“对对！我们煮（只）是在卖槟榔啦！”小多子乙冒冷汗地丢一颗槟榔入口以资证明，差点梗死。

白痴！

富家姊妹俩同时对天空翻白眼。

“没素没素，我们要走了！”林小妹准备脚底抹油。

“站住！”威武的警察兄挡在他们面前，不善地眯着眼：“你们不知道六月一号起骑机车没戴安全帽要罚五百元吗？居然嚣张到在警察局门口也不戴安全帽！证件全给我拿出来！”六七个青少年全发出哀叫声，抬眼看才明白

距此五十公尺处正对着XX分局，真是自投罗网，衰到最高点了！
更可怕的还不是罚五百元，而是一票人皆无驾照……唉。
富家姊妹俩从容离去。不当一回事。

第8章

又有哪一座超强火山爆发了吗？今天是富蓓穿着美美衣服上班的好日子，也是月初，同时也是富蔷去花店上班的第一天；也恰巧在这一天，陈老大才知道富小美人辞工的事，并且——暴怒不已！

拎着简短的辞职信，陈善茗飙到富蓓面前咬牙问：“为什么我到今天才被通知了有人事异动？”“因为富蔷不在体制内，她只是我的临时助理，就像工读生一样，可以随时辞退，不须通过大老板。”她很公事化地回应。

“那至少先告诉我一声不为过吧？她在哪里？我不相信你会放任她躺在家中不做事。”见鬼的！他甚至还是富蔷的男朋友，居然什么也不知道。

“她又有工作了。月薪二万五，老板和蔼可亲，小兔子善体人意，又常有机会赚外快，相当有前途。”“我猜那位老板不是女性。”陈善茗冷笑地说。

“是男的。但居心比你好许多，我很放心。”富蓓小心地坐着，生怕弄皱了一身新时装，万把块哩，不宝贝点不行，最好穿个十年八年才够本。

不过这同时也成了她致命的弱点。而她一时忘了大老板最擅长的本事之一就是利用别人的弱点。

“富秘书，你的意思是说富蔷可能与她的新老板发生什么好事喽？”他危险地眯起眼。

“大概吧！她一向有异性缘。”“我要知道她在哪里。”他命令着。

“我不会告诉你的。”她可得意了。

陈善茗慢条斯理地端起一边的咖啡，放在富蓓肩膀上方，笑得好邪恶：“你确定？”意思相当明显，情势表达出她宝贝衣服岌岌可危的讯息。当下，富蓓百分之百地合作，哈哈涎笑地奉上住址：“哎呀！我怎么可能不告诉您呢？您是最敬爱的上司呀！我对您的景仰有如石门水库泄洪一发不可收拾呀！来来，这是小蔷的工作地点，您老快杀过去吧，以免吾家小妹遭受辣手摧花。这会儿，我还真有点担心哩！”陈善茗接过住址，放下咖啡，笑道：“聪明的女孩，不愧是我的好秘书，未来我们会合作得更愉快的。”真……XX XX的XX！

“当然，当然。”皮笑肉不笑，可怜下属只能在肚子中破口大骂一些必须消音处理的字眼。

得逞的上司愉快地进办公室去也。

这一次斗法，富秘书惨败。唉

富蔷正手脚俐落地为所有的花朵喷水，让它们看来鲜艳欲滴，以招徕更多人的购买。

而花店老板王大丰先生正买回来今天第五份点心，以期博取佳人一笑。此刻，他逗笑的小兔牙正憨憨露了出来，抽筋似的看着佳人背影，口水暗流。

这世界向来是以貌取人的，瘦小、貌不扬的男人即使有点小事业也不易受到女子青睐。

他一直娶不到妻子，虚度至今，已有三十六年了。如今新聘请的这位美丽女店员，不仅貌美有礼、勤劳用心，同时也是大学生哩！简直是他梦中的仙女。也许……他会有机会的……毕竟她说过他长得和小白兔一样可爱……呃，也许不算是恭维，但相信她的意思是称赞而非侮辱。

这么好的女孩子，他应该为自己美好的未来努力一下，不要让她溜走了。

“呀！王老板，你回来了？刚刚又有两通代客送花的订单，你回来了正好，我方可以出去送花。”“不必不必！我去送就好了。来，这汤包给你吃，我马上去送花——”富蔷神色转为凝重：“你不要让我赚送花费？”这人出尔反尔哦！

“不是不是！你可以赚，我会让你赚。我是说这种事必须互相配合，如果我出去送，你同时也可以抽成，我怕你在路上跑来跑去太危险，真的。我来送，钱给你赚。”王大丰双手忙挥动，怕佳人误会。

“哪有这样的？”她疑问。

“这是本店的福利，真的！”“喔。”富蔷只好半信半疑。看到老板手上的点心：“又买东西？您又饿啦？”“对呀！我送货送到一半肚子饿了，下车买点心，就顺便包了一份回来。”这位老兄之前四次也是以此为藉口。

“谢谢。”她只好道谢。其实肚子已撑得快吐了，哪吃得下？不过倒是可以拿回家当消夜。

“几点要送花到达？”王大丰问。

“四点三十分以及四点五十分。”“那还有一点时间，我们来喝杯下午茶——”追女友第一诀：营造浪漫气氛。可惜没成功。

“小蔷。”花店门口，不知何时立了一尊太阳神，除了帅得让男人自卑之外，同时全身燃着烈火，挺吓人的。

富蔷惊跳了下，手上的浇花器倏地转了向，不自觉地溅了花店老板一身。

“你……你……”老板？不！已经不是老板了。除去老板身分，他们算什么？男女朋友？不是全都不算数了吗？至少她是这么认为。

“不认得我了？”陈善茗挑高浓眉，气势凌锐地大步走向她。

呵呵傻笑以对的富蔷只能道：“买……花吗？”奇怪，为什么她会感到心虚？“当个卖花女会比前一份工作轻松吗？”他已逼近她眼前，凝聚了一天的火气正等着正主儿生受。

不过美人身边向有自诩英雄的人物在一边乱晃。所以他们的心世界突兀地插入第三者搅和，也不是人意外的事了。

“先生，你想干什么？”王大丰硬生生夹进对峙男女的中间。虽然此刻才发现自己依稀仿佛少了人家二三十公分，但身为老板，不可以漏气。高高地将头抬起，与大帅哥的下巴遥遥相对。

其实花店老板的阻隔没啥妨碍，毕竟中间的屏障同时也是屋内最矮的人。

这只小白兔是谁？陈善茗看清了这位男子的长相，险些失笑。世上原来有人可以与兔子长得这般雷同，尤其那两颗无时不露在唇外的大门牙，配上尖尖的嘴，真是唯肖唯妙啊！

“他是我的新老板。王老板，这位是我的——““男朋友。”话毕，富蓄已然飞过楚河汉界，被抓入陈善茗怀中，仿佛第三者根本不存在，他说话完全没有忌讳：“既然你老是分不清男友与上司的界限，那我想你最好不要乱找工作。”“我哪里有分不清？男友是男友，上司是上司嘛！有什么好困难的。”她抗议。

陈善茗“哦”了一声，很有礼貌地问：“那是说，你离了职同时也代表与我分手，只是敝人在下我的错觉了？你依然是我的亲亲女友，从未改变？”老奸诈！哪有人专门挖陷阱让人去跳的？他就是！

“也不是那个意思啦。”她低下头。

“那是什么意思？”热气打鼻腔不断喷出，他老兄脾气也不好得很。

“我是想我们认识那么久了，虽然相处情况也不错，但这样下去也不是办法……”咦？怎么有点像某个广告台词？陈善茗没有陪她一搭一唱，只盯着她，等她说出一些信服他的理由，否则她最好皮绷得紧一点。

“老板……不，陈先生……”“还叫我『陈先生』！？我的名字呢？”他吼了声。

吓得威武马上屈的富蓄立即更改：“陈善茗啦！好啦，善茗就善茗，如果你要我明你小茗，我也不介意。”她很妥协地涎笑。

真是姊妹俩一个样，彻底的欺善怕恶。

“如果你有勾引老板的习惯，我建议你给我安分地回公司当助理，少在外边招蜂引蝶。

“我没有勾引任何人，当初是你硬要追我的呀！”“问题是我追到了，你也是我的女朋友了。可是看看你的行为，根本是个严重失职的女朋友！为什么要离职不曾对我说一声呢？”他只差没有现成的惊堂木让他拍打了，活似在问案。

富蓄心虚地想躲远一点，可惜陈老大在上，没她闪躲的余地。

“可不可以当我在表示『无言的分手』？”她悄声地提议。

“那就是说你打算甩掉我？”天啊，为什么那么冷的声音可以喷出那么旺的火气？富蓄颤抖的心开始向天父告解。

“我没有甩掉你啦。”谁敢呀！？“很好。意思是我们依然是情人？”“对啦对啦。”只要能消他的气，叫她老妈她也不会介意。

“那你就少给我在这边跟兔子瞎搅和。跟我走！”抓住她的手，微一使劲，她已然被紧紧搂住，同时往门口移去。

“我要工作啦！现在不能与你约会。”“你再也不必工作了。”“为什么？你养我呀！”她嘘他。

不料她还真的猜对了。

“对！我养你。”大老板根本是气晕了，口不择言。

“凭什么？”她真的很敢，居然追问下去。

好！她自找的！陈善茗冲口叫道：“凭我们现在就要去公证结婚。不出半小时你就会是我陈某人的妻子，明白了吗？”他他他……开玩笑吧！？呆若木鸡的富蓄在被吓呆的情况下遭人挟持上车，一路往法院而去。轰轰作响的脑袋瓜正在遭受前所未有的震撼。

他不是说真的吧？然而面对一个气得冒烟的男人而言，谁还妄想与他谈理智呢？欲知详情如何，请待下回分晓喽！

今天是富蓓与康恕馥第一次踏入餐厅吃饭，而且还是五星级的大饭店耶。要不是为了某种特别的原因，依他们一个生性淡泊、一个吝啬至极而言，怕是摆婚宴也会选择吃路边摊，哪会在寻常的日子轻易踏上这种地方。

幸好今天是她穿好质料衣服上班的日子，否则临时被告知要去晋见男友母后，岂不手忙脚乱。

甫一踏入五星级饭店的大门，富蓓拉了拉男友的衣袖：“吃一顿得花多少钱？”“我订的位置是欧式自助餐，一客八百，加上服务费一成，四个人吃不到五千元，放心。”五千元？她一个月的伙食费耶！心好痛呀！

“吃不完可不可以打包？”他笑看她一眼，如果不是在大庭广众之下，他真想吻住她嘟起的唇瓣。

交往了许久，甚至已认定今生妻子非她莫属，但他仍未曾与她有过比牵手更进一步的接触，然而随着对她的了解与喜爱日深，想与她相濡以沫的欲望便日渐强烈了起来。

男人天生便有着掠夺的本能，即使是斯文君子如他，哪有可能例外？只不过他较为中规中矩些罢了。然而“爱情”这一帖迷幻药似的东西，必然有着邪恶因子在主导，引发出种种不文明的本能，上有、掠取、得到……以爱为名的战争形态，岂能不脱轨失序？否则不相干的个体，何苦硬凑在一起，共同迁就、互相适应地过一辈子？也许这样想是有点恐怖，但二十八年来，他敬情爱而远之，站在门外，便是秉持这种旁观者的看法。加上一直以来，女性并不曾留给他良好的印象，几乎要认为自己不会有领略这种感觉的一天。

但命定的事本难违，他遇到了她……“在想什么？”她拉了拉他袖子。

说了会吓坏她吧？他微笑，伸手轻抚过她唇瓣。

“走吧，我想我母亲应该等得不耐烦了。”没有隐含性的暗喻，甚至不能算是挑逗，但富蓓真的为他不经意拂过的手指而心跳加速，双颊发烫不已，忘了刚才还在为今晚得花的五千元心痛得快倒在地上打滚。他……刚才想吻她吗？为什么她满心浮现的就只有这个感觉？而且有着……期待？“妈、宽乐，这是我的女友富蓓。”康恕馥已将她领到订位的地方，介绍早已守候在那边的人。

“真忙呵！还要我们等。”康母冷哼出一声。保养良好的脸皮拉扯出一条冷哼的线条，看得出来年轻时期必定美丽得很。但极不好相处。

不过富蓓计算的是康母从头到脚那身行头的身价，玉质发夹、名家设计的挑染羽毛剪发型、香奈儿的当季套装、义大利小羊皮皮鞋、脖子上的珍珠项练、十根手指有六根套上各色宝石戒指、金质手表和名牌皮包……哇！

光眼下可见，如果全都是真的，那么——康恕馥一定赚得很辛苦，而且永远难把这份“孝心”尽完。

好可怜。

“你们好。”富蓓眼光扫向一名长相与康恕馥神似的女子。那女子有和善的笑容与明亮且理智的大眼，使得她称不上美丽的面孔展现亮眼的效果。

“你长得很好看，难怪哥哥会喜欢。”康宽乐伸手握住未来大嫂的手。皆为对方称不上柔细的手而讶然，随后笑了。

原来都不是清闲命哪！

“幸会。”富蓓坐下，又接收到了康母打鼻腔的哼称，但她选择不予理会。

“时代变了，儿子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地址电话也不留下一下，想见面

便打电话北上通知一声，我们老妈子的一接到通知，可得舟车劳顿地赶下来，生怕惹儿子不高兴。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呀！”康母尖锐地出声冷讽。

“妈，您依然很有活力。”康恕余微笑。

“子孙不孝，老人家不自求多福怎么行？再说说你这个不懂事的儿子，我给你找了上好的对象你不要——喂！你去哪？”骂到一半，康母尖声喝住起身的富蓓。这没礼貌的丫头胆敢离座！太没教养了！

“你念你儿子不需要我在场吧？趁这个空档我去拿东西回来。”八百元一客耶，不吃个够本怎么成？身处于有食物的地方，基本上要她想食物以外的事是挺难的。

帅帅地转身往食物区走去，全然不知道自己直率的回答已惹得康母怒火冲天，差点将她的象牙小扇折成两半。

“你找的好女人！”“她向来直肠子。”他笑。

“现在就敢对我不敬，以后进门还得了？骑到我头上撒野了不是！？你存心要气死我吗？我为你做的一切难道会害你？你这样回报我！”康恕余闭上眼好一会，才疲倦道：“今天请你们下来，不想吵架，也不是为了翻老帐，纯粹只想让妈看看我要娶为妻子的女子罢了。朱家的婚事，从来就不可能。”拍了下桌面，康母固执回应：“我不知道什么叫不可能，如果你真的孝顺就陪我回台北，同朱家提亲。如果你敢给我随随便便娶个来路不明的女人，教我以后在那些太太间怎么抬头做人？”这一辈子，她追求的便是那些富太太们的另眼相待，绝不容许有人阻挡了她的心愿。

“那我的幸福呢？”他沉声问。

“你懂什么叫幸福？没有钱、没有地位，遭受每一双白眼时，你连尊严都没有了，还管幸福一斤几毛钱？”康母一贯地嗤之以鼻。

康恕余正要说什么，但端了一个小山高食物回来的富蓓压住他的手，开口道：“我想我们该尊重您的价值观。”“哼！”康母依然鼻孔往天空仰去。

“但尊重不代表纵容，也必须建立在互相付出的立场上。那么，请问一下，您尊重过恕余的价值观与理想吗？”因为对方是长辈，所以富蓓忍住发火的口气，尽量心平气和地想讲道理。

不过，毕竟她不擅长软言温语，听在挑剔至极的康母耳中自是更添厌恶。

“你好大的胆子，敢教训我？”没有立即回答是因为富蓓正努力把食物往口中塞，没料到康母的反应竟如此之短，所以来不及咀嚼完毕。

“妈，请您口气好一点，她是我未来的妻子。”康恕余伸手轻拍她的背，生怕她噎着了。

富蓓微笑地叉起一块火腿送入他口中。

“我不答应！”康母只差没拍案大吼。

“这个牛小排做得不错，再吃一个。”富蓓又叉了一块炭烤牛排到男友口中。

“谢谢。”他只能在吞咽的空档说出这两个字。

“听到没有？我说我不……”康母真的大拍桌子了。

而坐在一边始终不发一言的康宽乐开始笑出来。

“这个长得和荔枝很像，但吃多了不会上火，反而退火。来，吃一口。”

“我说够了！”尖叫声几乎震垮了大饭店屋顶。

倏地，富蓓桌前那一堆食物遭人狠狠地端开，重重地丢在对面张牙舞

爪气质全失的妇人身前，并且飞溅了好几滴果汁印渍在名贵衣服上而不自觉。

康母还来不及庆贺自己争取注意力成功，两名服务生已然神色凝重地走过来。

“这位女士，你的噪音已然对本餐厅用餐品质造成影响，希望你自重，不要再有第二次，否则就必须请您离开了。”“对不起，对不起，家教不好。”富蓓躬身哈腰，不忘戳刺战敌。

敢打扰她用餐，真不要命了。她心中那把火可旺了，待打发服务生走，富蓓凌厉地起身逼视康母，以极度威吓的口吻道：“如果你有什么屁要放，最好等到我们都吃得很饱，捞回了八百八十元的本之后再放行吗？千万千万不要再有一次失态，否则难看的会是你。我不敢说我的柔道有什么火候，但对一个老太婆还绰绰有馀。”虚张声势的拳头在康母面前光了两下。见她吞了两口口水，富蓓才又道：“既然你对我盘中的食物有兴趣，那一盘就当孝敬您，不计较了。但下一次，最好自己去端来吃。”她再度急切地往食物区飞奔而去。

在康母尚未由恐惧中回神时，康宽乐讶然笑问：“大哥，这位未来大嫂一向这么有魄力吗？”“在金钱与吃食上。我想连玉皇大帝也不敢冒犯她。”康宽乐也起身要端食物了。确切的形容词，包含的是溺爱的讯息。

“她竟敢凶我？这个没家教的——”康宽乐打断母亲的叫嚣：“妈，看情形你住嘴比较好。哥的未来妻子看起来很凶悍，不会孝顺婆婆不打紧，惹毛了她，恐怕还有更惨的哩！”轻描淡写的说辞，成功地吓阻了气焰冲天的康母，为了自己的未来着想，康母决心不让这个女人进自己家大门。安静下来的片刻，满心想的皆是如何阻止儿子娶一个恶媳入门。

她的安静，使得其馀三人愉快地享用了精致的晚餐，在尽可能的范围内，吃个够本。

至于凶媳妇不见容于恶婆婆的芝麻小事，就暂时不予以理会啦。富蓓才不在意哩。

“结……婚了？你再给我说一次！”狭小到几乎容不得人站立的小套房内，奇迹似的杵进了三个人，而富蓓正伸长手指对准妹妹，暂停了妹妹收拾行李的双手。

“这哪能怪我？问他啦！”说到这个，其实富蓓也怪委屈的，直到目前晚上十一点，她还不相信他们真的已经由法院公证，结成合法夫妻了。

“陈大老板！诱拐无知少女是有罪的你知不知道？”富蓓炮口转向，准备先轰走这个企图接走妹妹度过限制级夜晚的色狼，再好好料理她那笨得不可思议的妹妹。

“她已经二十四岁了，可以为自己决定任何事。何况我已经是你的妹夫了，难道还要这么生疏地对待彼此吗？”陈善茗先前或许是有些因自己的意气用事而懊恼的，不过，当一切手续完成后，他发现自己心底涌上的是得意与满足，反而没有预期中仿如上断头台的悲叹。

如此这般草率了结了自己单身汉的生涯，除了有点尚不适应之外，一切都好极了。何况他赚得的是一名不情愿却会永远屈于他的新娘。

不可否认，富蓓在感情的智商尚未完全启蒙，但他将会是启蒙她的那个人，不会再有任何人胆敢踏入他所有权之内，他被法律与道德赋予了独

占一名女子的权利。

感觉美妙得不得了，致使他在礼成后一直笑得像枚呆瓜；听说每一位新郎官皆如此。

富蓓简直受不了他的呆笑与忽视：“你只须告诉我这一切都不是真的。”“这是真的，而今晚她也会搬到我的公寓。”“你休想。”富蓓冷冷戳破他的春秋大梦。

陈善茗眯起眼：“我拥有法律赋予的权利，可以要求妻子履行同居的义务。”“对不起，由于我们是乡下人，还是习惯按古老的方式来。今天只是一纸婚书成立，小蕾的户口尚未入你陈家姓，而我父母也没有被知会！没有公开仪式、没有迎娶宴客，一切都是不算数的。”“对呀对呀……”小声附和的富蓓乘机表达自己的看法，但在丈夫凌目一扫，她马上又低头玩手指头。

“会有公开仪式，也会有迎亲去做给外人看，但实际上我确实是小蕾的丈夫，我今晚便要她住入我公寓，至于其它的事一步一步再办。”总而言之，新郎官初娶三把火——欲火、欲火、欲火，非要有个洞房花烛夜就是了。

不知是气是羞，双颊泛红，富蓓叫了出来：“你们男人都这么兽性吗？”“何不去问问令男友？”他轻松回应。

“如果我就是不让你带我妹妹走呢？”他耸肩：“那只好委屈你睡外边了。我们夫妻『睡觉』时不宜有人参观。”他……土匪呀！想硬上弓也不是这样的！

好，很好，她富蓓与大老板斗嘴的胜负比例向来各半，代表着皆相同的很会钻营对方的弱点加以应用，如今在气极的情况下，仍能有一丝理智在思考。

“看来今晚没有我小妹在一边陪着，你是睡不着了。听说这是幼年时期习惯抱洋娃娃睡觉者必有的症状。”她出言不怀好意。

“随你怎么说。小蕾，打包好了吗？只要简单的换洗衣物就可以了，其它的明日我带你去买。”他笑得好开怀，认定了这位姻亲已然让步。

“阿姊——”富蓓一颗芳心乱糟糟，不知如何是好。

富蓓看着陈善茗：“请给我们十分钟谈话。”他点头，转身走出门外，料想富蓓不会做出小人步数，将他锁在外面。毕竟明天上班还得见面。

富蓓坐在床头，依然不敢相信。

“你真的嫁啦？虽然他脱不了强迫的嫌疑，但是不至于令你盲目签下自己的大名，除非你是有点喜爱他的。那时你到底在想什么？那种花心男人耶。”“起先我真的吓呆了，可是我很难去判定这桩速成的婚姻是谁吃亏比较大。”“我同意。”富蓓很公平的应和，惹来小妹的白眼。

富蓓接着又道：“我想我是有点喜欢他的，他……给我的感觉跟你很像，很厉害、很强势，工作能力强、刀子嘴利得吓人，虽然很花心，倒也不令我如何；可能是不爱我，也可能他的花心让我赚了很多外快的关系。主要是，我被你管习惯了，在面对陈……善茗时也习惯性地服从，不知道是不是移情作用，在签下名字那一刻，我确实是觉得嫁给他应该很不错的。而且我吃了他那么多顿晚饭。”“我不想指责些什么，但你根本还没恋爱，又怎么知道他合不合适？而且我与那家伙才不像！”“没关系啦，反正我现在是他妻子了，算起来真的是他吃亏，他那么有钱，如果以后离婚我想他不会小器的，他像是那种会为了面子付很多赡养费的男人。”怎么说到这边来了？这小妹是乐观还是悲观？突然间，富蓓发现自己同情陈善茗多了一点。他老婆

还没爱上他不打紧，可怜的是已在打算分手后的好处……而，没天良的，居然是她非常有兴趣地参与算计行列。

“O K，很好，我们来算一下你应得的赡养费……”姊妹俩开开心心地讨论了三分钟，富蓓才想起她邪恶的计谋，攸关于洞房花烛夜的意见。

“小蔷，你确定今夜要与那大色狼上床？”说得可直接明白了。

“我可以拒绝吗？”她小声地问。

开玩笑，连“老婆”的身分都还没适应好，马上就谈上床……太可怕了吧？她还没有那个准备去为任何男人供上自己的全部。

“你当然可以拒绝。我告诉你，如果他要硬上弓就哭给他看，然后告诉他至少要给你半年的时间准备。他那个人虽然好色，但是倒也算得上君子。”“如果他生气怎么办？”生平最怕人凶她了。

“哭呀！哭得山河变色，连万里长城都垮掉了，区区一个男人敢不屈服？”面授机宜完毕。

陈善茗春风满面地领妻子回家时，依然不解何以富蓓脸上暗藏一抹奸笑与怜悯。

不过，他很快就会知道了。

第9章

事实证明仓卒结婚的后果是一连串的麻烦。

富蓓好心地想给新婚夫妇一段快乐的时光，所以没有立即通知家中的父母说小女儿已被拐跑的事实。然而这对小夫妻依然没福气过太平日的。

休说昨夜必然的欲求不满令大老板火气很旺盛，今日上班到此刻中午时分，大老板皆在电话热线中遭受北部亲友的轰炸；破口大骂的有之，捶心肝的有之，也有一些红粉知己传真来泣血的分手信。

然后富蓓又一个不小心地告知了本大楼的某三姑，黄金单身汉已然死会的事实，霎时，消息以燎原之姿流传了个上上下下，泪水成海直往龙王庙冲去。

半个工作日，绩效为零不打紧，主要是被骚扰得直想抓狂。偏偏外头的人犹兴致勃勃地猜测新娘为何人？只差没有人去做庄吆喝着下注了。

富蓓安静地在一边看好戏，没有参与其中，自然死也不会说明老板夫人正是她那不成材的妹子。

由于大家都很忙，连柜台小姐也闪入讨论人群中插嘴发表意见，所以当王大丰捧着一大束百合花进来时，由于没人通报，他便直接走向富蓓。

“富……小姐，那个富蔷小姐今天没有来上班，我想她会不会回来原公司上班了，所以我来找她，还有送她……一……束……花……”羞怯的男人已满脸通红，益加显得他的大板牙白得晶亮。

“她没有回来上班。我想她也不可能到你那边去上班了。”富蓓颇怜悯地说着。可怜，尚未上场便以阵亡，本来她还希望有这种老实的妹婿哩，哪里知道会让那个花心大少抢婚成功。

“那你可不可以给我她的电话或地址？我有话要对她说。”“你有什么话要对我说？”富蔷甜甜的声音正由王大丰耳后扬起。

“富……小姐……我……”结巴兔宝宝再现江湖。

“小蔷，你今天来做什么？”富蓓讶然地问。

富蔷提高一个保温餐盒，指着老板办公室。

“他说以后要我煮中餐给他吃——”她小心翼翼地拉着姊姊到一边低语：“他一天给我一千元买菜耶，我至少可以赚七百元。”“很好，那昨晚？”富蓓悄问。

“他同意先做朋友。”OK手势代表一切都在控制中。幸福得不得了。

“富小姐，请你接受我诚挚的心意，我……”“你什么？”冷然的声音截住不长眼只长兔牙男子的诉情。

又是这个令天下男子自惭形秽的美男子！？王大丰喉结上下滚动，就是自卑得说不出半个字。

“善茗，你的午餐，我要回去了。”将便当交入新任丈夫手中，转身便要走人，不料一只铁臂突然箍紧她柳腰，她的后背紧靠在雄伟怀中，没得闪人。

“你要做什么？”她悄声问。

陈善茗微微一笑。

“今天一上午我都很困扰，而且我的员工与我相同没工作效率可言。”“那又如何？”富蓓问着。凉凉地看好戏，同时也得到上司一记白眼；反正无关痛痒，无妨。

“我想我还是公布我的妻子为何人吧！免得有更多不长眼的人老对着我妻子流口水，以为我的妻子是可以追的。”这会儿拉尖耳朵听的员工正渐渐了解老板的意思，他老兄怀中的小佳人八九不离十正是新任的老板夫人。大家虽然知道老板一直在追富蔷，但总不至于热络到下定决心去娶来当妻子，没这个徵兆呀！此刻爆出婚讯，确实令人百思不解。

“富小姐……你……你……”“请叫她陈太太。”陈善茗不悦地冷睨可怜男子。然后望向所有员工：“在此宣布，她，富蔷，就是你们的老板娘。省下了胡乱猜测的时间，我希望下午的工作绩效是早上的十倍，今天的工作量未做完者，请留下来加班。我不是吝啬之人，但如果有人要求今天给予加班费，就先来与我聊一聊吧！”员工们哪敢说什么，全以要吃午餐为藉口溜了。再好相处的上司也容不得人在太岁头上动土，这一点大家都是明白的。

现场就剩下相关的四个人，而其中最尴尬的，莫过于还捧着一束百合花杵立在一边的王大丰了。

“如果没其它的事，我想你也该告退了。”陈善茗直接下逐客令。

“我……”可怜男子惨败之余手脚全没了放处，要告退也不知从如何说起，只得颓然走开。

而到他消失后，富蔷才后知后觉道：“他的那束花是要送我的吗？”“是呀，少说也要五百元以上，包得很美。”“那有什么好讨论的？”陈善茗扳回老婆的小脸蛋。

“你送过全天下美女花束，就是没送过自己的妻子。”富蓓在一边撩拨着。

陈善茗沉声道：“你今天是欲求不满，还是怎地？硬是要造成我们夫妻的嫌隙。”“欲求不满的是阁下，没人送饭的是我，看来你是不会让我分享你们夫妻的午餐了，那我也该告退了。”她拎起皮包往门口走去。

富蔷叫道：“有啦，阿姊，我有多煮一份，我……”话尾教陈善茗堵了住——以唇。

他们夫妻新生活的第一天，任何一刻都不需要有电灯泡来介入。

偷觑了一眼，富蕨笑了笑，走向大门的同时帮他们关上，以免春光外泄。看来昨日他们夫妻达成不同床的协议时，也让陈善茗敲诈了不少丧权辱国的约定。而她老妹也非常乐意配合其中。

虽然这个妹夫非她所愿，但至少最初目标是达成了：把她那不善赚钱的妹子嫁给别人，让她成为某个男人的问题。其它的事，便不在她的责任之内了。嫁出去的女子泼出去的水，这陈善茗倘若想退货，恐怕只会投诉无门。

至于她自己的事嘛，天晓得还要多久！今天康恕馥送母亲与妹妹回台北——在康母的坚持之下。

不大意外的是康母一定会找出种种藉口阻止他娶她过门，并且想法子让他去见某个千金名媛……呃……是有点想来不爽，但如果男人要变心，就像老天要下雨皆是奈何不得人的，担心也没用。

她一向不会太任自己胡思乱想，务实一点比较好过日子。

甫走出电梯，突然有一样白色东西迎面而来，她直觉地以皮包挥开。首先看到的是一个小小毛头远远溜走的背影，再低头一看，则是一只被打扁的纸飞机。搞什么呀？那小子几岁还玩这玩意儿？她拎起纸飞机，发现里边写了一些字。敢情这叫“飞机传书”哩？挑高眉，她摊开细看富裕小姐：今天晚上六点请你到中山堂门口，我要你谈叛，如果你谈银了，我就把康恕馥给你，不然你就要把他还给我。如果你不敢来，就是蛋小鬼，我会吐气你。哈！哈！哈！

林花美的挑站信个时候，富蕨不免想起了曹雪芹先生的名言：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可不是吗？堂堂中华民国九年义务教育，却教出连写封短笺都错字满篇的学子，怎不让人流下辛酸泪呢？这封信如果寄到教育部，不知道会不会使吴京部长当场抱着面纸猛掉泪？为了掩饰台湾教育的失败，行经垃圾筒，她顺手将信揉成一团丢入，以湮灭证据，至于信中的内容……倒是忘了个一乾二净。吃饭去也。

下班前接到康恕馥的电话，说要在他的住处煮晚餐请她吃，富蕨也就直接过去了。也许是长时间与小妹同住的关系，一下子人搬走了，倒显得小套房空空荡荡，已不大想那么早回去了。也许与男友同居是个好主意，省钱又省寂寞。她开始在想这个可行性康恕馥的新居处早已来了一位不速之客。这一位四十来岁的女性亦是他的仰慕者之一，之前一直没出现的原因在于正忙着从一位阔老身上捞钱，如今已荷包满满地回国黏爱人。不料却只从小槟妹那边知道了近来的大新闻，心爱的人不仅搬走了，并且也交了一位中上层的小姐当女朋友，真是青天霹雳啊！

不过，凭她刘咪丽的本事还怕找不到人吗？不出三天，她便已踏上了心上人的套房中，并且与小槟妹共谋了一件事，嘿嘿……“刘小姐，我说过了，我们并不适合，我的女友等会就过来了，可否麻烦你离开。”康恕馥忍住气地看刘咪丽不断地偷吃他精心煮好的“求婚餐”。若非他脾气太好，早已将人扫地出门；即使知道有人并不值得他以礼相待，但天性的温良，仍令他出口不了恶言。在面对视逐客令于无物之人时，真的教他束手无策。

“小康，你真是死没良心的，枉费我那么爱你，拼命地赚钱与你一同享福，你要开公司，我出钱；你要买房子、车子什么的，只要向我打一声招呼就好了，我可以说是求必应，而你居然不要我，反而去看上一个一无所有的黄毛丫头。是啦，她是年轻了几岁，但我肯定她在各种方面的『功夫』

是比不上我的。要不要到床上去找示范给你看呀？”徐娘半老的骚媚风情尽数展现，身上那一件布料稀少得吓人的洋装正威胁着要往地板投奔而去，两只巨大的肉团颤动出乳波，企图乱了眼前男子的性。

“我没有兴趣，你请走吧！”他打开大门，脸色已充满不耐。这女人打进门不是偷吃，就是扭腰摆臀兼扯衣服，以一个年过四十的女人而言，最好衣服还是穿多一点，免得感冒又献丑。他不是柳下惠，但也还不至于绝望到对几乎可以当自己母亲的老女人动欲念；何况他的心早已有所属，怕是埃及艳后在他面前大跳脱衣舞也没用。

再度被下了逐客令，刘咪丽脸色也好看不到哪里去。她坐了下来，闲闲道：“听说你的女朋友挺厉害的，三言两语就打发了赵太太，也让林花美失败了。但是我并不是那两个笨蛋，我有钱，也有认识的道上兄弟。在她还没来对付我之前，可能就被我对付掉了。”说完，装模作样地看向时钟：“奇怪了，都六点二十了，你女朋友怎么还没有来呢？”康恕余当然不会告诉她，富蕨有搭十一号公车省钱的癖好，正常五分钟的车程，约莫要走上三十分。但刘咪丽的暗示令他提防了起来。

“你说的话有什么意思？”“我要你与她分手。”她直截了当地要求。

“你没有资格要求。”“我没有吗？”她冷笑：“如果你女朋友现正在我手上，你还能说我没有资格吗？”“你说什么？”他箭步冲上前，一把提起她衣襟，将她可笑的超短洋装提升了三十公分高不止，当然也就露出了她腹部以下的风光——束腹、束裤，以及吊袜带加丝袜。

没法子，上了年纪的人嘛，总要管好她下垂的肉，必要时往上托或勒紧则是最好的方法。但现场的唯一男性并没有“眼福”去好生欣赏，一反平日的温文，倏发的火爆将斯文面孔扫荡殆尽所以说，不要以为好脾气男子即代表没脾气，这种人生起气来才吓人哪！

“你再说一次！我的女朋友在你手上！？”“如果还要你……你女朋友的……命，就放开我！”刘咪丽心里开始发毛，但一想到自己有把柄，就不太怕了。

“你对她怎么了？”“我请她在某个地方做客，如果你不与她分手，接下来的结果，我就不敢肯定了。”她想法子要推开他的手。

康恕余冷声道：“你的意思是她会有危险？”“那要看你的决定了。”她得意地笑。又道：“还不放开我？”“你绑架、恐吓、威胁，还想要我放开你！？别想，如果你不马上放人，我就扭你上警察局。”咦……戏怎么演成这样！“你……你别乱来！你不想要那个女人的命了吗？”天啊，说到警察局，她腿就软下来了。

“有你在手上，其他人敢妄动吗？”“放手！我要叫人杀死她，叫很多男人去——”“好热闹，发生什么事了吗？”富蕨站在敞开的门口看着自己男友正抓着一名打扮烟媚的中年妇女。情况有点诡异，因此她已听了好一会才出声，发现他们口中那名被抓的女人指的正好是她。

奇怪了，演的是哪一出？“蕨！你没事？”康恕余丢下中年妇女，奔过来搂住她。情绪激昂，致使他的表现无比热情，拥抱过后，他深深地吻住她——这是他们的初吻。

晕眩了好一会，他们才回到现实，互相脸红心跳地对看着。

“你……不是去赴约了？”刘咪丽尖声问着。由于那对情人挡在门口，害她没得溜，只好问自己失败的原因了。

“赴什么约？”富蓓以脚趾想也知道这女子必然也是男友的追求者之一。真可悲，都是这一类的，不值得感到光荣。

“林花美出面约你去中山堂的！”原来是那只“飞机传书”，她们凭什么以为她会去呢？好笑。

“因为我与他已经有约了，不会再赴闲杂人等的约会。要是有人约就去，不就太没有原则了吗？”她走到刘咪丽面前：“虽然没有绑架成功，但我们还是可以告你。”“你……你胡说！”“我没有胡说，不然我们去问警察。”这个女人真的不好惹，刘咪丽依然不肯认输。

“你给我小心一点，我有认识的兄弟——你在干什么！？”她突然发现自己的声音正一字不漏地被录了起来。因为那女人不知何时找来一架录音机。

“先录下来，那么以后我被暗杀或失踪了，警方会知道谁是首号嫌疑。你再讲多一点没关系！”富蓓很亲切地说明着。

气得刘咪丽跺脚走人：“算你狠！”也实在是使不出把戏了，不走人还要留下来丢人吗？关上门，康恕余紧紧搂住她：“对不起。”“没关系，人在犯太岁时，一切都是不由人的。”“我没想到她会找来这里。”“这样吧，不如你包袱收一收，到我那边去住吧！房租均分，又不怕再惹上麻烦。”想了一想，还是决定把同居的想法付诸实行。因为她这男友虽然长相不怎么出色，但就是有招蜂引蝶的特性，既然他不以此为喜，反而不胜其扰，那她就不客气独占了。

她想她会一直喜欢他下去的，一如喜欢钱……噢，刚才他吻了她耶！红潮炸上双颊，激出红艳满布。从没有预期他们的初吻含在这种情况下发生，而那感觉……就像领到薪水的感觉相同。很棒！

既然薪水不是天天可以领到，而亲吻是那么轻易可得，不多利用似乎说不过去。

“蓓，你怎么了？”他站在她面前问着。

“我刚才说了什么？”她楞楞地问。

“同居，而我认为我无法接受这种事。”他严正地声明。

“为什么？”她一迳盯着他好看的唇形问着。暗自打着歪主意，企图再次品尝。

“我认为先结婚，再同住在一起才是正确的步骤。”“好呀，就结婚吧——呀！什么？结婚？”老天呀！原来他正在向她求婚呀？连忙看向他的眼，结巴了起来：“不会吧？我们甚至还没有一个完善的计画，你看，一旦结婚，我们就要谈家计、谈育儿，谈种种问题，而且我根本不想生——至少现在不想生小孩，我——”“蓓。”他阻止她：“今天我就是要与谈这个问题。如果你愿意嫁给我，那接下来该谈的就是成立家庭后的种种分担分配的问题了。”富蓓叫道：“等等，你母亲那边摆平了吗？”“今天我已与她说清楚了，至于她愿不愿意接受，我并不在意。”“但是婆媳问题，我会被欺负的——”“是吗？”他才不相信。她不去欺负别人就偷笑了。连他母亲也拿她没辙，基本上也没什么大问题了。

“阿康，我——”她又想说些什么，却又找不到话说。

康恕余问道：“你到底在怕什么？还是……你并不确定是我？”“我当然赖定你了，你是我追来的嘛！但是，好像太早了。”她也不知道自己在抗拒什么，从富小姐改口为康太太也不是那么讨厌，只是……怪怪的。

他牵她的手到餐桌边：“来，我们先吃饭，吃完了再聊。”“好呀，在那之前，你再吻我一下好不好？”他怔住，但双手却早已自动地箍紧她细腰，纳入怀中的同时低语：“当然好。”这一次，他很仔细地品尝了她唇中的芬芳话题暂歇，情意正绵长。

身分改变，感觉确实是有差的，当了人家妻子也不过五天，居然日渐适应了“陈太太”这个头衔，并且在某些反应上变得更剧烈了一些。

陈善茗的家人全知道了他已婚的消息，也收到了不少吼叫，又因为恰巧他双亲皆在国外，无法马上赶回来，只好每日来一通电话骂人。相较于丈夫的可怜，富蓄则是无比的幸运，因为公婆各自托了施韵韵拿了一厚礼来相赠；公公给的是一层公寓，婆婆给的是一辆跑车，吓得她在接过钥匙时根本说不出半个字。

原来公婆都是杰出的商界人士，手笔大得令人咋舌。

但这些都不是重点，此刻她心情很不好，由于没有无照驾驶的胆子，所以徒步地由中港路一段走到华美街，也就是公公惠赠的漂亮公寓，还好“只”花了一小时又十二分钟。蒙在里头看了看华美摆设之后，泪涟涟而下。

当然不是哭这间上好的公寓，而是莫名地为两个小时前看到的画面感到辛酸。

真的很奇怪，这几个月来又当女朋友，又当送花小妹的，也从来不晓得何谓吃醋的滋味，然而今天，她提早带便当去公司给丈夫时，看到丈夫挽着一名风情万种的女子站在大楼门口聊天，直到彬彬有礼地送她上车，那女人在他脸上吻别了吻，扬长而去。

其实这不算什么的，他一向受欢迎，有几次她还看到他与女人嘴对嘴的镜头，从来不以为意，而他似乎也习惯以礼貌性的亲吻与女人搂来挽去。

真的，画面一点也不猥琐，反而美丽极了。俊男美女的组合赏心悦目之外，再来也是因为动作并不逾越，也不含性挑逗，所以好看。

为什么这画面会令她这么难过呢？打开便当大口大口吃的同时，她归纳出的结论是自己在吃醋。但她有权利因妻子的身分而要求他一些什么吗？老实说，夫妻五天以来，他们倒有点像主人与仆人的关系——这样去想的话，做起家事来会比较甘愿。何况他一个月给她三万的零用钱，再给她二万的买菜钱，如果撇去夫妻身分，真的像仆人的价码呀。

不过主人不会对仆人乱亲一气就是了，也不会买点心、买礼物、买花给她。

他是个不错的男人，虽然花心已成习惯，而且无论结婚与否皆是女人们的最爱。但仍不掩他对女人一向很好的事实。

他们还不算是夫妻，那她有资格行使“棒打狐狸精”的权利吗？好像没有。

打了个饱嗝，将六分满的便当包好，可以当晚餐再吃一次，开始又自怜了起来。没事给自己找来这种老公做什么？唉，尝到苦果了吧！

眼泪又成串地往眼眶外滚落。于是她拿出手袋内关机已久的手机，打了一通电话给做了五日丈夫的陈善茗。

铃……咦，电话铃声怎么响得这么近？“喂。”那头传来略有火气的声音。

“我……我……”“小蕾，你在搞什么鬼？”奇怪，声音近得不像从电话中传来？不管了。

“我……我要和你离婚啦！”“我们陈家不流行离婚。”声音冰冷却又火爆。

“乱讲！你父母就是离婚收场。”想骗她？还早得很哪！

“从我们这一代开始，不许离婚。”“我不管，我——哇呀！”一双大掌由背后搂住她，吓得她尖叫出来。

原本坐在床沿，背对房门的身子在背后的蛮力下，已然被压在床上，动弹不得。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她叫。瞪视着她的丈夫。

陈善茗挑眉：“你还有什么地方可以去？富蕨在上班，你又不可能回娘家，不来这儿还会去哪里？”他瞄向他的——至少本来应该是他的便当一眼：“为什么没送饭给我吃？”“不想给你吃了，你还怕没地方吃吗？”她轻哼。推着他的胸膛：“不要压着我，好难过的。”他挪开部分体重，但仍是压着她。

“你在气些什么？”“不说。”她别开眼，十足十闹别扭的神气。

“成为夫妻的过程本就是一连串的沟通协调，如果你不说，我怎会知道问题出在哪里？瞧，还哭成这样子。”舍不得地轻吻了下她红肿的眼袋。

“亲吻别人对你而言算什么？”大概像白开水一样寻常吧。

“有的是礼貌，有的表示亲爱。对你，则是喜爱，怎么，你不喜欢？”他又吻了她一下。

她正色道：“如果你这两片唇老是要印上不同女人的脸或唇，我劝你省点力气，别吻我，因为我觉得很恶心。”她的口气像在说一只蟾蜍。恶心？他耶！

“你不要我吻你，还是不要我吻别人？”“那你呢？要我吻你的同时也可以吻任何一个对我示好的男人吗？”“你敢！”他低吼。

她落寞道：“瞧，双重标准了吧？所以找说结婚无趣得很。”真的是太早结婚了，她尚未对不合理的男女要求感到臣服与认命就呆呆走入婚姻中，活该她现在水土不服，老是想掉泪。

陈善茗不想再说些什么，不经意地抬眼又看到吃到一半的便当，突然了悟到：“你去过公司了对不对？”而且必然也看到了他与颜小姐话别的那一幕。那的确只是西方惯用的吻颊礼节之一，但才初初结束单身身分的他尚不能体会自己亲密伴侣若看到了会不会有伤心之类的情绪涌现，难免在分际上没有太明确的认知。原来已婚男人最好离闲杂女子十万八千里远，否则家中如果不闹水灾，也会醋味弥漫久久不散。

“小蕾，我并没有出轨，你大可不必哭成这样。那如果以后我每与一位女士握手，或谈天，你是不是又要逃家一次，那太劳民伤财了。”“少来，你明知道我介意的只有你花心的行为。你离不离婚？”她又问了一次。

“休想。再提一次小心我扣你零用钱。”打蛇打七寸，唬人也是相同的道理。如果说要揍她屁股还不见得有效，但如果一提到钱——凡事好办。

“那你至少要做到碰过别个女人的地方不要用来碰我。你走开啦，我快不能呼吸了。”她便力推开他，终于让他滚落在一边，不过她根本没机会乘机逃开，他一双手可灵活得很，马上由后方将她搂了个死紧。

“哎呀！你手不要乱放啦！”她惊呼出来，因为他有一只手恰巧放在她的胸部下方，只稍再往上移一寸，便会完全罩住她高耸的傲人处，她吓得连呼吸都停了。

但是身为人家丈夫的人总不会放弃偷香的特权，被她这么一叫，他玩

兴便涌了上来，当真满满地“掌握”住她的胸部，在她倒抽气声中，他道：“你穿魔术型的？”挺有料的。

“才没有！”老天啊！她都快要羞死了，面孔埋入枕头中，仍不忘徒劳地想扳开罩在她左胸的那只魔手。

“海绵型的？”他仍是逗她。虽然风流多年的他，真正去“阅人”的机会不如外人预料的多，但大抵也分得清隔着衣料去盈握住的高耸，其“真实”与“添加”之间的比例有多少。以前看她老是穿宽松的衣物，并不好真确地去测量，婚后又分房睡——据说必须有三个月的准备期。他从来都未曾有像此刻这般的亲近于她，并且“亲手”测量。

深沉地抽了几口气，种种翻转在脑海中的色情思想只怕会使这小小的游戏转为火辣辣的床戏。他必须放开她才对，毕竟他应允了她三个月的“缓刑”。可是却怎么也放不开手，她是他的妻子、他的女人，在法律与道德上皆是他唯一可以光明正大占有的女子，而这念头更使得他的情潮猛涌而上，一发不可收拾。

“你的手……不要乱动啦！”危险的红色讯号在脑海中急切地闪动，而她的脸也因某种了悟而红得像血。他身上传来的灼烫感是那么清晰地表达出他的渴望，而女性天性的自觉竟选择在此刻苏醒。

一定会有什么事此刻发生的……他的手往衣襟中探去，惹她喘叫：“你别——”声音没入他索吻的唇中，终究只成无声的呢喃。

最不公平的一点，是他在激情昂扬的那一刻、在她神魂俱迷的时候才问她：“不等三个月了，好吗？”大脑接收不了这问句的意义，只是习惯性的应允。谁知道他说的三个月指的是什么，陌生的情潮已弄得她疲于思考，什么也想不清了。

然后，他们裸裎相对；再然后，过了洞房花烛夜。

一切都是不经意造成，却也是期待良久。仓卒的婚姻，由此底定了一生一世的情缘，不再恍如儿戏。始料未及地起了婚姻的头绪，接续的，已是永远势必缠结在一起的结发鸳盟。

第 10 章

说好说歹，康恕馥终于说动了富蓓，让她答应了他的求婚。不必鲜花、不必跪地，只须以许多亲吻来引诱她即可。她喜爱极了她吻她时的感觉，他也机灵地以此为诱饵，虽然有失光明，但至少这妻子是跑不掉了。

为了不让富蓓有机会再拖延下去，他决定用明日的假期与她回家提亲。只待今天的细节讨论完。

“什么？你要改变工作方式？”富蓓将手中的塑胶花搁一边，瞪着准丈夫问道。“我不以为你目前的工作方式不好呀！每天上下班自由，随时可以做不同的工作，平均月入五万元，哪里有什么不好的？”他将她拉入怀中：“原谅我的大男人主义，我不认为由妻子担任正职、负担家计是好事，我比较喜欢当一家之主的的感觉。”“你想去找什么工作？”既然他有那种想法，随便他了，只要他觉得好就可以。

“我想把那些工作多伴集结起来——就是上回在你们公司楼下挖马路那些人。他们都是一般的临时工，平常没事就在陆桥下等工作，无力改变现有的状况，而且也三四十来岁，一般营建公司并不愿纳入体制内用人，宁愿签约一个月一个月聘用。他们唯一有工作的时机是选举期，再不然就是建设公司缺人，其它时间只能闲赋在那里。”“他们为什么不学你四处找外送工作？”她不以为然地问。

“年纪大了，脸皮毕竟薄，再有一些人根本连小学也没毕业，大字不识几个，又各自有家庭，种种因素让他们宁愿在那边等一天一千元的工作来找他们做。”反正这个人就是善良有同情心就是了，对老弱妇孺皆有丰沛的同情心，于是也容易惹来别人的爱慕。

“你不会是想安排他们吧？开公司吗？你哪来的钱？”“我并没有多少钱，大概一百来万吧——“一百来万？”她打断他！不会吧？他不是都把钱捐给别人花用了？他笑：“我每个月汇钱给我妈，都是经过宽乐之手的，因为我妈向来是手边有多少钱就挥霍多少钱，所以才要宽乐代为保管，按我妈的用度给钱。我忘了告诉你，我妹是一个股票分析师，这两年来把我汇回去的钱小心投资，已累积到了一百七十三万可以运用。”富蒞的大眼霎时涌现崇拜的光芒。这个未来小姑一定要多巴结一下，以期未来财源滚滚而来！她要快点多做一些手工，赚到可以投资的钱后便要投入股市……“蒞，怎么了？”康恕馥好笑地拉回她神游的心智。约莫也猜得出她眼中亮光为何而来。

“哦，没事。请接下去说。”她甩了甩头，不好意思她笑了一下，乖乖在他怀中听着。

“我想成立『万能』公司，就是那种什么样的工作都可以接的公司，举凡清扫、消毒、托儿……种种皆可以。让那些人都以劳务来入股，我出钱组公司与统筹规画，等于是把所有临时工纳入公司型态，这样一来他们有固定工作，也有健劳保，这样的安排对大家都很好。

而且我已算准了一年以后必有营利，对大家都很好，也不违背我对不同工作的需求。”“喔。那好呀，但客户来源呢？”“去年开始建筑业已呈复苏状态，有一些案子正要推动，已开始在陆桥下找工人，这一些就是基本客源。至于其它的，可以慢慢来。”看来他是全盘考量过了。这个男人做事向来深思熟虑，没什么好担心的，反正她懂的不见得比他多，倒也不必再叨絮些什么了。但有件事不得不担心：“喂，当初在你只是个三餐不济的工人时，就引来了三名爱慕者，那日后开了公司当老板，我是不是得担更多的心？”“反而不会。”他摇头。

“为什么？”她从他怀中坐正，与他对视。

“那是一个很好笑的情况，你不以为吗？一个看中我的学历，当我是白马，单纯得只是想当硕士夫人；一个看中我的钱，呃——至少是有良心的人，肯承担下养一家子的责任；最后一个，则是想找从良的男人罢了，看透了小白脸的本质，怕挣了一辈子的钱被淘光，于是看中了我这型老实平凡的男人，也认为花钱助我开公司，付出金钱心血，就不怕我跑掉。她们都清楚本身的条件相当的差，怕是不会有正常男子看上眼了，于是我便成了炙手可热的人选，比其他的工人好上了一些，不嫖不赌不烟不酒，努力工作又不乱花钱，相形之下，她们便把期望放在我身上。因我看来不是好人家出身，住在违章地段，但洁身自爱，她们便依附了过来。我不认为那是真正的倾心，而只是不得已中的选择而已。也许我是人浪漫了些，认为婚姻的构成在种种条件的

考量外，必然要有一分真心相许，否则不会幸福。”他忍不住吻了下她唇：“而我认为我的执着是对的。”“但……但……我也是有目的才……才接近你的呢！”她羞愧地自首。

“哦？”她能有什么目的？“我很爱钱，你知道的。”见他点头才又道：“其实我第一次向你搭讪……是因为你看起来很像我看到钱的感觉，让我热血沸腾、心跳紊乱不止，所以一直想认识你呢！”她垂下头，不敢直视他。

像钱？康恕余苦笑了出来，难怪有时候会听到她喃喃叫着“钞票男”，原来如此。是不是该感到无比荣幸呢？嗯……确实是的，人人都知道她爱钱爱到茶不思、饭不想的地步——否则他们何必一边谈情说爱，一边做着塑胶花？如果她爱他如爱钱，确实是他的荣幸。

“你会永远像爱钱一般的爱我吗？”他问。

“会。”不假思索，她迅速点头。

他笑，搂她入怀，给她深长的一吻。

门铃声穿破了浓情蜜意的气氛，棒打了花前月下的美景，使他们俩匆匆分开。

会是谁呀？晚上十一点了还上门叨扰？她起身打开大门。

铁门外站的是她新妹夫，不待她开口，陈善茗已问：“我老婆呢？”口气不善得很。

她打开铁门，让他进来！

“她没有过来呀。中午你不是出去找她了？找到现在还没找到吗？”“找到了，又给她溜了。”他进门扫视小小的房间，对康恕余打了招呼又道：“如果她没来这边，大概回你彰化的家了。有没有电话？”富蓀打量着他凌乱的头发，以及似乎刚睡醒的面孔，不得不怀疑某种可能性，但在上司兼妹夫迫人的眼光下，只得先找到妹妹再说，于是拎起电话打回家。

接电话的是她的小弟，她道：“富豪呀，小蓄有没有回家？”“不要连名带姓地叫我！”二十岁的小男生依然未脱别扭的青春期的，连名字都敏感得不许人叫。

“废话少说，她有没有回去？”“有啦！现在睡着了。她没跟你说要回来吗？”“没有。她有回去就好。爸妈也睡了吗？”“老爸还在算利息啦，他要算哪一家的银行利息比较多，还有他所有的资产现值。每天晚上不这么做他哪睡得着。”富豪咕哝着。

“好，那你告诉老爸，明天我要待男朋友回去，顺便提亲，叫他们穿好看一点，对了，乾脆把当年他们结婚的那一套衣服翻出来穿。要记得说哦，长途电话很贵，不与你扯了，我挂——““老姊！你要嫁人了！？”那头传来大吼！

死小孩，没事吼那么大声做什么？“对啦！”她挂掉电话，然后把话筒拿起来，以免再遭受打扰，转身对陈善茗道：“她回家了，不如明天与我们一同回去。你也该见见岳父岳母了，真是的，我还以为你们不会玩真的哩，这下子不玩真的也不行了。”她敢肯定老妹被他吃掉了。

“她是我老婆，我从不儿戏。”他冷声说着。

“好好，随你大爷高兴。明天中午下班之后这边集合，你最好准备承受丈人的气，悄声不响地把人娶走，我老爸不好对付的，你自己去说明原委。”

“我会的。”

富李昭濂一大早便开始杀鸡宰鸭，更确切一点地说，是在凌晨三点半被老伴唤了起来，开始准备迎婿大餐。大女儿从昨日晚上投来一枚炸弹说要结婚之后，电话便打不通了，两者只好乖乖地找出最好的衣服静待女婿来到。

心里难免有丝埋怨：“没来由地说要结婚，也没带回来给我们看一次，也不知道会不会成功，依阿蓓那种鸭霸的个性，我看很难有人会喜欢，不会是回来骗吃一顿好料的，就没下文了吧？阿蔷，你姊真的有男朋友吗？”富李昭濂一边剁着鸡肉，一边问着。

正在一边剥豆荚的富蔷只敢闷闷地“嗯”了一声。

富有待拎了熨好的两套衣服挤进厨房来。

“老太婆，你要不要穿穿看？要不要修改一下腰身？”“不必！老娘的腰身数十年如一日，都是二十六腰，不必改了，倒是你管好你的啤酒肚吧！”富李昭濂回了一句。声音继续埋在剁剁声中。

“阿蔷，你大姊也真没意思，有男朋友也不带回来给我们鉴定，现在要谈及婚嫁了才给我们看一下，等一下回到家非打断她的腿不可，太不尊重我们了。”没事先鉴定就要打断腿？那……那暗自结婚的不就要自杀谢罪了？富蔷大气也不敢喘一下，脚下偷偷抹油，想着不着痕迹地离开厨房。

“阿蔷，既然你大姊都有男朋友了，那你呢？有没有交到男朋友？”富母问着。

“我『现在』没有男朋友啦。”只有老公一个，能不能无罪？“对了，昨天你没事跑回来做什么？是不是又失业了？”富有待随口问着。

富蔷硬着头皮回答：“我现在是没有工作没错。”“哎呀！你怎么老是换老板呀？这样是赚不到钱的，明天就回台中赶快找工作，知不知道？”富母叫着。

“老爸、老妈，阿姊回来了！”富豪在前厅扬声叫着。

“阿豪，赶快把前厅的零件收拾好，免得客人没地方坐。夭寿哦，衣服都还没给它换好。老太婆，快点上楼换衣服！”富有待尖叫着。

两位老夫妇正要忙着上楼，而富蔷也想钻到楼上去躲，怕阿姊带来另一位不速之客，反正先躲起来再说。

“阿蔷，你上来干什么？”富母问。

“我……我头痛，我也换衣服，呃……顺便睡个觉。”她结结巴巴地说完，闪入自己房中，发誓死也不出去。

五分钟后，富有待夫妇下楼见准女婿，却见到两个气质截然不同的男子。而他们皆各自带了大礼放在桌上。

一个看来老实温文；一个看来贵气英俊，并且颇有成功人士的味道，紧紧吸引住所有人的眼光。

“哪一个呀？”富有待直接问出口。

“爸、妈，他叫康恕馥，我的未婚夫。”富蓓勾住准老公的手臂向前问候父母。

“哦……那这一个呢？”富有待含笑点头，心想也应该是这一个，才有可能去容忍他坏脾气的女儿。另一个男人看起来太俊美、太强势、太成功，不像会低就他们这种小户人家，他想都不敢想哩……但，他来干什么？“他是我老板啦！”富蓓还不急着掀开今天的高潮戏。

“哦，你老板人真好，来帮你提亲是吧？不好意思啦，我们并不介意一定要有什么人来提亲。其实只要两情相悦就好，古老的礼俗不必看在眼底

啦。”富母恍然大悟。

“他不是来……算了。老爸，我们决定九月结婚，你赶快看个日子，以免这个女婿跑掉。快，黄历在哪里。”真是教女无方，哪有女孩这么不知羞的。富有待狠狠瞪了女儿一眼，才歉然地看向康恕馥。

“不好意思，见笑了。咱们还没聊一聊哩，既然你决定要娶，我也没话可说，我们来讨论一下细节吧！”“对不起，我想知道小蔷在哪里？”陈善茗有礼地打断他们的交谈。

原来……富氏夫妇笑了出来。敢情这英俊的小多子对他们家小蔷看对眼了，今天特地前来，根本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嘛！

“呃……这位……老板……”“敝姓陈，陈善茗。”他指着桌上十二份大礼：“这边是见面礼，这边是聘礼。”“没……这么快吧？”富家夫妇几乎喘不过气来。现代的求婚流行坐太空梭吗？“爸、妈，事实上我与小蔷已经结婚五天了，今天才来拜见，真的很失礼。”这枚炸弹主事人亲自去投，炸了个不知情的人头昏眼花。“什……什么？”富有待猛喘气，对这消息消化不良地直想昏倒了事。“富蔷！你这死丫头给我死下来！”富母以媲美女高音的声量传了懿旨到楼上。

富有待指着陈善茗的鼻子说不出话，只好再指向大女儿：“富蓓，这是怎么回事？你怎么当姊姊的，居然让她偷偷结了婚……天啊，是不是『有』了？她是不是在台中给我乱来？”“老爸，没有啦！小蔷昨天以前还是处女啦！”“那你……你是不是也给我……”“伯父，我与小蓓仍是清白的。”康恕馥连忙澄清。

“阿蔷——”富母插腰站在楼梯口吼人。

“二姊不在楼上，可能从后门逃走了。”陈善茗听了立刻从门口冲去，但富蓓及时拉住了他。

“我想她最常躲的地方是一百公尺外的那间小学。学校的教室后面有一座凉亭，你可以找到她。”他点头，立即跑了出去。

在全家皆鸡飞狗跳的此刻，富蓓挽着未婚夫，潜到厨房，享用起美味的宴客餐。多么美好的一刻呀！天下皆乱，唯他们独独幸免。

“没问题吗？”康恕馥看着怒号阵阵的前厅。

“没事的。有事也不关我们的事。”她夹了一块卤肉到他碗中，尽兴地大快朵颐。

如果一个女人同时得罪娘家与夫家，那她还能往哪边靠才不会被诛灭？一如像诛灭蟑螂一样。

富蔷哀叹地将头埋在手心里，完全不敢面对现实。肚子饿个半死不说，还不敢回家，身上又忘了带半毛钱，无处可去，她真是可怜得连老天也要再三叹息。

“小蔷。”“喝！”她猛地跳了起来，正巧被丈夫搂了个正着。

“为什么自己跑回来？”他问。

“哈哈，你来了呀，好巧，我爸妈一定会很欢迎你的，你快去我家，我待会就回去。”她手忙脚乱想挣脱他的抱搂，可惜未能如愿。

他不予理会，只问：“为什么逃开？没有一个丈夫喜欢被抛弃的滋味，更别说不告而别了。”不交代清楚好像很难活着回去。她低下头，轻道：“我只是不知道该怎么面对这一切。你知道……我们都赤裸裸的……而我又没有过这种事的处理经验，那个……小说里面老是跳过这一段，我没有可资学习

的范本，只好……先走开再说。反正我觉得很奇怪就是了。”他叹气。

“你想，如果每一个新娘在洞房之夜过后都逃走的话，这世上恐怕很难有传宗接代这一回事了。而外人肯定会笑新郎技术太差，才会吓跑妻子。”谁叫你不好好地等三个月。”她指控。

“我想就算等上三年你也照样会逃走。”他低头吻她：“走吧，该回去负荆请罪了，希望你父母的怒火已消了大半。”“我可能会被打死……不然我们偷偷开车回台中好了，等他们忘了这件事再说。”超级鸵鸟出了个馊主意。

自然她的丈夫不予以接受。

“对不起，我不作兴当人的地下丈夫。”强势地拉她走向家门的方

向。“都是你，如果你不会突然拉我去结婚就好了。”她开始怪罪别人，尤其是他。

他是没什么反驳的话啦，不过每当她抱怨一次，他就吻一下，直到她闭嘴为止，倒也成功地遏止她染上黄脸婆必有的唠叨病。

就这样一路走回她的娘家。

实在不是富有待爱钱，他真的不爱钱，至少不会为了一大把的聘金而原谅女儿的先斩后奏。呃，他之所以会原谅小女儿，则是因为反正她嫁的是一名青年才俊，一定会好好疼惜她，所以他们夫妻才消气的。

绝不是为了一百二十万的聘金，也不是为了区区的见面礼：一辆宾士车，以及一套上百万的钻饰，更不是为了宴客费用一律由他承担。真的不是啦！否则相较于大女婿的一穷二白，他们也没有大小眼待之不是吗？照说他们富家一直是兴旺不起来的小户人家，富蔷嫁给条件那么好的人实在是有点高攀了，所以在谈及迎娶细节时，富有待忍不住说了：“善茗呀，其实我们也不会要求你一辈子对阿蔷忠心啦！以你条件那么好，以后偷腥也情有可原，不如我们来上个契约吧！如果你将来不要阿蔷，给个几百万安顿费用你看如何？”噢！连同一边在喝茶的康恕馥也失态地喷出茶水，共同地溅了岳父一身。

富有待呆呆地问：“我说错了什么吗？”“爸，我确定我们此刻在谈的是结婚细节，而不是离婚细节。”陈善茗口气不佳。他看起来真的有那么不可靠吗？为什么只要求他立契约？“对呀！但如果恩爱不再，谈钱不是最实际的吗？”“岳父，我们都不会欺负您女儿的。”康恕馥诚心说着。

“你不会的，因为阿荔很强悍，聪明一点的人都宁愿她是贤内助而不与她为敌，否则会死得很难看。何况你也没那个身家去花心。但善茗有呀，我家小蔷又向来比较笨，我们还是先谈一下比较好。”富蔷在一边很高兴地点头：“有的，上回我与阿姊讨论出一点心得，一年以一百万来算，十年以后以五十万来算。

假如我嫁他八年离婚，他就要给我八百万，嫁十二年就可以得到一千一百万，如果”她的话被做丈夫的瞪掉。

“结得愈久，领得愈多。”富荔笑嘻嘻地依在未婚夫怀中，躲过妹夫射来的死光。

这富氏一家的人都怎么了？一个比一个怪异！陈善茗应付得有点心力交瘁。

“怎么样，这个办法好不好？我……”“岳父！如果你每年不想收我这个女婿的大红包过个好年，那你继续说没关系。”他冷笑，使出对付富家人的

不二法宝。

“大约有多少？”富母悄悄问着。

“十万元起价，接下来就看你们的诚意了。”翻脸比翻书更快，富老夫妇只差没扑过去躬身哈腰，跪地叩安。富有待涎笑道：“哎呀！谈什么分手费，真是晦气！好端端地，谈那个做什么，以后阿蔷给你休了回来，身上一毛钱也没有根本是她活该，我们做父母的管那么多做什么？”“我不会离婚！”压抑下揍人的冲动，陈善茗只能冷静地重申。

“对对！就算离婚也要给我们过年的红包。”富氏夫妇根本是乐呆了。

两位富家的准女婿只好悲悯地互看一眼，拉了自己的妻子各自谈情说爱去了。那真的很困难，因为两位富家女已经笑得直不起腰，走也走不动了。

早该认清能赛出这种子女的家庭必定不凡，只是没想到离谱至此。

富蕨的临嫁闺训是：不要欺压丈夫太多，要努力赚钱给丈夫过衣食无虞的生活。

富蔷的临嫁闺训是：多吃、多拿、多生、多存本，每次回娘家要记得拿一些好料的回来。

娶了富家女呀，是幸是不幸？不晓得。不过可以确定的是，这出戏终于落幕了。

祝福他们，无论未来如何。

《全书完》完稿后记端午前后完成了这一本稿子。

今年的雨量似乎特别的丰沛，怎么也下不完似的，常是飘来一片阴霾的云，转瞬间落下滂沱大雨，间或着雷鸣闪电的怒吼，好不容易将黑云拧成了白棉絮，却又飘来了一片黑幕，又成了一次雨的旋律，在天地之间摆荡。

已难想像两三年前的旱季是什么模样。老天总是这样的，考验完了人们对旱灾的应变方法；又来了豪雨考验咱们的排水设施建造得周全与否。挺好玩的，对于我这种不必出门奔波劳碌的无聊人士而言。

我觉得这本书是相当平凡的一个故事。当我心平气和地下笔后，情绪一直未曾摆汤过，没有高潮迭起、没有了不起的营建，它呀，只是一盘清粥小菜，容易入口，却不美味，同意吗？翻看了初写作时的感言，才想到这些年改变的并不少。而每一本书的下笔，都是自我调整的过程。趋于平淡或转向搞怪，都是未定论，庆幸的是随心所欲的率性依然死性不改。恭喜我自己。

说来有点不负责任，这一本书的轻松平淡（或无聊？）是为了沉潜心思酝酿下一本的情绪。是的，下一本书的书名即是放风声已久的《点绛唇》。有许多朋友热心地提供种种以此词牌名落关的辞句，很感谢。但至于我引用这三个字的原因，容我下一本详述，可以吗？至于这本小说下笔的动机，可以说在纪录我母亲的节省，以及我曾有过的生活吧！再者，是我个人无比小器的金钱观。里头有多少真实性你们自己去猜吧！不必问找，我一律不做此回应。

好啦，拖完了这本稿的牛步，也该沉下心情转入下一本书的章回了。咱们……大概十月份可以再相见吧！？天晓得，各自加油去吧！

End。

